

楊樹達文集之五

積微居甲文說  
耐林廡甲文說

卜辭瑣記  
卜辭求義









楊樹達文集之五

積微居甲文說

耐林顧甲文說

卜辭瑣記

卜辭求義

上海古籍出版社

《楊樹達文集》編輯委員會

主 編：楊伯峻

副 主 編：周秉鈞

編 委：（按姓氏筆畫排列）

王 顯 包敬第 何澤翰

周秉鈞 易祖洛 林增平

高 揚 郭晉稀 孫德宣

崔文耀 楊伯峻 廖海廷

管燮初



楊樹達文集之五

積微居甲文說 耐林嘖甲文說

卜辭瑣記 卜辭求義

楊樹達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 上海新華印刷廠印刷

開本 850×1156 1/32 印張 7.75 插頁：（平）2（精）5 字數 164,000

1986 年 12 月第 1 版 198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平）000,001—2,000 （精）000,001—800

統一書號：17186·75 定價：（平）1.65 元  
（精）2.60 元

## 楊樹達文集出版說明

楊樹達先生字遇夫（一八八五年——一九五六年），湖南長沙人，中國近現代著名的語言文字學家和史學家。早年留學日本，歸國後執教于高等學府，致力於古漢語語法、修辭，金甲文字，以及漢書等古籍的研究，勤于著述，造詣極高。楊先生生平著作很豐富，其已出版者如中國修辭學（漢文 文言修辭學）、詞詮、古書句讀釋例、漢書窺管、積微居金文說、積微居甲文說、積微居小學金石論叢等等，都具有很高的學術價值，并在學術界產生過巨大影響；此外，他還有一些未發表的著作，如積微翁回憶錄等，對研究楊先生生平、思想、學術成就及治學方法等等，也有很大價值。楊先生的著作，雖然很多都已發表過了，但他去世至今已二十八年，尚未編有總集。爲了向讀者和研究者比較系統而完整地介紹楊先生的著作，爲了更好地學習、研究和繼承楊先生的這份豐富的學術遺產，我們特請楊樹達文集編輯委員會編輯了這部總集，分冊出版。

上海古籍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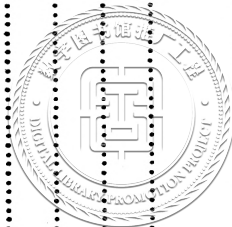
一九八三年五月





# 總目

楊樹達文集出版說明·····	1
積微居甲文說·····	1
耐林廩甲文說·····	1
卜辭瑣記·····	1
卜辭求義·····	1





# 積微居甲文說目錄

## 卷上 說字之文凡三十三篇

### 第一類 識字之屬凡十一篇

釋尢	七
釋𠄎	八
釋𠄎	九
釋塵 𠄎 𠄎 𠄎	九
釋𠄎	一〇
釋𠄎	一一
釋𠄎	一二
釋𠄎	一三

積微居甲文說目錄

### 第二類 說義之屬凡十三篇

釋𠄎	一五
釋𠄎	一六
釋𠄎	一七
釋𠄎	一八
釋𠄎	一九
釋星	二〇
釋易	二一
釋于	二二
釋日	二三
釋亦	二四
釋𠄎 附後記	二五

三

釋追逐……………二七

釋隸鳳……………二九

釋禦……………三〇

釋犬……………三一

釋省……………三一

釋从犬……………三三

第三類 通讀之屬六篇

釋設……………三七

釋登……………三七

釋弋旒……………三九

釋相……………三九

釋大……………四〇

釋校舟……………四一

第四類 說形之屬凡三篇

釋田區匱匠……………四二

釋農……………四四

釋𠄎……………四五

卷下 考史之文凡二十篇

第一類 人名之屬凡七篇

釋新宗……………四七

釋羔 附後記……………四八

釋尙宗……………五一

竹書紀年所見殷王名疏證……………五二

釋汙……………五九

釋母柰……………六〇

釋泐……………六一

第二類 國名之屬凡五篇

釋犬方……………三

釋方……………三

釋岸方……………六

釋馭方……………六

釋旨方……………六

### 第三類 水名之屬凡二篇

釋滴……………七

釋洳……………七

### 第四類 祭祀之屬凡二篇

尚書典祀無豐于昵甲文證……………七一

釋彤日……………七六

### 第五類 雜考之屬凡四篇

甲骨文中之四方風名與神名……………七七

讀胡厚宣君殷人疾病考……………八四

甲文中之先置賓辭……………八九

釋乍邑令龜……………九〇

共文凡五十三篇



積微居甲文說





## 積微居甲文說自序

甲骨文者，殷商之文字也。欲識其字，必以說文篆籀彝器銘文爲途徑求之，否則無當也。甲文中已盛行同音通假之法，識其字矣，未必遽通其義也，則通讀爲切要，而古音韻之學尙焉，此治甲骨者必備之初步知識也。甲骨文所記者，殷商之史實也。欲明其事，必以古書傳記所記殷周史實稽合其同異，始能有所發明，否則亦無當也。大抵甲骨之學，除廣覽甲片，多誦甲文，得其條理而外，舍是二術，蓋不能有得也。就形以識其字，循音以通其讀，然後稽合經傳以明史實，庶幾乎近之矣。試觀王襄葉玉森之所爲，用力非不動也，而所得殊渺者，未嘗以二術爲其基也。余以此說求之五十年來甲骨學諸家，得二人焉，一曰王君靜安，一曰郭君鼎堂。王君功力絕深，每下一義，泰山不移。讀其書，怡然理順，渙然冰釋，使人之意也消，恆言所謂爐火純青者，王君近之矣。郭君神識敏銳，博學多通，能於無字縫中讀書，據甲文未見武乙奭妣戊，因定紂遷朝歌，妣戊之卒當在紂遷以後，其最著之例也。兩家業績至豐，其所以致此者無他，廣讀甲文，由文字聲韻以通其文義，據故書以證合史實而已。余治甲骨之學後於兩君，幸獲讀兩君之書而有所啓發。王君著女字說，郭君證奭母同用，余因

得悟大乙母妣丙之母，義爲女子而非後世父母之母。郭君謂大甲告麋之犬爲官名，余因得據左傳定爲周禮之迹人。自餘如母柁之爲簡狄，上甲湄之爲上甲微，皆以文字爲階梯明史實者也。甲文有宗廟宗，見祀者有罔，有高，有蔑，有先等，余以竹書紀年所記殷王名說之。方國有方，有獻方，有旨方，余以國語之大彭，詩侵阮徂共之徂，尙書之西伯勘黎說之。殷人祭先，重直系而輕旁系，余以尙書高宗彤日之典祀無豐于昵說之。此余稽合故書說史之事也。雖余所得渺小，不敢望王郭兩君，然余治此學所由之徑途固康莊大道，此差可自信不疑，亦可與天下人以共見者也。

一九五三年四月二十九日，楊樹達記於嶽麓山齋。

# 積微居甲文說卷上

按本書分爲二卷，上卷皆說字之文，下卷皆考史之文。說字之文復別爲四類，第一類識字，第二類說義，第三類通讀，第四類說形。

## 第一類 識字之屬 自釋宀以下凡十一篇

釋 宀 一九四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說文》五篇下《口部》云：「宀。宀，行貌，从人出。」按許君說殊無理致，余於七年前嘗釋此字，疑爲枕字之初文。頃者余溫尋龜甲文字，見此字作宀，作宀，與許書形同。又有作宀者，象人荷擔，兩端有物，以手上扶擔木之形，始悟此字爲儋字之象形初文也。《說文》八篇上《人部》云：「儋，何也。何，下云：儋也。从人，詹聲。」今字作擔。按詹聲宀聲古皆閉口音陽聲字，音最相近，从宀聲之字如眈眈統醜音讀，今皆與儋同，故知其爲一字矣。異者，宀爲象形，儋爲形聲耳。因削去前稿，更爲此文焉。

釋 𠄎 一九四四年十二月九日

甲骨文有𠄎字，見書契後編下卷廿玖葉拾柒版又叁拾貳葉伍版，按此二版實同一片。近日治甲文者無釋。余謂此軍門曰和之本字也。周禮夏官大司馬云：「以旌爲左右和之門，羣吏各帥其車徒以敍和出。」鄭注云：「軍門曰和，今謂之壘門，立兩旌以爲之。敍和出，用次第出和門也。」國策燕策云：「齊韓魏共攻燕，燕請救於楚，楚使景陽將而救之。三國懼，乃罷兵。魏軍其西，齊軍其東，楚軍欲還，不可得也。景陽乃開西和門，通使於魏。齊師怪之，以爲燕楚與魏謀之，乃引兵而去，楚師乃還。」又齊策云：「秦攻齊，威王使章子將而應之，與秦交和而舍。」孫子軍爭篇云：「將受命於君，合軍聚衆，交和而舍。」曹注云：「軍門爲和門，兩軍相對爲交和。」文選東京賦云：「次和樹表。」薛注云：「軍之正門爲和。」又西征賦云：「距華蓋於壘和。」李注云：「和，軍營之正門也。」史記鄼商傳云：「擊黥布，攻其前拒。」索隱引徐廣云：「拒一作和，和，軍門也。」此和爲軍門之義，見於古傳記者也。韓非子外儲說左上篇云：「李悝警其兩和曰：敵人且至。如是者三，而敵不至。兩和懈怠不信，秦襲之，幾奪其軍。」一曰：「悝與秦人戰，謂左和曰，速上！右和已上矣！又馳而至右和，曰：左和已上矣！左右和皆爭上。」左右和蓋謂左右軍，此因軍門曰和，引申其義，遂稱其軍曰和也。國語吳語云：「遷軍接蘇，此亦軍門之義，以蘇字爲之。要之和蘇皆同音假字，本字當作𠄎。軍之所止謂之𠄎，軍門謂之𠄎，字皆从自，自卽古師字也。」

釋 一九四五年三月十七日

卜辭云：「丙申，卜，𪛗貞：來乙巳，酒下乙。王占曰：酒佳虫希，其虫𪛗。乙巳，酒。明，雨，伐，既雨，咸伐，亦雨，𪛗卯星。」據胡厚宣商史論叢引。舊通釋爲鳥，謂堯典「日中星鳥」之鳥。余按：字形如鳥而口形特顯，與甲文其他鳥字不同，竊疑其爲𪛗字也。說文二篇上口部云：「𪛗，鳥口也，从口，朱聲。」甲文字爲象形，𪛗則後起之形聲字也。甲文云𪛗星者，左傳襄公九年云：「𪛗爲鶉火。」爾雅釋天云：「𪛗，謂之柳，柳，鶉火也。」郭注云：「𪛗，朱鳥之口。」𪛗字又作𪛗。詩召南小星云：「三五在東。」毛傳云：「三，心；五，𪛗。」字又作注：史記律書云：「西至于注。」索隱云：「注，柳星也。」𪛗注古音同，轉入聲則爲𪛗，故字可通作矣。

釋塵牡牝豕駝 一九四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甲文有𪛗塵字，羅振玉云：「說文：牡，畜父也，从牛，土聲。此或从羊，或从犬，或从鹿。牡既爲畜父，則从牛从羊从犬从鹿得任所施。牡或从鹿作塵，猶牝或从鹿作塵矣。」又有𪛗豕駝諸字，羅氏又云：「說文：牝，畜母也，从牛，匕聲。母畜對牡而稱牝，殆猶母對父而稱匕。羊豕犬亦有牝，故或从羊，或从豕，或从犬，或从馬。詩鹿之麀，乃牝之从鹿者，與𪛗豕駝諸字同，乃諸字皆廢而麀僅存，後人不識爲牝之異體而別構音讀，蓋失之矣。」並見增訂殷虛書契攷釋中卷廿柒下。樹達按：自羅氏爲此

說，治甲文者靡然從之，略無異議。余於一九四零年夏重讀甲文諸書，心竊疑焉。蓋以爾雅釋獸，畜及說文牛部馬部諸文觀之，物色形狀，辨析綦詳，事偶不同，別為一字。蓋畜牧時代之殘遺也。假令牛羊鹿犬種類各殊，祇以牝牡相符，即為一字，以此校彼，詳略懸殊，揆之事情，殆不當爾。況母牛為牝，母鹿為麀，牝麀既不同文，牡牡麀牡安能為一字？羅氏不據牝麀之不同，推求諸文之異字，乃反疑麀別為音讀之非，幾於欲以一手掩天下之目矣。故余據爾雅釋獸「鹿牡麀」之文釋麀為麀，據「豕牝犯」之文釋犯為犯，據釋畜「牡曰騶，牝曰騶」之文，釋騶為騶，據「羊牡粉牝牂」之文，釋牂為粉，「牝為牂」，嘗以其說書告郭君沫若，郭君復書深然余說。然余當時但據理推論，無確證也。近讀胡厚宣商史論叢殷代婚姻攷，引卜辭一則云：「辛巳，貞其妻生于妣庚妣丙，牡，牝，白豕？」又一則云：「△貞△妻生于妣庚妣丙，△牝，牝，犯？」原文捨葉頁下，今見經緯委玖陸片。一以牡牡連言，又其一以牝牝犯連言，若如羅說，文乃絕不可通，二辭不啻為吾說作確切之證明，羅氏之言，不待攻而自破矣。

文成後，得讀殷契卜辭載翟潤縉說云：「犯牝犯牝麀雖皆从匕，而種類各異，不必為一字。今犯駝犯諸字不見於字書，然牝麀尚異其音讀。」釋文六葉。知於羅說持異議者固有人也。

釋 二平 一九四五年六月五日

卜辭云：「其禴新，鬯二，鬲二，卣二。」「禴壽式伍葉拾版、續編壹卷肆拾葉伍版。」王靜安云：「鬲疑古勺字，勺象勺形，一，其實也。」「啓敦云：『佳四月初吉丁卯，王蔑啓曆，錫牛三，啓既拜稽首，于厥文祖考。』」

彼𠄎字與此𠄎字正同。彼爲夏祭，當假借爲禘祭之禘，此云鬯二𠄎二，卣二，則當爲挹鬯之勺。卣所以盛鬯，勺所以挹之，故二者相將。〔釋肆肆下。〕樹達按：王君此說殊爲誤釋。金文未見勺字，然豹字从勺，古鉢文作豹，見吳大澂說文古籀補攷卷伍葉。所从勺字與篆文同，與𠄎字形絕遠，知此字決非勺字也。葉玉森釋此字云：「漢臨菑鼎升作𠄎，與篆文升字異。卜辭之𠄎前編肆卷貳拾葉陸版。與鼎文同，異體作𠄎，八象溢米散落形。」見甲寅學文字編補遺廿叁葉。樹達按：葉說甚審。今考秦公𠄎升字作𠄎，則此爲升字無疑。金文晉𠄎之𠄎，亦是升字，王氏同誤釋也。卜辭云升二者，升當假爲叢。〔說文五篇上豆部云：「叢，禮器也，从収持肉在豆上，讀若鐘同。」蓋升與叢古韻同在登部，聲亦相近，故可通作。叢爲禮器，故殷人祭祀以之與鬯卣並列矣。〕

卜辭云：「癸丑卜，王貞，翌甲寅，王其窶父△，升。〔後編下卷柒葉壹版。〕又云：「甲辰卜，貞，武且乙升，其牢。丙午卜，貞，文武丁升，其牢。甲寅卜，貞，武且乙升，其牢。〔前編壹卷捌葉壹版。〕又云：「癸酉卜，貞，翌日乙亥，王其又斤有祈于武乙，升，正，王受右。〔前編壹卷貳拾葉柒版。〕又云：「貞且甲升，若？我受又？〔前編貳卷壹陸葉貳版。〕按以上諸云升者，皆當讀爲烝祭之烝，升與烝亦音近字也。〔吳其昌於諸辭誤从王氏之說讀爲禘，故特正之。〕

釋 卣 一九四五年六月十一日

甲文有卣字，或作卣，治甲文者無說。余按說文十二篇下女部妻字重文作𠄎，許君云：「古文妻

从𠂔女，𠂔，古文貴字。」甲文之𠂔與古文妻所从之𠂔字形同，然則是貴字也。

卜辭云：「翊辛，卯一牛，大示，小示，卯重羊。」《殷契六版》。又云：「乙卯卜，貞，率禾自上甲六示，牛；小示，𠂔羊。」《甲編柒壹貳》。尋二辭同記大示用牛小示用羊之事，一作重羊，一作貴羊，甲文重與侁同用，世所習知，蓋重本當讀爲惠，惠與侁古通用。《書酒誥》云：「予不惟若茲多誥，」而《君奭》則云：「予不惠若茲多誥，」是其證也。《殷契粹編》一五四零片云：「其率年灭燬于小火，𠂔豚。」「𠂔豚」與他辭言「重羊」「重小宰」「重犬」者同例。按重佳甲文又作貴者，貴字與惠佳古音同在微部，字可通作。《詩齊風敝笱》云：「敝笱在梁，其魚唯唯。」釋文云：「唯唯，韓詩作遺遺，」是其證也。貴聲之遺與佳聲之唯可通作，其可與惠通作明矣。故甲文之重羊可作貴羊也。

釋 𠂔 一九四五年七月十六日

𠂔字葉玉森釋，羅振玉釋洗。羅說之云：「說文，洗，洒足也，从水，先聲。字从𠂔，爲足形，从灬，象水形，置足于水中，是洗也。或增𠂔，象般形，是洒足之般也。中有水，置足于中。由字形觀之，古者沫盥以皿，洗足以般。」余按：𠂔字或釋灑，羅云，字象置足于水中，釋爲洗，是也。至加𠂔形之𠂔，葉釋爲灑，其說非是。羅謂與𠂔爲同字，又謂古人洗足以般，則謬說也。余謂𠂔字从𠂔，从𠂔聲，乃古禮經洗之本字。《儀禮士冠禮》云：「設洗。」鄭注云：「洗，承盥洗者，棄水器也。」《士昏禮》云：「設洗于阼階東南。」鄭注云：「洗，所以承盥洗之器，棄水者。」是其說也。甲文字从𠂔，象槃形者，洗古又



謂之槃。禮記內則云：「進盥，少者奉槃，長者奉水，請沃盥。」鄭注云：「槃，承盥水者。」儀禮士虞禮記云：「淳尸盥，執槃西面，執匜東面，執巾在其北，東面，宗人授巾，南面。」鄭注云：「槃以盛棄水。」國語吳語云：「一個嫡男奉槃匜以隨諸御。」韋注云：「槃，承盥器。」說文槃訓承槃，亦此義也。蓋舉其器則謂之槃，明其用則謂之洗，其實一也。經文作洗者，省形存聲耳。向非甲文，此字終古不可見矣。余去秋三治甲文，即明此字，以語亡友曾君屋笠，曾君亟稱其美，未及記也。頃來多暇，因記之云。

釋 鑿 一九四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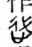

甲文有鑿字，字作𠄎，从亥，从殷，羅振玉說之云：「說文無鑿字而有𠄎，注云：𠄎氣也。又𠄎下云：𠄎也。通俗文：利喉謂之𠄎𠄎，知鑿即𠄎𠄎之𠄎矣。」殷虛文字類編捌之玖下。余謂羅氏此說殊誤。說文𠄎字从欠亥聲，如羅說鑿亦𠄎字，字當爲从殷亥聲。然殷爲𠄎之古文，𠄎字何以从殷，說不可通也。按說文言部云：「𠄎，𠄎也，从言，殷聲。」余謂甲文之𠄎乃𠄎之初文，字从亥者，實从𠄎省，篆文變爲从言，義泛而不切。莊子徐无鬼篇曰：「逃空虛者聞人足音蹙然而喜，况有人𠄎𠄎其側者乎？」通俗文言𠄎𠄎，用說文𠄎字，莊子言𠄎𠄎，假𠄎爲𠄎也。鑿𠄎爲一字，𠄎爲同音假字，若如羅君之說，將通俗文莊子之文爲𠄎𠄎連文，又不可通矣。

卜辭云：「卜，貞，王田于鑿，△△亡？」𠄎，隻狼。」前編貳卷肆肆之叁。又云：「戊申，卜，貞，今日王田殷，不遘雨？」前編貳卷肆肆之伍。二辭記所田之處爲一地，字一作殷，一作鑿，蓋同音通作。然則

鑿字實从段聲，而非从亥聲，由甲文本身可以證明矣。六書有形聲，形旁示義，聲旁示音，此盡人所知也。余以甲文之形聲字與篆文相校，同一字也，形旁或聲旁甲文往往與篆文不同。聲旁姑不必論，其形旁則甲文必較篆文形旁之義爲剴切。姑舉數例言之：甲文有雚字，从隹从至，舊無釋，余疑當爲脛字。《說文四篇上肉部》云：「脛，鳥胃也，从肉，至聲。」義爲鳥胃，故字从隹，非鳥莫屬也。篆文變爲从肉，則人與禽獸皆可通矣。甲文有鸞字，羅振玉釋爲鏹，是也。《說文十四篇上金部》云：「鏹，鑄也，从金，夔聲。」段注云：「少牢饋食禮有羊鏹，有豕鏹。鏹，所以煮也。」甲文字作鸞，从鬲，鬲爲釜鬲，示烹煮之器也。篆文變爲从金，則泛而不切矣。甲文有婦字，舊無釋，余疑爲鏹字。《說文云：「鏹，矢鏹也，从金，商聲。」商字从帝聲，甲文从帝，與篆文从商同。字義爲矢鏹，故甲文字从矢，篆文變爲从金，又泛而不切矣。甲文有酌字，舊亦無釋，余疑爲科字。《說文六篇上木部》云：「科，勺也，从木，从斗。」按《說文》勺下云：「所以挹取也。」《詩小雅大東》云：「維北有斗，不可以挹酒漿。」《大雅行葦》云：「酒醴維醕，酌以大斗。」《詩文》皆言斗爲挹酒之具，斗卽科也。甲文字从酉，酉爲酒之初文，義至切也。篆文變爲从木，又泛而不切矣。甲文有臬字，从矢从自，舊亦無釋，余疑爲臬字。《說文云：「臬，射準的也，从木，自聲。」射臬爲矢之所集，故字从矢，猶侯爲射侯，字从矢也。篆文變爲从木，則又泛而不切矣。甲文已有臬字，此字之變，或不始於篆文。許君之說形聲曰：以事爲名，取譬相成，甲文雚之从隹，鬲之从鬲，婦之从矢，酌之从酉，臬之从矢，及此鑿字之从歛省，皆確以事類爲名。及雚變爲从肉，鸞變爲从金，酌臬變爲从木，則不以事類爲名，而以物質爲名矣。余往讀《說文》，見一部隸字多者往往至

數百文，私謂文字之發展至於形聲，可謂易於辨認矣；然一部隸字之多如此，仍未易辨也。今乃知說文所載形聲字，固非原始之形，其原始形如上舉甲文諸字，固一見可知其屬類也。此字形之嬗變，治文字史者所當知者也。

釋 這 一九四五年十月三日

甲文有這字，字作見前編貳卷叁葉伍片。或作伐，字作。龜甲壹卷廿捌之拾陸。羅振玉云：「說文：伐，迹也，从彳，戔聲。伐與踐同，踐訓行，訓往，此从彳，从戔，或省止，與許書之伐同，但戔戔殊耳。」商承祚謂字从彳从武，謂即步武之武。樹達按：二說皆求之於形而不求諸聲，故皆失之。余疑此字从彳或从彳，以戈爲聲，即過字也。書契前編卷式捌之叁。云：「癸巳，卜，在長，貞，王伐于射，往來亼。」龜甲獸骨文字卷貳廿叁之拾壹。云：「△巳，卜，貞，王伐于召，往來亼。」在五月。甲編玖百柒片云：「辛卯，卜，翊日壬，其伐于臺，亼伐？」按王伐于召，猶言王往于召也。呂氏春秋異寶篇云：「五貞過於吳」，與甲文句例同，高注云：「過猶至也。」

這伐字又作衡，字从行，與从彳者義無異。卜辭云：「癸卯，卜，敵貞，乎雀衡伐亼，伐？十二月。勿乎雀衡伐亼，弗其伐？」衡伐亼，謂往伐亼也。

釋 𧈧 一九五〇年八月五日

書契前編柒卷肆葉貳版云：

(一) △牛家△亦有來△，舌方𧈧△。

𧈧字又作𧈧，前編柒卷拾柒葉壹版云：

(二) △自西，舌方𧈧我△𧈧亦𧈧△。

葉玉森釋𧈧爲圍之古文，集釋柒卷叁葉下。其說無據，非是。余謂字从自，自下从二，或从一，又或从三，此與冊或作𧈧同，通彙三〇〇，三〇一，三〇二叁片均有𧈧字。繁文無義。自古文與師同，从正，殆征伐之征本字也。征伐必以軍旅，故字从自，正則其聲符也。前記二辭，一云「舌方𧈧」，一云「舌方𧈧我」，文雖殘缺不具，然舌方爲屢次寇殷之敵，治甲文所習知。尤有可證者：書契菁華壹葉云：

「癸巳，卜，𧈧貞，句亡困？王固曰：有彘，其有來媯。乞至五日丁酉，允有來媯，自西。洗

臧告曰：土方正于我東𧈧，𧈧二邑，舌方亦𧈧我西畲田。

以此辭與前記兩辭相校，句例多同。菁華爲卜句之辭，知此兩辭亦卜句之辭也。試以二辭與菁華所記之辭對照，表之如左：

由此可知一辭之「亦有來」者，「亦有來媯」之缺文也。二辭之「自西」者，「允有來媯自西」之缺文也。一辭之「舌方𧈧」，二辭之「舌方𧈧我」，當與菁華之「土方正于我東𧈧」相當。二辭之「𧈧亦𧈧」，

一	辭	亦有來……	……自西	舌方𪚩我……	英人亦我……
二	辭	……	……	舌方𪚩我……	……
菁華	菁華	其有來媿	允有來媿自西	土方正于我東菑	舌方亦侵我西畺田

當與菁華之「舌方亦侵我西畺田」相當。兩辭「𪚩」字本皆從正，今知其相當於菁華之「正」字，則音讀如正，其爲字之聲符甚明。征伐必以師，故字从自，此猶軍之所止謂之陳，軍門謂之昧，詳余釋《昧篇》。其字皆从自矣。兩辭作𪚩，皆用本字，菁華作正，用同音假字，其義固無異也。

釋 齒 一九五一年七月七日

殷契書契前編陸卷伍肆葉肆片殘文云：「△𪚩△齒△勿△」，齒字从齒中有蟲虫形，于思泊釋爲齧，以篇海訓齒不正之齧字釋之。《駢枝肆葉》。余謂此蓋稱字也。《說文》二篇下牙部云：「𪚩，齒蠹也，从牙，禹聲。」或从齒作齧。禹訓蟲，禹聲兼義。稱即今之蟲牙也。

殷人於疾病時往往行禦祭，蓋祭以禳疾也。《書契後編下卷拾之參》云：「丁巳，卜，△有疒言，𪚩。△庫方二氏貳捌叁云：「△疒身，𪚩于妣已累妣庚。」又玖貳云：「貞疒止，𪚩于妣已。」《書契前編壹卷廿伍之壹》云：「貞，疒齒，𪚩于父己。」此辭雖殘缺不完，然齒字外有一𪚩字，蓋與上述諸辭一例，此亦可

證盡之必爲病名矣。余有釋禦篇，請參閱。

亡友聞一多先生全集第二卷伍伍柒頁有釋鬪篇，釋甲文之鬪字爲鬪，與余此篇說同，惟立證互異，故仍存此文不廢云。一九五三年七月二十日記。

## 第二類 說義之屬 自釋奘以下凡十三篇

釋 奘 一九四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甲文有奘字，或作奘，或作奘，或作奘，其他變體至夥。凡王賓之以妣配食者，於王賓與妣某之間必以此字間之。羅振玉釋其字爲奘，謂由从奘二火者誤爲从奘。然說文奘訓盛，無由有配匹之義，羅氏欲改奘字之形以就甲文，義仍不可通也。葉玉森釋爲夾。然甲文此字變體至多，絕無从二人者。形既不符，夾亦無配偶之義，是其說形義皆不相合，與羅說無異也。近日有文字學者據召公名奘而史篇名醜，毛詩賓之初筵篇「賓載手仇」，鄭箋讀仇爲奘，欲釋此字爲奘，而讀爲仇匹之仇，音義頗爲密合，殊見用心。然說文奘字从目，甲文此字絕無从二目者，於形又無當也。郭沫若云：「此字有與母字通用之例，如祖丁奘妣己，有一例言祖丁母妣己，大乙奘妣丙，一例言大乙母妣丙。」說文林部奘無注，从林奘，奘或說規模字，从大冊。然以金文奘字言，奘當作奘，不從大冊，此與卜辭本字之作奘者形同，是奘古有用爲規模字者，雖不必卽是模字，其音必近於模。〔通纂考釋壹之貳〕

貳。樹達按：甲文此字爲一最常見最重要之字，然自來甲文學者皆未說通。郭君根據說文無字下說解明此字之形與音，又用甲文爽母同用之例以明其義，此種創造性之發明，可謂石破天驚，得未曾有。問題到此，再進一步研究，卽有兩問題隨著發生。母字從來古韻學家皆定爲哈部字，甲文何以與模部規模字之模通用，此字音問題也。母是父母字，甲文何以用爲匹配之義，此字義問題也。此兩關不通，則問題似仍未能澈底解決也。請先談字音問題。或謂母模雙聲通用，此決非究極之說。余疑母字最古之音本在模部。何以言之？古文母字與女字同用，甲文毓字或从女，或从母。妻字說文謂从女，而金文農尙却从母而不从女，女字乃模部字也，此一證也。金文母毋二字不分，毋字音韻學家皆定爲模部字也。此二證也。詩經中母字雖多與哈部字爲韻，然鄘風蟋蟀二章母與雨叶，雨固模部字也，此真古韻之殘餘也，此三證也。父字古音與巴同，今作爸字，此數千年來流傳於嬰孩口中，始終未變之字音也。母字今小兒云媽，由流溯源，父字在模部，知母字亦當在模部，故其流變與父字如出一轍也。此四證也。然則母字真古音本在模部，故甲文以模部之模字與之相通用也。合觀甲文金文母字與模女毋三字同用之痕跡，則母字由模部演變入哈部之跡象甚明，如謂初本在哈部，後變入模部，則時代後先顛倒失次，爲令人不可想像之事矣。此字音問題之說也。次談字義問題。今皆以父母之母爲母字之初義，余謂殆非也。父者，男子也，母者，女子也。甫爲父之後起字，說文訓爲男子之美稱，猶得父字義之髣髴。許君訓父爲家長率教者，非朔義也。金文男子之字，字皆作父，不作甫。古文母女通用，知母本謂女子也。王靜安著說文解字詁林卷三。歷舉金文中「號改魚母」之

類凡十七事，謂皆女子之字，其說是也。此雖周代史實，然父爲男子，母爲女子之訓義，實受自殷人。惟靜安謂男女既冠笄，有爲父母之道，故以某父某母字之，則說恐非是。余謂字男子曰父者，所以別於女子，明其爲男子也；字女子曰母者，所以別於男子，明其爲女子也。孟子稱五母雞二母麕，母雞母麕但謂牝雞牝豬，絕無父母母字之義也。然則甲文稱大乙母及祖丁母者，猶今人言某某的女人耳，正不必以父母之義爲嫌，而別求解說也。此字義問題之說也。兩說通，此字或可得終極之解決乎！

又按今人稱雄雞爲公雞，牡豬爲公豬，公者，廣雅釋詁云：「父也」。然則公雞卽父雞，公豬卽父豬，此與母雞母麕正相對，此父母二字皆只別性之陰陽，非與子相對之父母義也。又按說文牛部云：「牡，畜父也；特，朴特，牛父也；牝，畜母也」。諸父母字亦皆只示陰陽性之不同，非常言父母義也。

釋 星 一九四五年七月二日

卜辭云：「貞，翌乙卯，不其易日？王呬曰：止△勿雨。乙卯，允。明，三△食日，大星。」研究院十三次據胡厚宣書轉引。又云：「冬終夕△△，亦大星。△」徵文雜壹貳〇。又云：「△辛未，卣酸，新星。」前編柒卷壹肆葉壹。按星字甲文作<sup>〇</sup>，或加聲旁作<sup>𠄎</sup>，其爲天上星宿之象形字甚明。惟文云大星，云新星，若釋爲星辰之星，殊無義理。蓋古人名動同辭，風雨之雨曰雨，降雨亦曰雨，星辰曰星，天上見星亦曰星。詩鄘風定之方中云：「星言夙駕」。鄭箋云：「星，雨止星見」，是其義也。此知甲文云大星者，天



上星大出也，新星者，天上久不見星，今新見星也。星見之字後別構爲姓，說文七篇下夕部云：「姓，雨而夜除星見也，从夕，生聲。」姓卽今之晴字。蓋據事象言之，夕時星見爲明日天晴之兆，星其先徵，姓其後果。古人簡質，二事不分，商時猶如此，故甲文中有星無姓。然則以後起之字讀古文，大星者，大姓也，新星者，新姓也。諸辭文義雖不能盡解，然第一辭初言易日，易當讀爲暘，前人已言之。說文七篇上日部云：「暘，日覆雲暫見也，从日，易聲。」其字言天象之事甚明。繼云勿雨，末云大姓，三事文義正相貫也。第二辭云：「終夕△，亦大星。」此亦字蓋假爲夜，亦大星者，夜大姓也。韓非子 說林下篇曰：「荆伐陳，吳救之，軍閒三十里，雨十日，夜星。」夜星與卜辭夜大星文例同。韓非子之星字，說苑指武篇引作晴，然則戰國之季尙以星爲姓，不別作姓字也。其後語言日進，則取意義相關之事別立文字以求明確，於是星字孳乳爲暝，又爲姓。漢書天文志曰：「日舖時，天暝晏」，暝爲星之加旁字，姓則星之同聲字也。星姓皆从生聲。形體雖異，而言讀不殊，固孳乳之通例矣。

釋 易 一九四五年七月八日

書契前編卷肆肆之貳云：「甲子，卜，敵貞，王疒齒，佳唯易？」又卷陸叁貳之壹云：「甲子，卜，敵貞，王疒齒，亡易？」說者讀易爲錫，謂由上帝錫以病愈也。余謂錫愈爲凡疾病者所求，則不問何病，皆當有此貞。顧觀卜辭他病未有貞，有易「亡易」者，而獨於病齒貞之，則易字非謂錫愈也。余謂此易字義當爲更易之易。知者，大戴禮本命篇曰：「男以八月而生齒，八歲而毀齒；女七月而生齒，七歲

而毀齒。素問曰：「女子七歲，腎氣盛，齒更髮長；丈夫八歲，腎氣實，髮長齒更。」釋名釋長幼云：「毀齒曰齟，毀洗故齒，更生新也。」說文二篇下齒部云：「齟，毀齒也。男八月生齒，八歲而齟；女七月生齒，七歲而齟。从齒，从七。」按从七乃字誤，段氏訂七字爲說文訓變之七，是也，毀齒爲齒落更生，故爲七也。此年幼者有易齒之事也。釋名釋長幼云：「九十或曰齟齒，大齒落盡，更生細者，如小兒齒也。」此年老者有易齒之事也。卜辭「佳易」「亡易」之易，卽素問所謂齒更，齟字所从之齒七也。今人謂齒墮更生曰換牙，正卜辭易字之義矣。

釋于 一九四五年七月八日

書契前編卷肆廿壹之柒。云：「貞，卿事于寮北宗，不遘大雨？」按古音事與士同，卿事卽卿士也。于當訓往，于寮北宗，謂往寮祭於北宗也。他辭云：「辛丑卜，行貞，王步，自翁于雇，亡？」殷契類纂翁字下引。自翁于雇者，自翁往雇也。甲編貳壹捌片云：「△未卜，令雀先于△。」先于△者，先往△也。前編卷柒肆之叁云：「辛卯，卜，俾貞，勿令墜乘先歸？九月。」此云先于，猶彼云先歸矣。詩桃夭云：「之子于歸。」雨無正云：「維曰于仕。」毛傳並云：「于，往也。」金文令毀云：「佳王于伐楚白」，于伐楚白卽往伐楚白也。墜鼎云：「唯周公于征伐東夷」，于征伐東夷卽往征伐東夷也。獻彝云：「獻白于遘王」，遘與觀通，于遘王謂往見王也。

釋 曰 一九四五年七月二十五日

龜甲獸骨文字卷貳柒之叁云：「貞勿曰侯奠？」書契前編卷柒壹貳之壹云：「△△，卜，卑貞，曰雀翌乙酉至于崇？」增訂殷虛書契考釋下卷叁肆葉引一辭云：「戊戌，卜，敵貞，王曰侯虎毋歸。」金璋甲骨卜辭伍貳伍片云：「己丑，卜，敵貞，令戌來，曰戌：『伐舌方？』七月。」卜辭通纂別錄貳之陸葉下桃山獸骨云：「戊子，卜，貞，王曰：『余其曰多尹？其列二侯上妣衆』」侯其△△△△周。」按曰字義與謂同，勿曰侯奠，勿謂侯奠也。曰雀翌乙酉至于崇，謂雀翌乙酉至于崇也。以貞日連讀者，非是。王曰侯虎毋歸者，王謂侯虎毋歸也。令戌來曰戌，伐舌方者，令戌來，謂戌伐舌方也。余其曰多尹，余其謂多尹也。金文大殷云：「王令善夫鷹曰隣，隣曰：『余既錫大乃里。』」隣賓鷹章，帛束。隣令鷹曰天子，余弗敢敵。吝」此二日字，郭沫若君皆釋爲謂是也。令善夫鷹曰隣，隣者，令善夫鷹謂隣也。隣令鷹曰天子者，隣命鷹謂天子也。甲文與金文用法相合矣。

釋 亦 一九四五年九月廿九日

龜甲獸骨文字卷貳壹玖之伍云：「貞舌方其亦出？」又見續編叁卷。捌之叁鐵雲藏龜拾之叁云：「貞舌方不亦出？」又有以亦出與不亦出同占者：如北大藏片云：「貞舌方不亦出？」舌方其亦出？」龜甲獸骨文字卷貳叁之壹伍云：「貞舌方不亦出？其亦出？」是其例也。亦字王襄讀爲夜。見董室殷契徵文考釋天

緣參肆。按說文夜从亦聲，核之音理，王說固爲可通。然余有疑者：舌方地理，今日固不能質言，然書契菁華第壹葉云：「癸巳，卜，馘貞，旬亡囚？」王占曰：「有殺，崇其有來鼓。乞至五日丁酉，允有來鼓，自西。」洗爨告曰：「土方正于我東曷，戎二邑；舌方亦慢我西曷田。」又云：「王占曰：「有殺，其有來鼓。乞至七日己巳，允有來鼓，自西。」長友角告曰：「舌方出慢我示絜田。」又一卜辭云：「癸未，卜，馘貞，旬亡△？△△△△殺，其有來鼓。乞至△△△△，允有來鼓，自西。」晷戈告曰：「舌方正于我奠。」續編卷肆拾之貳與肆卷叁之壹與伍卷拾之壹合。合勘諸辭，則舌方雖與殷壤地相接，其出而見侵者，西部之田也，示絜之田也，殷屬邑之鄕也，其于殷都，固未能朝發而夕至，何至王室之占貞其夜出與否乎！此事理之不可通者。然則王襄讀亦爲夜，非確詰也。愚謂：亦者，又也，又者，一事而再見之辭也。故卜辭云：「貞舌方其亦出者，貞舌方之又出也。」貞舌方不亦出者，貞其不又出也。不又出猶今人言不再出也。蓋舌方寇擾于殷，其事屢見不一見，明見于卜辭。當貞卜之時，早已有舌方寇擾之事，殷人慮其復出，故爲此類之貞也。知亦可訓又者，卜辭云：「辛亥，王夢我大辜。辛亥，咎。壬子，王亦夢尹。」上云辛亥王夢，故云王亦夢也。卜辭又云：「癸丑，卜，馘貞，旬亡囚？三日乙卯，有鼓。單邑登參人于隸。丁巳，參子登參人，鬼亦瘳疾。四日庚申，亦有來鼓，自北。」子嬭告曰：「昔甲辰，方正征于馘，俘人十有五人。五日戊申，方亦正，俘人十有六人。六月，在臺。」菁華伍與陸合。四日庚申亦有來鼓者，四日庚申又有來鼓也。上文云，三日乙卯允有來鼓，故此云亦有也。五日戊申方亦正者，五日戊申方又征也。上文云甲辰方正於馘，故此云戊申方亦正也。卜辭又云：「丙申，卜，馘貞，來乙巳，酒

下乙。王占曰：酒佳有殺，其有酸。乙巳，酒。明，雨，伐，既雨，咸伐，亦雨，卯味星。十三次。亦雨者，又雨也。上文云明雨，故此云亦雨也。以下辭證卜辭，亦字之義躍然如見矣。

釋 征 一九四五年十月十四日

續編卷肆壹伍之壹云：「己酉，卜，貞，今日征雨？」前編卷貳玖之叁云：「乙未，卜，昉貞，今日其征雨？」又卷叁貳拾之叁云：「貞，今丙午征雨？今丙午不其征雨？」又卷壹肆玖之伍云：「△子，卜，亘貞，今夕不征雨？」續編卷肆廿之肆云：「貞，今夕不其雨征？」又廿之叁云：「貞，征多雨，效御？」前編卷叁壹捌之肆云：「辛亥，卜，貞，征雨，不多雨？」此皆貞征雨者也。龜甲獸骨文字卷壹柒之廿壹云：「貞，征，其雪出△？」前編卷叁壹玖之伍云：「辛卯，卜，貞，今日征雪？妹，味，征雪。」此皆貞征雪者也。鐵雲藏龜百貳拾之貳云：「貞，不其征凡？風。」此貞征風者也。又壹零叁之肆云：「貞，征，旻？」又壹壹貳之叁云：「夕，旻？癸巳，征，旻。」此貞征旻者也。按說文征爲徒字之或體，然徒雨徒雪徒風徒旻，文義難通，疑征字从止聲，征蓋假爲止也。卜辭多云其雨其雪其風其旻者，未雨未雪未風未旻時貞卜之辭也；云止雨止雪止風止旻者，已雨已雪已風已旻時貞卜之辭也。上舉辭云：「貞，征多雨？」又云：「貞，征雨，不多雨？」足爲吾說之徵。鐵雲藏龜伍伍之叁云：「鳳，風止。」殷契佚存柒伍零云：「酉，晝，止雨。」字皆作止，不作征，尤征當讀爲止之確證矣。夫風雨爲人所不樂，而晴昏則人所願樂也。卜辭於征雨征風之外復貞征旻，知殷人此等之占，意蓋在天象之紀錄，不關人情之願望與否也。

或謂卜辭有貞改者，改卽說文之啓字，此卽止雨之貞，不勞別貞止雨。然說文云：「啓，雨而晝姓也。」字本从日改聲，說文謂从啓省聲者，誤也。詳釋信啓篇。啓字从又从戶，象人手開戶。引申之，訓爲開。今語通謂雨後晴霽爲天開，正啓字之義也。雨而晝晴爲啓，然徵之天象，有雨止不必卽晴者，故卜辭於貞啓之外別有止雨之貞，不得合二事爲一事也。

如謂吾說爲不然乎？其風其雨其改等皆有貞，而止風止雨止啓等無貞，於事理爲不可通矣。

釋征篇後記 一九五三年四月十二日

甲文征字从彳从止，事至顯明。此字明見於說文二篇下彳部謂是徙之或字，是也。乃羅振玉讀說文未熟，不知其書本有此字，而強以訓安步妣妣之妣字當之，此已覺離奇矣。何者？甲文之征與徙之或體征形體全同，而與妣則相異也。自羅氏爲此釋，諸甲骨學者大都從之，不知其捨同形之字不用而別求他字之誤也。然安步妣妣之訓不能適用於甲文之征雨也，於是又別求一从妣之延字說之，說文說延从廴ノ聲。謂征雨爲延雨，謂爲雨之連綿。然古書謂雨之繼續不止者爲淫雨，爲久雨，不聞有延雨之文也。且甲文於「征雨」之外，尙有「征風」「征改」「征雪」之貞，如說爲「延風」「延晴」「延雪」，文不可通也！余讀征爲止，核之於文字之征从止聲，稽之於事理之貞風雨必貞止風雨，證之於甲文本身之有「止雨」「鳳止」，似皆較羅釋爲長，而世人不肯輕信者，殆以有先入之言爲主也。故余不得已，明羅氏之說爲根本錯誤，非好施駁詰也。

殷人注意天象，無風雨則貞其將有與否，有風雨則貞其將止與否，此事理之宜也。余爲此說，世或疑之。今試據甲文一證之。殷契粹編六六五片包含七辭，皆貞雨者也。惟第五辭云：「辛丑卜，不征雨？」余謂此辛丑日已降雨，故有此貞也。知者，同片第三辭云：「丁酉卜，辛丑至癸卯，雨？」下文記其應云：「允雨。」辛丑至癸卯允雨，故辛丑日貞止雨也。

### 釋 追 逐

一九四六年二月十六日

說文二篇上，辵部云：「追，逐也，从辵，白聲。」逐，追也，从辵，从豚省。余按說文追逐二字互訓，認二字爲同義。余考之卜辭，則二字用法劃然不紊，蓋追必用於人，逐必用於獸也。卜辭云：「癸未，卜，尙貞，甫禽隼古往字。追羌？」〔前編五卷貳柒葉壹版。此云追羌者也。又云：「貞乎古呼字。追寇。及？」 〔藏龜百壹陸葉肆版。及今言趕上，左傳定公四年云：「吳從楚師，楚人爲食，吳人及之。」後漢書吳漢傳云：「及光武於廣阿。」是其義也。此言追寇者也。追羌追寇，皆追人也。卜辭又云：「己未，卜，巨貞，逐豕，隻？」 〔前編叁卷叁葉叁版。〕「辛巳，卜貞，王子翌△△△逐△豕？」〔前編陸卷肆肆葉柒版。此言逐豕者也。又云：「△△△卜，巨貞；逐馬，隻？」 〔前編柒卷叁肆葉壹版。〕「逐馬。」〔前編柒卷肆壹葉壹版。〕「貞其逐馬，隻？」〔藏餘叁葉貳版。〕「貞乎△逐馬？隻？」〔後編上卷叁拾葉拾壹版。〕「乙巳，卜，出貞，逐六馬，禽？」〔後編上卷叁拾葉拾版。此皆言逐馬者也。又云：「癸巳，卜，王逐鹿。」 〔前編叁卷叁貳葉叁版。〕「今夕隻？王其隼逐鹿。」〔前編叁卷叁貳葉伍版。〕「△午，卜，敵貞，逐鹿于△」〔藏餘捌葉壹版。〕「△巳，△逐

鹿，隻？」後編下卷拾玖葉拾肆版。「逐鹿，隻？」前編叁卷叁貳葉貳版。此皆言逐鹿者也。又云：「壬寅，卜，逐麋，禽？」佚存伍捌戊。此言逐麋者也。又云：「△子，卜，翌辛丑，王逐兔？」前編陸卷肆玖葉陸版。此言逐兔者也。又云：「癸巳，卜，敵貞，旬亡囚？」王固曰：「乃茲亦出帑，若僇。甲午，王生逐兕。」菁華叁葉。此言逐兕者也。豕馬鹿麋兔兕皆獸也，然則逐謂逐獸也。又他辭多言「王田逐」前編貳卷柒葉叁版、拾壹葉伍版、拾壹葉叁版、拾伍葉壹版、肆壹葉壹版、後編上卷叁拾玖版。以逐與田連言。其爲逐獸之義，又不待論矣。按追字从自，說文自訓小鼻，與追逐義無關。甲文自字恆見，羅振玉謂卽師字，其說良是。卜辭云：「△△，卜，貞，王自伐？」藏龜肆葉叁版。此貞王師有裁否也。又云：「△亥卜，在次貞：今夕自不跋？」前編貳卷拾叁葉叁版。說文跋訓動，此貞今夕師有無震動也。說文官字下云：「自猶衆也」，師字通訓衆，或者許君亦知自師之爲一字也。甲文追字作，象師在前面人追逐之，蓋追字用於戰陳，見追者必爲人也。逐字說文云从豚省，其實不然。豕性喜奔突，故逐字从之；說詳余釋逐篇。甲文逐字作，象豕在前而後有逐之者。亦別有从犬从兔與从鹿者，或云與逐爲一字，未知信否。逐字本專用於狩獵，見逐者乃禽獸而非人，故與追爲追人者不同。然則二字用法之殊，由於二字構造之本異。蓋殷商時代較早，故其用字與造文初義密合也。至左傳記周祝聃逐鄭覆兵，隱公九年。鄭子都拔棘逐頰考叔，隱公十一年。見逐者爲人，義當爲追，乃不言追而言逐。孟子言如追放豚，盡心下篇。見追者爲獸，義當言逐，乃不言逐而言追。此緣左傳孟子皆晚周時代之書，其時距造字時已久，用字已分別不嚴，故與初義不能密合也。許君未見甲文，著書立訓，但據經傳互通之文，不瞭初文別白之義，殆事之固然，



不足怪矣。

余爲此文後，曾寄示茶陵周生，周生來書云：曾以余說徧檢卜辭，無不相合云。

釋 鞞 鳳 一九五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殷虛書契前編卷四肆貳葉陸版。云：

鞞 鳳，東豚，又有大雨？

第一字殷虛書契類編卷柒柒葉。記王靜安釋鞞，是也。按說文七篇下東部云：「鞞，東也。从東，韋聲。」于非切。鳳字甲文恆假爲風，依說文之訓，東風義不可通。余謂：鞞風者，西方之風也。知者，劉體智所藏甲骨片云：

東方曰析，鳳曰翬。

南方曰夾，鳳曰兕。

西方曰東，鳳曰彝。

△△△北方曰△，鳳曰毳。

此四事皆見山海經，胡厚宣曾言之矣。按大荒西經云：

有人名曰石夷，來風曰韋，處西北隅以司日月長短。

此條與劉藏甲骨西方一則相當，甲骨言西方曰東，山海經云石夷，書堯典亦云「厥民夷」者，東字稀

見，字形極似夷，故經傳皆誤爲夷，余前撰甲骨文中之四方神名與風名已言之，山海經云「來風曰韋」，正此辭所謂韋也。特甲骨用韋聲之韋，山海經則第用韋字耳。劉藏甲骨片曰「鳳曰彝」者，韋與彝同屬古韻微部字，以音近通假也。據劉藏甲骨片及山海經合觀之，韋爲西方之風，殆明確無疑矣。韋風重豚又大雨者，將以豚爲牲祀西方之風，貞問其有無大雨也。

釋 禦 一九五〇年七月二十八日

甲文有禦字，字作禦，或省作卬，爲祭祀之名，卽說文之禦字也。說文一篇上示部云：「禦，祀也。从示，御聲。」考甲文用此字爲祭名者，往往有攘除災禍之義寓於其中。如書契前編卷壹廿伍之壹云：「貞疒齒，卬于父乙。」書契後編卷下拾之叁云：「丁巳，卜，△有疒言，卬△。」庫方二氏殷虛卜辭卅捌叁片云：「△疒身，卬于妣已累妣庚。」又玖貳片云：「貞疒止，卬于妣已。」胡厚宣殷人疾病考引卜辭云：「朕耳鳴，有卬于祖庚。」又云：「卬疒身于父乙。」又云：「卬王目于妣已。」並見原文拾叁葉。此皆以人有疾病行禦祀者也。甲骨文錄叁壹貳片云：「甲午卜，王馬△駟，其禦于父甲亞。」駟字从馬从步，字不可識，余疑字从步聲，殆假爲疒，謂馬病也。此以馬有疾病行禦祀者也。殷契佚存壹捌壹甲片云：「丁丑卜，疒貞，子隹其卬王于丁，敏二七已，立粉三，△芍十？」鐵壽堂殷虛文字云：「柒之拾陸。」卬帚婦鼠子子妣已。」此蓋王與婦鼠子有疾，或他不幸之事，祀于丁與妣已以攘除之也。

禦訓爲祀，經傳無所見，惟尚書大傳記禦祀六沴，其說頗詳，沴爲災氣，此與甲文所用禦祀之義

正相合矣。

釋 犬 一九五一年八月二十一日

殷契粹編玖叁伍片云：「戊辰卜，在淩，犬中告麋，王其射，亾我？禽？」郭沫若云：「犬中蓋謂犬人之官名中者，周禮秋官有犬人職。」考釋壹貳貳葉。樹達按：郭君釋犬爲官名，中爲人名，是也。辭云：「犬中告麋，王其射。」知此犬職官司狩獵，而周禮犬人職掌犬牲，與狩獵無涉，知名偶同而實則異也。余謂殷人犬職蓋與周禮地官之迹人相當。迹人職云：「掌邦田之地政，爲之厲禁而守之。凡田獵者受令焉。禁麇卵者與其毒矢射者。」據此知迹人與犬名號雖異，職掌實同，其證一也。鄭注地官序官迹人云：「迹之言跡，知禽獸處。」說文十篇上大部云：「臭，禽走，臭此動字而知其迹者，犬也。」犬知禽獸之迹，故狩必以犬，狩初文之獸，後起之狩，字皆从犬，是其義也。犬知禽獸之迹，司犬之人亦因犬而知禽獸之迹，故能有告麋之舉，此與鄭注「迹之言跡，知禽獸處」正相合，其證二也。左傳哀公十四年云：「迹人來告，曰：逢澤有介麋焉。」公曰：雖魑未來，得左師，吾與之田，若何？」據此知諸侯之宋亦有迹人，與周禮同。犬告有麋而殷王卜射，迹人告有麋而宋君召田，其人雖殷周異代，其事則先後同符，從知殷人之犬與周宋之迹人是一非二，其證三也。按殷王傳國多兄弟相及，宋宣公舍其子與夷而立其弟穆公，穆公亦舍其子馮而立其兄子殤公，此傳國之制宋用殷禮也。殷人有告麋之犬，宋人有告麋之迹人，此設官之制宋用殷禮也。孔子自謂能言殷禮而歎宋之不足徵，或者殆不盡

然乎！

釋省 一九五一年八月二十一日

殷契粹編玖陸陸片云：「弜弗田，其每？悔東孟田省，亡我？東宮田省，亡我？△東孟田省，亡我？」郭沫若云：「省當讀爲獮。」禮明堂位：「春社，秋省。」注云：「省讀爲獮，獮，秋田名也。」又玉藻：「唯君有黼裘以誓省。」注亦云：「省當爲獮，獮，秋田也。」考釋壹貳。樹達按：郭君讀省爲獮，是也。然鄭訓獮爲秋田，施之甲文，頗覺不安。何則，甲文田字皆作動字田獵義用。本書前片玖陸伍云：「壬辰卜貞：王其田，亡？」本片亦云「弜弗田」，皆其證也。甲文云「東孟田省。」如省讀獮訓爲秋田，則與田字義複，文不可通。余謂獮者殺也。爾雅釋詁云：「獮，殺也。」周禮大司馬注云：「秋田爲獮，獮，殺也。」然則卜辭蓋問：王當田于孟與宮，大殺獸，有無害也。本書壹零壹玖片云：「東游田，射。」此文言殺，猶彼文言射也。本書玖捌柒片云：「辛酉，卜，王其田，東省虎。」郭君云：「省讀爲獮。」考釋壹貳。按郭君之讀是也。此獮亦當訓殺，東省虎卽東殺虎也。此諸辭郭君讀皆得之，惟偶遺獮殺之訓，今爲補明云爾。

釋从犬 一九五二年九月四日

殷契粹編玖貳肆片云

不雨。弗禽。原釋卑，今改，下同。其从犬廿，从原作爪，今改。下同。禽又有狼？原釋狐，今改。竝茲用。  
弜弗从，允禽。

又玖貳伍片云：

王車犬从，亡戔？其从犬，禽？……廿……亡戔？

余於一九五〇年六月一日撰釋从篇，謂此从字經傳皆作從，義訓逐，以易經屯卦六三爻辭「以從禽也」，孟子梁惠王下篇「從獸無厭謂之荒」爲證，謂卜辭之从犬，猶彼二文之「從禽」「從獸」，乃狩獵逐犬之占也。頃來細釋諸辭，覺余前說有不可通者。何者？从犬若是逐犬，被逐之犬不能有定數，何得云「从犬廿」邪？玖貳伍片亦有殘文廿字，知彼片所云「車犬从」「从犬」者，皆从犬廿之省文也。且觀甲文用逐字者，或云逐豕，或云逐馬，或云逐鹿，或云逐兕，或云逐兔，詳見釋追逐篇。未見有逐犬者，知此文之從犬不當以逐犬爲義也。

胡厚宜戰後寧滬新獲甲骨集壹卷叁玖肆片云：

△西卜，王隹往田，從來殺犬，禽？壬午卜，王隹田，亡戔？

又叁玖伍片云：

王車啓犬卅从，亡戔？……田，禽？

又叁玖陸片云：

……車宕犬先从，亡戔？

李亞農殷契摭佚續編第一片云：

辛亥卜，翌日壬，王其在成犬，禽？弗每？悔亡？伐？弘吉。在孟。

寧滬集叁玖伍片云：「从𤝵犬卅」，犬下記數字，與粹編玖貳肆片同。統觀上舉諸辭，皆云「从犬」，且其辭除寧滬集三九六片外，皆有「田」禽之字。吾人知狩獵必用犬，獸从犬，狩獵二字亦从犬，知諸辭犬字皆狩獵之用以逐獸者，非狩獵之所逐，詳言之，犬乃工具，非對象也。由此知从字決不當爲經傳訓逐之從，自當別求解釋也。

然則从字當作何訓乎？按廣韻去聲三用云：

從，疾用切，隨行也。

論語公冶長篇云：

子曰：道不行，乘桴浮於海，從我者其由歟！

按孔子謂「從我者其由」，謂弟子中之仲由可隨孔子行也。此從訓隨行之例也。中國文法有多數之外動字往往同一意義有正面反面兩種用法，甲隨乙行謂之從，如仲由從孔子，此正面用法也，反面言之，乙使甲從我行亦謂之從。漢書七十七卷何並傳云：

並自從吏兵追林卿，行數十里，林卿迫窘，廼令奴冠其冠被其襜褕自代，乘車從童騎，身變服從閒徑馳去。

並自從吏兵者，何並使吏兵隨並行也。林卿從童騎者，王林卿使童騎跟隨林卿也。甲文中亦有此用

法，如殷虛書契前編柒卷拾捌葉壹版云：

王从豎乘伐下邑。

此言王使豎乘隨王行而往伐，非謂王隨豎乘行也。此種用法之從字，傳注家或訓爲領。史記春申君列傳云：

吳之信越也，從而伐齊。

索隱云：「從音絕用反。」劉氏云：從猶領也。「按史記文謂：吳信越，故從越伐齊，謂率領越國伐齊，乃越跟隨吳，非吳跟隨越也。以今日口語釋之，即「吳國帶了越國伐齊國」也。其事涉禽獸者，此從字或訓爲牽。淮南子汜論篇云：

禽獸可羈而從也。

高注云：「從猶牽也。」甲文云「从犬」，自亦可釋爲「牽犬」，史記李斯傳謂牽黃犬出上蔡東門，是也。但依語言習慣言之，釋爲「帶領犬」，或「攜帶犬」，較爲自然耳。今取寧滬集叁肆肆片之第一辭用口語譯之，則當爲

△西這一天卜問：王出去田獵，帶領來殺地方的獵犬去，可以得獸否？

知來殺爲地名者，寧滬集叁玖叁片云：

坐往田于來殺。

以是知之。禽者，今字作擒。左傳襄公二十四年云：「收禽挾囚。」杜注云：「禽，獲也。」卜辭禽爲問

辭，故譌爲「可得獸否」也。辭云「來殺犬」，知來殺爲地名，則「嚙犬」「宥犬」「在成犬」之嚙、宥與在成亦當爲地名也。或云：成爲地名，在成爲在成地，說亦通。

上舉諸辭，細別之，可分爲三類。寧滬集壹卷叁玖肆片之「從來殺犬」，撫佚續編之「王其从在成犬」，此貞問犬之彼此類別者也。釋編玖貳肆片之「其从犬廿」，寧滬集叁玖伍片「王直嚙犬卅从」，皆貞問用犬數目之多少者也。釋編玖伍片有卅字，亦同。「嚙犬卅」雖亦記地名之嚙，然主問者在用數之多少，不在地也。寧滬集叁玖陸片之「直宥犬先从」，則是問用犬先後之次第，與上一事不同也。

訓逐之從，謂平聲疾容切，訓使人隨行之從，讀去聲疾用切，與縱音同。字同而義不同。上舉諸辭，訓逐則文頗難通，訓使隨行，訓率領，讀去聲之從，則皆豁然無礙，故今削去釋从篇舊稿，別撰此文云。

余寫成前文後數日，偶檢殷契撫佚續編，百二十四片乙辭云：

王其田，直犬自兮，禽，亡戔？

又丙辭云：

王其田，直戔犬兮，禽，亡戔？

丙辭戔字不識，以前舉各片例之，蓋亦地名。乙片云犬自，當爲自犬之誤倒，自亦地名也。从字前文所舉諸片从字从二人作兮，此二片作兮者，乃兮字之省形也。余往謂甲文多省形，此又其一例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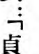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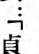


第三類 通讀之屬 自釋戠以下凡六篇

釋 戠 一九四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卜辭云：「己卯卜，王貞：余勿从洗戠戠？」續編伍卷壹貳葉貳版。又云：「貞勿△△丁宗，△戠？」甲編壹貳玖陸。或云戠，或云△戠，依字讀之，義不可通。余按：戠者，忒之假字也。易豫卦彖傳云：「天地以順動，故日月不過而四時不忒。」釋文引鄭注云：「忒，差也。」詩大雅瞻卬云：「鞠人忒忒。」毛傳云：「忒，變也。」甲文言△戠，猶他辭言△它△凶也。戠得段爲忒者：說文十二篇下厂部云：「弋，檝也，象折木袞銳著形。」又六篇上木部云：「檝，弋也，从木，戠聲。」按弋檝古韻同在德部，聲亦相近。弋爲象形，檝爲後起之形聲字，實一字也。弋檝字同，而忒字从弋聲，故得假戠爲忒矣。

釋 登 一九四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說文二篇上艸部云：「登，上車也，从艸豆。」或从収作登，云：「籀文登从収。」甲文有此字，作，見書契前編卷伍。貳葉壹版。又作，見龜甲獸骨文字卷壹，廿玖葉拾伍版形與說文所記籀文同。省艸形則作，或作。舊釋分爲二文，別釋作算，非也。

殷虛書契續編壹卷柒葉壹版云：「登人伐下，受出又？祐」殷虛書契前編伍卷貳拾葉柒版云：「貞

勿登人乎望土方？續編壹卷拾葉陸版云：「貞登人三千，乎伐舌方，受出又？」前編柒卷貳葉陸版云：「庚子卜，尙貞：勿登人三千乎△伐舌方，弗△其受出又？」龜甲獸骨文字貳卷貳葉陸版云：「戊寅卜，尙貞：勿登人三伐乎代舌方？」庫方二氏卜辭叁壹零片云：「辛巳卜，貞登婦好三千，登旅萬，乎伐丙？」王襄云：「登人疑即周禮大司馬比軍衆之事，將有征伐，故先聚衆。」樹達按：王氏明登字之意，是矣，而未能言其本字當爲何字。余以聲類求之，登蓋當讀爲徵。說文八篇上亡部云：「徵，召也。」登徵古音同在登部，又同是端母字，聲亦相同，故得相通假也。如余說而是，則殷時兵制殆由於臨時之召募矣。

卜辭又恆云收人，與登人用法同。如殷虛書契後編上卷拾葉陸版云：「癸巳卜，尙貞：收人乎伐舌？」又叁壹葉伍版云：「丁酉卜，尙貞：今載王收人五千正土方，受出又？」是其例也。以辭例觀之，此與前記諸登人之例相同。然收字無徵召之義，音與登字亦遠，頗爲難解，余疑甲文登字多从收作，此即登字之省寫也。

殷契佚存叁柒捌片戊云：「甲午，卜，亘貞，收馬乎伐△。」又陸陸玖片云：「貞，乎△收牛。」收並爲叢之省，謂徵馬徵牛也。余於一九四五年四月撰此文，是年九月十二日，董彥堂贈余以所著殷曆譜寄到辰谿，其書下編九卷三十九葉云：「殷代征伐必隨時登人，亦作收人，殆即徵兵之義。」與余所說正同。惟董君未及登徵音同通假之說，故余仍存此文云。

釋弋 斃 一九五〇年六月八日

殷契萃編貳壹片云、

壬寅，卜，萃其伐歸，車北五用，廿示，一牛，二示，羊以四弋斃。

考釋於弋斃無說。參陸下。余謂弋當讀爲特。說文二篇上牛部云：「特，朴特，牛父也。」按特謂牡牛，則特斃謂牡斃也。弋後世讀喻母，古讀則入定。忒貳二字並从弋聲，皆讀他得切，與特音同，可以證也。孟子盡心上篇云：「五母雞，二母斃，無失其時，老者足以無失肉矣。」卜辭云特斃，與孟子言「母斃」者正相對也。金文農亩云：「王親命白侑曰：『毋卑俾農弋！』」事使厥友妻農！亦假弋爲特。但彼特義謂獨特無偶，此特謂雄牡，兩義不同，其假弋爲特，則甲文與金文後先一致也。

釋 相 一九五〇年七月三十日

曾毅公甲骨綴合編壹捌片云：「△貞，旬亡困？△，允有來媼，自西。亩告曰：△，畀夾方，采四邑。十三月。」按此片爲郭沫若卜辭通纂四九八片，郭君謂「貞旬亡困」上下及「告曰」二字下各有缺字，是也。郭君謂畀此字郭釋媼，余據詩大雅文王常服輔畀，毛傳訓畀爲股冠，釋爲畀。說文八篇下兒部兒字下云：股曰畀，省作吁。夾方采爲四邑名，余疑方當句斷，采字當與四邑連讀。按采字上从目，下从木，與左从木右从目之相字同。甲文亦有左从木右从目之相字，見書契前編卷貳拾柒之肆及卷伍。廿伍之伍此偶異其形

耳。杲相爲一字，猶說文木部記李或作杲，李杲爲一字矣。相四邑者，相當讀爲傷。知者，書契菁華壹葉云：「癸巳，卜，敵貞，旬亡困？王固曰：有彘崇，其有來媿。乞至五日丁酉，允有來媿，自西。」洗敵告曰：「土方正征於我東，高鄙，我二邑。」甲骨發存貳拾陸片云：「壬辰，亦有來自西。侑乎△正征我奠，我四邑。」二辭與此辭事例相同，此云傷四邑，猶彼云我二邑，我四邑也。說文十二篇下戈部云：「我，傷也。」我，傷義同，故彼二辭云我，此辭云傷矣。詩召南采蘋云：「于以湘之。」漢書郊祀志顏注引韓詩作「於以蕩之」，此相聲易聲二字通作之證也。

金文窳鼎云：「王令趨哉東反夷，窳肇从趨征，攻單戰無商敵，相於卒身。」相亦當讀爲傷，與甲文可互證也。

釋 大 一九五一年八月十九日

殷契粹編柒玖捌片云：「大今二月不其雨？」郭沫若云：「大假爲達，達从牽聲，牽从大聲。」又達或作达，正从大聲。考釋壹零柒。又捌零玖片云：「貞大今三月雨？」郭云：「大假爲達，達也，及也。」考釋壹零捌。樹達按：郭君釋大爲達及，是也，讀大爲達，恐非是，以達字無達及之訓也。余謂大與達音近，大假爲達耳。說文二篇下辵部云：「達，唐逮，及也，从辵，隶聲。」又三篇下隶部云：「隶，及也。」書契前編壹卷肆拾伍葉陸版云：「貞，及十三月雨？」又叁卷拾玖葉貳版云：「乙酉卜，大貞：及茲二月有大雨？」此云「大今二月」，「大今三月」，猶彼云「及十三月」，「及茲二月」也。

考大字逮字並屬定母，其爲雙聲，不待論矣。大字古韻屬月部，逮字屬沒部，二部音亦最近，故古多相通。齊景公臣有裔歎，見昭公二十年左傳，晏子春秋諫上篇作艾孔，又作會譚，裔从商聲，沒部字，艾會並月部字也。金文匯銘多云類沫字古文盤類匪，而蔡子旅作會，不作類，沫類在沒部，會在月部也。微沒月三部今日劃分，而段茂堂會合爲一部者，段氏十五部。以其音近通假頻繁故也。

釋 校舟 一九五二年九月十三日

殷契粹編一〇五九片云：

丁卯貞，王令奠珍舟。于來乙亥告。

又一〇六〇片云：

庚寅……癸巳卜，復效舟。……貞……

余按效収三字字皆从爰，當釋爲效校。哉壽堂殷虛文字第四葉柒片丙辭云：

弔从效舟。

辭云效舟，與前二例同。王靜安釋效爲效，余謂字亦从爰，當釋爲校。以粹編一〇六〇片校校二字例之，左旁似亦當从木，疑朱字本从木，此假朱字作木字也。

校字見於說文，三篇下爰部云：「校，軍中士所持爰也。从木、从爰。」司馬法曰：「執羽從校。」市朱切按義與舟字義不相承，知甲文所用非此義也。余謂效校校校四字皆从爰聲，字蓋皆假爲爰。知

者，說文八篇下舟部云：「般，辟也，象舟之旋。从舟，从殳，殳所以旋也。」徐鍇云：「殳，楫之屬。」按許云殳所以旋舟，徐鍇謂殳爲楫屬，而楫則所以推舟也。古人名字動字義多相因，然則甲文之殳舟，蓋卽旋舟或推舟之義與！

#### 第四類 說形之屬 自釋田匚匚匚以下凡三篇。

釋田匚匚匚 一九四六年三月十一日

甲文上甲之甲作田，从古文甲在匚中。報乙作匚，報丙作匚，報丁作匚，从古文乙丙丁在匚中。羅振玉云：「田字於十外加匚，所以示別，與匚匚匚之加匚同例。」王國維則云：「甲在匚中，乙丙丁在匚中，實不可解，意壇墠及郊宗石室之制，殷人已行之者與！」余謂羅君不能質言匚爲何字何義，渾云示別，殊覺函胡。王君疑其不可解，而以壇墠郊宗石室之制說之，亦無明證。

余於一九四零年九月撰釋匚篇，以甲文假匚爲丁，及說文云：「象國邑，見五篇下H部同字下。合勸求之，釋匚爲城。然施之此文，義殊不合。甲文多同形異字，故當別釋。余疑匚字象東南西北四方之形，乃四方或方圓之方本字。今作方者，方爲併船，乃同音借字，非本字也。匚或作匚，則四方省爲三方之省形字也。國字从匚，而國差鑿及王孫鐘之國字並作匚，从匚，不从匚，知匚本不異也。省形之匚，說文讀若方，知不省形之匚亦當讀如方矣。韋字甲文屢見，中皆从匚，而从韋之衛

字，皆从方作，詳見孫海波 甲骨文編。貳卷貳拾榮璣 金文衛字，鬲攸从鼎及司寇良父壺司寇良父殷並从□，而衛父卣及衛公叔殷蘇衛 攸鼎則皆从方，此皆□方同字之確證也。余昔撰釋旁篇，已明此義，茲復詳言之。

吾人已知□爲古方字，然則甲文田字所从之□爲何字乎？曰，此卽經傳之祊字也。國語 周語云：「今將大泯其宗祊。」韋注云：「廟門謂之祊，宗祊猶宗廟也。」詩 小雅 楚茨云：「祝祭於祊。」毛傳云：「祊，門內也。」禮記 郊特牲云：「索祭祝于祊。」鄭注云：「廟門外曰祊。」余謂韋注「宗祊猶宗廟」之說最爲得之。蓋祊卽是廟，其訓廟門，又或訓廟門內，或訓廟門外，皆廟義之引申也。國語曰：「上甲微，能帥契者也，殷人報焉。」又曰：「凡禘郊祖宗報，此五者，國之典祀也。」據此知報爲祭名，韋 昭 釋爲報德之祭，義或然也。行此報祭，必有其所，於是特爲立廟焉。故田从□从十者，謂特起一廟施行報祭之甲也。匚匚从乙丙丁在□中者，亦謂特起一廟見祭之乙丙丁也。匚匚何祭？殆亦報祭也。後人釋匚匚爲報乙報丙報丁，正謂被報之乙丙丁也。蓋匚匚字之从匚，舉其祭所，釋義作報，稱其祭名，其意一也。必以□匚爲識者，殷人先祖皆以日爲名，故以祭所之廟形，加之以爲別異也。其甲从□，乙丙丁从匚，有別者，蓋殷人祭上甲尤尊，則其宗廟之制特隆，而報乙報丙報丁次之，故但以匚表之也。古樂制，天子宮縣，四面，諸侯軒縣，三面，以四面三面爲差，與殷人之分□匚爲二以表先公之等差意正相合也。甲文於成湯廟稱唐宗，其他又有中丁宗且辛宗且丁宗之稱，蓋每一王立一廟也。以後推前，上甲與報乙報丙報丁皆爲特廟，□與匚乃特廟之標符，蓋無疑義矣。

殷契佚存壹貳陸片云：「甲子，卜，卑貞，奉年于□，並十勿牛，誓百勿牛。」□者，祊也，商承祚釋□爲丁，誤也。

□爲四方，又爲宗祊，既如上述矣。然義猶不止此也。古人名動二義往往相因，宗廟謂之□，因而祭於宗廟亦謂之□。卜辭云：「癸巳，卜，貞，且甲□，其牢效用。」前編壹卷拾玖葉陸。又云：「丙子，卜，貞，武丁□，其牢效用。」前編壹卷貳壹葉叁。是其例也。前人釋爲丁，非也。字又作□。卜辭云：「□于妣乙酒。」藏龜玖陸葉肆。又云：「乙丑卜，出貞，大事△酒先酒，其出□于丁，卅牛。」前編肆卷叁肆葉壹。□與□本同字，故可作□，亦或作□也。此義之後起字爲繫。說文一篇上示部云：「繫，門內祭，先祖所旁皇也。从示。彭聲。」引詩曰：「祝祭于繫。」或作祊，云：「繫或从方。」宗廟謂之祊，廟祭謂之繫，或祊，皆後起之字，在甲文止作□或□矣。

殷契粹編八一二片云：「……酒□于上甲，不耨雨？」郭沫若讀□爲祊，則已先余言之矣。

釋 農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說文三篇上辰部云：「農，耕也，从耑，凶聲。」籀文作農，古文作農，又作農。今按甲文作農，从辰，从林，與許記古文第二字同。而殷虛書契前編伍卷肆捌葉貳版。作農，於从辰从林之外又加从又，義尤完備。字从林者，西方史家謂初民之世，森林徧布，營耕者於播種之先，必先斬伐其樹木，故字从林也。从辰者，甲文字作辰或辰，象蜃蛤之形。淮南子汜論篇云：「古者剡耜而耕，摩蜃而耨。」知



古初民耕具用屨爲之。屨字从辰，謂以屨斬木也。甲文如从又者，謂以手持屨也。《說文》一篇上示部云：「屨，社肉，盛之以屨，故謂之屨，从示，辰聲。」辰之爲屨，許君固明言之矣。

農字見於彝器銘文者，如令鼎、史農、史農鼎、公鼎、農、田、諸器皆从辰从田，散氏盤則从晨从田。蓋甲文所示爲將營耕作豫爲準備時之情事，彝銘所示爲已耕種後之情事，文字之構造與社會事狀之後先兩相吻合也。甲文彝銘皆會意字，篆文从凶聲，則由會意變爲形聲矣。凶、囹同義，凶有囹音，故農從之得聲，亡友沈兼士之說，不可易矣。

釋 𠄎 一九五三年四月十三日

殷契粹編八四三片云：「辛未卜，今日王𠄎，不鳳風？」郭沫若云：「王下一字象舟楫之形，疑是般之古字。」說文：般，辟也，象舟之旋。从舟，从父，父令舟旋者也。此所从之𠄎亦正父之象形也。《考釋》壹壹貳葉。今按郭君釋字爲般，其說至確。余謂𠄎字象水形，乃水字，甲文恆見。水字多在字旁，而此水字橫截舟上者，示舟浮行水上之形也。後世字作洧，見於管子小問篇，其文云：「意者君乘駿馬而洧桓，迎日而馳乎？」尹知章注云：「洧古盤字」是也。按周易屯卦云：「磐桓利居貞。」管子書云洧桓，猶周易云磐桓也。郭君未引管子書，而讀洧爲般，與尹注讀爲盤者契合，可謂妙悟。惟不知有與甲文形體密合之洧字，而認甲文从水爲从父，不免小失耳。余今據管子書證成郭君之妙解，或者亦郭君所樂聞歟！

古書云般游，偽尚書五子之歌云：「乃般游無度」，是也。云般樂，孟子盡心篇云：「般樂怠敖」是也。游爲般之初字，字从水从舟，據形課義，游當爲浮舟水上行樂之稱，說文訓般爲辟者，非古義也。蓋經傳無般辟之訓，亦無以般辟連言者，漢書八十六卷何武傳云：「所舉者召見，槃辟雅拜」，始以槃辟連文，段玉裁注說文，謂般辟乃漢人語，信哉！信哉！

# 積微居甲文說卷下

按此卷皆考史之文，細分爲五類。第一類爲人名，第二類爲國名，第三類爲水名，第四類爲祭名，第五類爲雜考。

## 第一類 人名之屬 自釋新宗以下凡七篇

釋新宗 一九四五年五月三十一日

卜辭云：「且丁召魯，新宗。」佚存壹叁叁。又云：「之新宗，王受又？」佚存貳壹柒。吳其昌謂新宗猶後世之言新廟，以金文望殷在康宮新宮爲證，見武大文哲季刊肆卷貳號貳拾陸葉。余意恐其未然。凡卜辭言某宗者，義猶春秋之言煬宮武宮，皆指先祖之宗廟爲言。如云：「于羔宗酒，又雨？」甲編柒柒玖。羔余釋爲殷先祖之帝饗，羔宗者，帝饗之廟也。又如云：「癸卯卜，賓貞井方于唐宗，莛。」後編上卷壹捌葉伍版。唐宗者，成湯之廟也。他如丁宗，中丁宗，且辛宗，且丁宗之語，亦屢見於卜辭，然則新乃殷先祖

之名，不得以新舊之新釋之也。尋古書傳記未見言殷先祖有名新者，惟今本竹書紀年載祖丁名新。按今本竹書固出後來之綴輯，非是真書，第以唐宋人所引古本竹書紀年之文校之，大都相合者多，非盡由於臆撰。今以卜辭相檢核，辭云且丁右者，右與魯同，魯爲祭名，且丁魯與尚書篇名高宗彤日辭例正同。彼爲行彤日之祭於高宗，則此謂行魯日之祭於祖丁也。祖丁之名曰新，新與新音同，然則新宗者，與羔宗唐宗之稱句例相同，正謂祖丁之廟，新宗之稱，猶他辭之稱祖丁宗，行祖丁魯日之祭於祖丁之廟，尤事理之宜也。況前記卜辭第二事云之新宗王受又者，其同片下節辭云：「且丁右，在弱，王受又？」亦記魯祭祖丁之辭，與前記第一事云且丁右新宗者，文句雖異，章節復殊，然其爲記行祖丁魯日之祭於祖丁之廟，則二事正復相同。此不惟可明說卜辭，又可由卜辭證今本竹書祖丁名新說之可信據矣。

前編壹卷叁拾葉伍版云：「三帚宅新寤。」寤卽今寢字，古寢廟義同，新寤猶言新宗，亦謂祖丁之廟也。

續編壹卷肆拾葉伍版云：「其禩新，鬯二、升一、卣二。」禩新者，禩當讀爲烝，謂烝祭於祖丁也。按敬壽堂殷虛文字亦載此辭，王靜安釋新字爲妣辛，誤也。

釋 羔 一九五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鐵雲藏龜壹柒肆肆版云：

庚子，貞，往寮羔？

又貳參肆葉壹版云：

甲午，卜，𠄎貞；侑于羔。

殷虛書契前編卷壹伍拾葉壹版云：

貞，奉年于羔。

又卷伍拾捌葉肆版云：

癸酉卜，貞，寧雨于羔。東……

又卷柒廿陸葉壹版云：

癸酉卜，貞，寮于羔，三小宰，卯三宰。

據以上諸例觀之，羔爲殷人所祀之神人，顯白無疑。前編卷柒伍葉貳版云：

戊午，卜，𠄎貞；酒奉年于𠄎。𠄎字依王靜安釋，王以𠄎爲帝嚳，非是，說詳下文。

于思泊殷契駢枝三編拾葉引曾毅公所藏甲片云：

辛未，貞，奉禾高祖河，于辛巳酒寮。此片今見胡厚宣戰後寧滬新獲甲骨集壹壹玖片。

王靜安引羅振玉甲文拓本云：

癸巳，貞于高祖𠄎。

按前編卷柒之辭以𠄎河𠄎三人爲連文，河與𠄎今雖不能確知其爲何人，然皆有高祖之稱，則𠄎當爲

殷之遠祖，蓋可推概得之矣。

殷契粹編貳拾叁片云：

己亥卜，田率，寮土犬，𠄎犬，河犬，𠄎犬。

此片又以𠄎與河及相土連文，與前片事例同。

書契後編上卷貳拾貳葉叁版云：

寮于𠄎，亡从才雨？壬申貞：奉年于河。

此片又以𠄎與稱爲高祖之河連貞。此類例尙多有之，不復詳舉。

然則𠄎當爲何人乎？余疑蓋殷始祖之帝𠄎也。說文二篇上告部訓𠄎爲急告之甚，解其字爲从告學省聲。余謂急告之甚語殊無理致，乃許君強說。𠄎本與告爲一字，學乃附加聲旁，與罔之加亾爲罔，尤之加艮爲厓，同一事例，學與告同爲覺部字也。𠄎與告字本爲一文，故帝𠄎之名，史記三代世表、封禪書、管子、侈靡篇皆作𠄎，𠄎乃告聲字也。古音𠄎在豪部，告在覺部，二部音相近，又二字同屬見母字，𠄎與告實一聲之轉，故古人以𠄎或𠄎釋𠄎也。王靜安說𠄎爲帝𠄎，亦據聲類爲言，然𠄎爲舌音字，與𠄎爲齶音字者聲相遠隔，殷人以舌音字之𠄎爲名，後人不當以齶音字之𠄎借釋之也。按甲文𠄎字，從來未得其主名，而帝𠄎一代，在甲文中却虛懸無著，王氏雖有假設，未能盡鑿人心。今以𠄎借一聲之轉及與河𠄎土連文證之，𠄎殆非帝𠄎莫屬矣。

𠄎字甲文从羊从火，詳見孫海波甲骨文編卷肆拾肆葉下。惟有作𠄎或𠄎者，于思泊乃有此字決

不从羊，並非羔字之說。見于君所著殷契駢枝三編，荆葉下余謂于說誤也。

殷虛書契前編陸卷貳拾葉貳版凡梨五辭，乙辭云：「舞羔貞爇。」丁辭云：「壬申卜，殷貞：舞羔。」戊辭云：「舞羔。」此三辭文同，羔字丁、戊二辭皆作𠄎，乙辭作𠄎，知从𠄎與从𠄎者爲同字，于君之誤說明矣。

釋羔篇後記 一九五三年四月二十日

試觀甲骨文中殷先人之名字及後世經傳所釋之字而益覺王靜安釋𠄎爲𠄎之可疑也。相土甲文作土，不必論矣。史記之冥甲文作季，此冥爲名而季其字，非音釋也。甲文王亥，楚辭天問作該，史記殷本紀索隱引世本作核，漢書古今人表作核，該核核三字皆從亥得聲之字也。甲文王𠄎，楚辭作王恆，恆字从互得聲也。甲文有上甲𠄎，詳後釋𠄎篇。國語魯語作上甲微，古無輕唇音，微涓古讀同也。又或作上甲𠄎，亦詳釋𠄎。𠄎與微同唇音字也。大乙之名甲文作唐，詩書作湯，說文口部記唐或作湯，唐與湯爲同音字也。以上諸名，字形雖異，而音聲相近，精切不移。果如靜安之說，舌音之𠄎，乃以𠄎音之𠄎借代之，其與以上諸名音理疏密之相距，豈不太遠乎？靜安治學，嚴密無倫，爲余所敬佩，獨於此字之釋，心所未安，不敢苟同，非好持異議也。

釋 尙宗 一九五〇年五月三日

殷虛書契續編卷壹壹陸之陸云：

甲寅，且乙右尙宗。

按此辭與且丁右新宗見佚存壹叁。文例恰同。余往者考釋彼辭，謂且丁右者，行魯日之祭於且丁，猶尙書言高祖彤日，爲行彤日之祭於高宗也。新宗者，新與新同，新爲且丁之名，新宗卽且丁之廟也，且丁右新宗，卽於且丁之廟行魯日之祭也。以彼例此，知此辭之尙宗，尙亦當爲且乙之名。然古本竹書紀年御覽卷捌拾叁引。云：「祖乙滕卽位，是爲中宗，居庇。」則殷先王之祖乙名滕，不名尙。攷說文十一篇上水部滕字从水朕聲，而八篇下舟部朕字下不說其形，說文亦無尙字。甲文朕字屢見，字作𠄎，見甲骨文編捌之拾叁。左从舟，與小篆同，右从尙與說文朕字右旁从火作𠄎者異，而其字與尙宗之尙同，然則尙殆卽祖乙之名，與紀年記名滕者文異而實同也。

鐵雲藏龜壹柒肆葉貳版，又見續編陸卷廿伍葉貳版。云：「貞，祖乙朕弗術」，朕與尙同，亦卽紀年之滕也。

竹書紀年所見殷王名疏證 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一日

此所稱竹書紀年，兼古本今本兩本言之。今本出於後人之綴輯，非是真書，然其所記殷王



之名，或見於傳記，或見於卜辭，知其當有所本，非鄉壁虛造者可比矣。又諸王名有證者記之，無證者則闕。

### 湯名履。

今本紀年云：成湯名履。按論語堯曰篇云：「予小子履敢用玄牡敢昭告于皇皇后帝。」集解孔安國云：「履，殷湯名。」又按太平御覽八十三引古本竹書紀年云：「湯有七名而九征。」今湯名可知者，湯、（卜辭作唐）太乙、履，三名而已。

### 大甲名至。

今本紀年云：大甲名至。按殷虛文字甲編壹伍陸零版云：「冊至，又有雨？」又壹肆捌叁版云：「貞△冊至，右有大雨？」殷契萃編貳陸伍片云：「冊至，王受又？祐弼弗冊？」又柒捌肆片云：「甲申卜，今日亥不雨，車冊至？」按以上諸辭之至，皆謂大甲也。冊卣皆讀爲誓。說文云：「誓，告也。从日，從冊，冊亦聲。」甲文字或作誓，从口與从日同。鐵雲藏龜壹柒陸葉貳版云：「乎雀誓兄丁。」文例同。按今本紀年出自後人之綴輯，人多疑之，然其書記且丁名新，而卜辭有「且丁召新宗」之文，竊卽新也。又記陽甲名和，三年西征丹山戎，與山海經大荒北經郭璞注引竹書云「和甲西征得一丹山」之文相合。知其書雖出自後人，要爲有本，非杜撰無稽者可比矣。

### 沃丁名絢。

太平御覽八十三引古本紀年云：「沃丁絢卽位，居亳。」今本紀年云：「沃丁名絢。」按甲文未見絢字，

殷虛書契後編下卷廿壹葉壹版云：「△△△卜卑貞，尙△伐△。」按尙與絢聲類同，尙疑卽沃丁之名。尙下缺字當是祭名，伐下缺字當是幾人字，此以下辭文例推知之。

小甲名高。

太平御覽八十三引古本紀年云：「小甲高卽位，居亳。」今本紀年云：「小甲名高。」按殷虛文字甲編伍伍壹片云：「△申，其羣于高，寮牛？」又柒捌伍片云：「乙卯，卜，貞，羣禾于高，寮九牛？」殷契粹編陸伍柒片云：「其皎高，又有雨？」殷契卜辭叁捌叁片云：「貞告△△于高。」篋室殷契徵文典禮百拾叁云：「貞御婦好于高。」以上諸辭之高，皆小甲也。

雍己名侁。

太平御覽八十三引古本紀年云：「雍己侁卽位，居亳。」今本紀年云：「雍己名侁。」按龜甲獸骨文字貳卷貳拾伍葉拾貳版云：「辛丑卜，貞从侁？从。」辭義不明，侁不知是否指雍己，尙待證明。惟卜辭屢見又宗之文。甲編壹叁壹捌片云：「貞卽又宗。」又壹貳伍玖片云：「貞王其酒△于又宗，又有大雨？」殷契粹編拾陸片云：「貞卽于又宗，又有雨？」又陸捌伍片云：「其卽于又宗，又有大雨？」說者皆釋又宗爲右宗，果如其說，卜辭何以絕未見左宗之文，知說者之說非也。考甲編柒柒玖片云：「于羔宗酒，又有雨？」羔宗者，帝饗之廟也。後編上卷拾捌葉伍片云：「癸卯，卜，尙貞，井方于唐宗，貞。」唐宗者，成湯之廟也。他如丁宗中丁宗且辛宗且丁宗之文亦屢見於卜辭，然則又宗之又必殷王之名，疑卽雍己名之侁，又宗卽雍己之廟也。古音又在哈部，侁在幽部，然二部音相混，

自古已然，今二字音同，其遺跡也。

大戊名密。

今本紀年云：「大戊名密。」按書契前篇壹卷肆拾玖葉叁版云：「貞出于蔑。」肆版云：「貞出△于蔑。」又肆拾肆葉柒版云：「貞勿咎蔑？」按甲文未見密字，而蔑字屢見，確爲殷人所事之神名，而不知其人爲誰。然蔑與密音近，甲文之蔑殆卽紀年所記大戊名之密矣。

外壬名發。

今本紀年云：「外壬名發。」按書契前編肆卷肆拾貳葉陸版云：「灭眾發，東小宰，又有大雨？」粹編壹伍叁玖片云：「弔弗叔？其叔發？」按甲文未見發字，而發字屢見，不得其主名，發與發同从夬聲，音相近，疑甲文之發卽紀年外壬名之發矣。

河亶甲名整。

太平御覽八十三引古本紀年云：「河亶甲整卽位，自囂遷于相。」今本紀年云：「河亶甲名整。」按呂氏春秋音初篇云：「殷整甲徙宅西河，猶思故處，寔始作爲西音。」按整甲卽河亶甲，徙宅西河，卽紀年所記自囂遷相之事。甲文未見整字，書契後編上卷肆葉拾陸版云：「己卯，卜，覲貞，帝甲豐△其眾祖丁。」王靜安以祖丁之前一帝名甲者爲沃甲，因釋此帝甲爲沃甲。余疑豐字與整形近，殆前人因雙字形不可識，以形近誤釋爲整，猶釋尚書者誤以文王爲寧王。然則此辭之帝甲乃河亶甲，非沃甲也。

祖乙名滕。

太平御覽八十三引古本紀年云：「祖乙滕卽位，是爲中宗，居庇。」今本紀年云：「祖乙名滕。」按甲文未見滕字，惟書契續編壹卷拾陸葉陸版云：「甲寅，且乙右，尙美宗。」按右爲魯之省字，且乙右謂行魯日之祭于祖乙也。說文滕從朕聲，甲文有朕字，左从舟，右从尙，右所从與美宗之美正周，然則甲文之美卽紀年之滕，美宗謂且乙之廟，與美宗唐宗文例同，且乙右美宗謂於祖乙之廟行魯日祖乙之祭也。鐵雲藏龜壹柒肆葉貳版云：「貞且乙朕弗衛」，字又作朕，朕亦卽紀年之滕矣。

藏龜此辭，又見續編陸卷廿伍葉貳版。

祖辛名旦。

今本紀年云：「祖辛名旦。」按書契前編伍卷捌葉肆版云：「癸卯，卜，貞，彈鬯百牛百用。」又陸卷陸壹葉肆版云：「△王賓示彈。△佳王△。八月。」按甲文未見且字，然有彈，又稱示彈，確爲殷人所稱之神名，而彈與且音同，疑甲文之彈卽竹書之且矣。

祖丁名新。

今本紀年云：「祖丁名新。」按殷契佚存貳壹柒片云：「之新宗，王受又？」同片又云：「祖丁右，在羽，王受又？」又壹叁叁片云：「祖丁右新宗。」甲編壹零肆零片云：「案宗又？」按辭稱新宗，又稱案宗，與美宗唐宗及前舉之又宗文例同，新與案自當是殷先王之名。新字从新，新字从新，亲新新音並同，然則甲文之新案卽紀年之新，新宗案宗殆皆謂祖丁之廟也。又「祖丁右新宗」與「祖乙右美宗」

文例同，彼关爲祖乙之名，知此新亦當爲祖丁之名，案新爲一事又無疑矣。《佚存貳壹葉片》既云「新宗」，又云「祖丁名」此與「且丁名新宗」一辭相符契，亦可證也。

南庚名更。

太平御覽八十三引古本紀年云：「南庚更自庇遷于奄。」今本紀年云：「南庚名更。」按卜辭未見更字，然有鬲字，其人爲殷人之所尊祀。鐵雲藏龜拾玖葉貳版云：「辛△，鬲其降曷敗？」考更字說文作𠄎，从支丙聲，而金文師虎師控二段及趨尊卣鼎四器更字皆从鬲作𠄎，字蓋从鬲聲。甲文之𠄎疑是𠄎之省形，鬲卽謂南庚也。

陽甲名和。

今本紀年云：「陽甲名和。」按山海經大荒北經郭注引古本紀年云：「和甲西征，得丹山。」按和甲之稱，與呂氏春秋稱河亶甲爲整甲者辭例同，非後人所能杜撰，此可證今本紀年陽甲名和之說爲可信。王靜安略無證據，謂郭注和甲爲祖甲之誤，疑撰今本紀年者據誤字造爲陽甲名和之說，徑以西征得丹山之事屬之祖甲，武斷甚矣。

盤庚名甸。

太平御覽八十三引古本紀年云：「盤庚旬自奄遷于北蒙，曰殷。」今本紀年云：「盤庚名甸。」按卜辭有多介父，或稱多介，或稱多父，吳其昌考定爲陽甲至小辛間之人，而不能實言其爲何人。余按鐵雲藏龜壹伍壹葉貳版云：「戊子，卜，庚于多父甸。」依古人名字兼稱先字後名之例，知多父爲字而

向爲名。紀年記盤庚名向，知多介父即盤庚。辭云「卜庚于多父向」，亦以其爲盤庚，故於戊子日卜翌日庚祭之也。吳氏所謂陽甲至小辛閒之人者正陽甲小辛閒之殷王也，而盤庚名向亦於此得其證矣。

### 小辛名頤。

太平御覽八十三引古本紀年云：「小辛頤即位，居殷。」今本紀年云：「小辛名頤。」按書契前編葉卷廿捌葉壹版云：「△大貞，乍希小羽，亡椽？」龜甲獸骨文字卷壹陸葉柒版云：「丁酉卜，△貞，小羽△，佳丁△。八月。」簠室殷契徵文人名叁版云：「△午卜，大貞，翌癸未，出于小羽，三宰，葡一牛。」又見續編貳卷拾捌之壹。又肆版云：「丙申△，出貞，翌小羽，日重癸，八月。」按小羽即小辛也。羽字从彡，又所从之辛字下皆作曲出之形。殷契發存貳拾肆版云：「△丑，侑于五后，至于龔羽。」羽字同，余謂龔羽即小辛也。知者，小辛名頤，頤从公聲，古讀與公同。史記呂后紀云：「未敢訟言誅之。」集解引徐廣云：「訟一作公」，是其證也。龔與公音同，小辛名頤稱龔羽，猶河亶甲名鑿稱鑿甲，陽甲名和稱和甲矣。

### 祖甲名載。

太平御覽八十三引古本紀年云：「帝祖甲載居殷。」今本紀年云：「祖甲名載。」按卜辭有凶字，舊釋爲春，然今凶之貞下記月份有四月五月十一月十二月者，於事理不合。余據此字或作𠄎若凶，而𠄎字或作𠄎，知凶與𠄎當同音，因釋爲載字，今載即今年，則四月五月十一月十二月之貞文皆可通。

也。胡厚宣釋荊篇引一辭云：「△西，卜，賓貞，子吝不死。」吝爲凶之繁文，賓爲武丁時貞人，辭稱子載，謂武丁之子，正是祖甲也。

馮辛名先。史記作廩辛。

太平御覽八十三引古本紀年云：「馮辛先居殷。」今本紀年云：「馮辛名先。」按卜辭云：「貞其于西宗，示？」王卣曰：弘吉。前編卷之廿柒之陸與肆之拾捌之壹合。釋者或釋西爲東西之西，余以羔宗、唐宗、關宗、蕪宗文例推之，知彼說非是。古音西與先同，西宗卽先宗，謂廩辛之廟也。文選四子講德論云：「毛嬖西施」，西或作先。李注云：「先施西施一也。」匡謬正俗卷八云：「西有先音」，並其證也。又按殷契粹編伍叁陸片云：「覈示先，芍六。」字作先，稱示先，確是廩辛也。

帝辛名受。

今本紀年云：「帝辛名受。」按書攷誓云：「今商王受惟婦言是用。」受卽紂也。

釋 汧 一九五〇年五月二十九日

書契前編卷柒伍葉貳版云：

戊午，卜，罔貞，酒奉年于羔、汧。

書契後編卷上廿貳之叁云：

寮于羔，亡从才雨？壬申，貞，奉年于汧。

考史 人名

殷契萃編貳叁版云：

己亥，卜，田率，賚土，犬，𠄎，犬，𠄎，犬，𠄎，犬，𠄎，犬。

于思泊引契骨景本一辭云：

辛未，貞，率禾高且汚，于辛巳酒賚？按此片見新出版胡厚宣戰後寧滬新獲甲骨集壹壹玖片。

按汚字从水从丐，郭沫若釋爲河字，是也。甲文往往以河與殷先人之羔嚙土連貞，有高祖汚之稱，其爲殷之先公無疑。然其人爲誰，治契諸家無實言之者。余按郭璞注山海經大荒東經引竹書云：「殷王子亥賓于有易而淫焉，有易之君蘇臣殺而放之，是故殷主甲徵假師于河伯以伐有易，遂殺其君蘇臣也。」余疑汚爲殷之先人，而實爲河伯之嫡祖。上甲與河伯族屬雖或疎遠，要有同族之誼，故上甲從之乞師，而河伯亦遂假之以師，使得殺蘇臣報父仇也。姑設一說于此，俟他日確證焉。

釋母森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鐵雲藏龜拾遺叁葉陸版云：「侑于母森。」森字葉玉森釋參，余疑其爲東字也。說文七篇上東部云：「東，木芒也，象形。」按森字正象木有芒束之形。金文我作父己鬮云：「惟十月又一月丁亥，我作御祭且乙匕乙己匕癸，△神申祭二母，咸，△△禩二，森貝五朋，用乍父己寶尊彝。」龔字余釋爲東而讀爲賜。此字形與彼同，知亦東字也。

然則母東當爲何人乎？余疑其爲簡狄也。史記殷本紀云：「殷契，母曰簡狄，有娀氏之女，爲帝



馨次妃。三人行浴，見玄鳥墮其卵，簡狄取吞之，因孕，生契。簡狄字乃作束者，說文十篇上犬部狄字从犬，从亦省聲，而二篇下走部迹字从亦聲，或从責聲作蹟，又或从束聲作速，責字亦从束聲，然則亦束二聲古本相通，故甲文作束而傳記作亦聲之狄也。簡狄單稱束，猶經傳記殷先祖之相土，甲文止稱土也。簡狄爲殷祖帝馨之妃而契之母，其見祀，宜也。以其爲契之母，故稱母束也。

釋 跡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書契前編卷叁廿貳之肆。云：「貞御王自上甲跡，大示，十二月。」按跡字右从水，左从眉，乃涓字。余謂上甲涓卽上甲微也。微與眉古音同，二字古多通作。儀禮少牢饋食禮云：「眉壽萬年。」鄭注云：「古文眉爲微。」莊公二十八年左氏春秋經云：「築鄆」，公穀二家經皆作「築微」。是其證也。

書契前編卷叁廿貳之叁。云：「甲申，卜，尙貞，王涓大示。」按此辭文特簡略，細審之，涓大示與前辭文同，涓亦上甲微也。特省上甲不言耳。其卜日以甲申，亦可證也。

書契前編卷貳廿伍之伍。云：「辛巳卜，貞，王賓上甲収至于多毓，衣，亡尤？」上甲収卽上甲微也。収字蓋从不聲，與涓微同爲唇音字。今讀不聲之字如坏，如杯，皆讀如微部音，觀甲文以収爲涓微，知殷代已然矣。甲文旣作涓，又作収者，古人於聲近之字往往任作，雖人之名字亦然。金文有旅虎簠，又有奢虎簠，二器文同，爲一人之器，而一作旅虎，一作奢虎，以旅與奢古音同也。涓與収字異而所指同，正其比類矣。

書契前編卷貳廿伍葉肆版云：「△亥，卜，貞，王賓収，自上甲至于多毓衣，亡尤？」按文義収字當在「上甲」二字下，誤倒在上耳。

## 第二類 國名之屬 自釋犬方以下凡五篇

釋犬方 一九四五年四月五日

卜辭云：「令犬方。」〔後編下卷陸葉壹壹版。按殷周間稱國曰方。戰國趙策載紂醢鬼侯，而卜辭及易既濟未濟、詩大雅蕩並稱鬼方，鬼方即鬼侯國也。故干寶注既濟云：「方，國也。」是也。犬方或省稱犬，卜辭云：「己酉卜，貞雀往正犬，弗其禽？」十月。藏龜壹捌壹葉叁版。是也。鬼方之君為鬼侯，故犬方之君亦名犬侯。卜辭云：「貞令多子族眾犬侯寇周，叶王事？」前編伍卷柒葉柒版，與陸卷伍壹葉柒版合。又云：「己卯卜，率貞，令多子族从犬侯寇周，叶王事？」五月。續編伍卷貳葉貳版。是其事也。然則犬方究為何國乎？余謂殆即昆夷也。孟子梁惠王下篇曰：「文王事昆夷」，是也。昆夷或作混夷，詩大雅緜云：「混夷駮矣，維其喙矣。」是也。又或作申夷，大雅皇矣云：「申夷載路。」鄭箋云：「申夷即昆夷。」是也。又或作吠夷，史記匈奴傳云：「周西伯昌伐吠夷氏。」是也。又或作犬戎，國語周語記穆王伐犬戎，是也。顏師古注漢書匈奴傳云：「吠夷即吠戎也。又曰昆夷，昆字或作混，又作緄，昆緄吠聲相近，亦曰犬戎也。」今按顏說是也。尋昆夷世為周禍，至於穆王之世，猶勞征伐。據卜辭觀之，其寇周也，實殷

人助使爲之，亦古史中一新資料也。

釋方 一九四六年三月十三日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二日增訂

卜辭關涉方族者至多，如殷契粹編壹肆叁云：「壬寅，卜，今載方其出？」鐵雲藏龜壹捌肆之叁云：「戊寅，卜，今載方其出？」又貳〇柒之壹云：「癸丑，卜，方貞，方其出？」此片又見觀齋叁捌之陸。後編上卷廿玖之拾壹云：「丁卯，卜，方不出？」書契前編卷陸叁伍之肆云：「貞方不出于陘？」十一月。「此貞方之出與不出者也。」

鐵雲藏龜壹伍壹之貳云：「丙戌，今載方其大出？」五月。書契後編上卷廿玖之拾云：「丁巳，卜，今載方其大出？」四月。書契前編伍卷廿捌之陸云：「丙子，卜，方貞，方其大出？」七月。貞方不大出？甲骨文字錄陸肆伍云：「戊午，卜，方其大出？」九月。福氏所藏甲骨文字叁片云：「△亥，卜，今載方其大出？」此貞方之大出與否者也。

殷契卜辭捌玖片云：「貞方來入邑，今夕，弗賑王自？」書契前編柒卷廿玖之壹云：「方其來于洗？不其來？貞方允其來于洗？貞乎往正？」此貞方來者也。

書契前編卷捌拾貳之貳云：「癸亥，卜，王，方其臺大邑？」觀齋堂殷虛文字廿陸之壹云：「貞方其臺見？」書契前編卷肆叁肆之陸云：「壬辰，卜，方弗臺見？」龜甲獸骨文字卷貳拾肆之伍云：「丙申，卜，方其臺？」按金文宗周鐘云：「王臺伐其至」臺伐連文，臺伐也。卜辭屢稱大邑商，辭云臺大邑，大邑亦謂

商也。見者，地名，蓋由方至殷所必經。知者，鐵雲藏龜伍拾之二云：「貞方出勿自見」，是其證也。此貞方之臺伐與否者也。

書契後編卷下肆貳之玖云：「壬午，卜，貞貞，王令多御方于△？」又肆壹之拾陸云：「御方于商？」殷契佚存肆捌片云：「△巳，卜，王貞于中商乎御方？」此貞御方者也。

書契菁華陸葉云：「四日庚申，亦有來媿，自北。子臧告曰：昔甲辰，方正征于攷，咎人十又五人。五日戊申，方亦正，咎人十又六人。六月，在臺。」甲骨文錄伍柒叁甲云：「貞其又有來媿自方？」此貞由方來媿者也。

殷虛文字甲編云：「貞方其我我吏？貞方弗我我吏？貞我吏其我方？我吏弗其我方？」據胡厚宣辭中所見殷代之農業伍柒葉引。甲骨文錄伍玖柒片云：「貞方我△？」又伍玖貳片云：「壬寅卜，于△正方，我？」此貞方與殷互爲我害者也。

書契前編卷壹叁之肆云：「乙巳，卜，貞貞，告方出于且甲大乙？」書契後編卷上陸之伍云：「甲申，于河告方來？」此貞告方來寇之事于先祖者也。

鐵雲藏龜伍壹之肆云：「貞萃方于丁？」此因方事求庇佑于祖先者也。

按殷人於方之出及大出有貞，於方之入臺有貞，告方出於先祖，求方佑於神祇，方在殷時爲一至強之國族，其事灼灼甚明，故書傳記，不當略無記述。余搜討古書，約得三事，今述之以供研討古史者之參考云。

一事：後漢書東夷傳云：「夷有九種：曰吠夷，于夷，方夷，黃夷，白夷，赤夷，玄夷，風夷，陽夷。」今以卜辭校之，吠夷殆卽卜辭之犬方，于夷卽卜辭之孟方，方夷卽卜辭之方也。李注引竹書紀年曰：「少康卽位，方夷來賓。」據此知方族之立國，遠在夏時，少康中興，方嘗效順。李注又引竹書紀年曰：「后芬卽位三年，九夷來御。」方夷爲九夷之一，知后芬時方族尙與夏交通。然則殷時方族之盛，蓋乘五六百年積累之勢而成，宜其威稜旁出，陵逼殷人，至有方來入邑，弗叛王師之占，武丁時有方其大出，告于且甲大乙之貞卜也。傍，單皆武丁時貞人。

二事：古書記五霸者有二說：一爲三代之五霸，一爲春秋之五霸。白虎通號篇云：「五霸者，何謂也？昆吾氏，大彭氏，豕韋氏，齊桓公，晉文公，是也。昔昆吾氏，霸於夏者也，大彭，豕韋，霸於殷者也，齊桓，晉文，霸於周者也。」此三代之五霸也。按白虎通之說本自國語。國語鄭語云：「佐制物於前代者，昆吾爲夏伯矣，大彭，豕韋爲商伯矣。」伯與霸同。又云：「彭姓，彭祖，豕韋，諸稽，則商滅之矣。」余謂大彭卽卜辭之方，古方彭音同，說文示部繫或作祊，是其證也。韋昭注國語，謂殷衰，大彭，豕韋二國相繼爲商伯，其後失道，殷復興而滅之。「尋殷本紀記殷四衰而四興，一衰於雍已而興于大戊，再衰於河，夏甲而興於祖乙，三衰於陽甲而興于盤庚，四衰於小辛而興于武丁。」韋昭注云殷衰二國，殷復興而滅之，不能確指其爲何王之世，蓋不詳也。要之今日可知者，大彭與殷遞爲盛衰，其平時則互相敵視。蓋大彭之霸於商，與齊晉之霸於周有異。齊先爲周室之功臣，晉則周之宗室，各受其封國於周，故其稱霸也，有尊周勤王之舉。大彭建國遠在夏世，與殷人無恩義之可言，故殷衰而

大彭霸者，乘殷之積弱以自申其權力也。殷興而大彭滅者，殷惡其向日之侵陵積忿以爲報也。知此則卜辭所記方族震撼殷人之情事，可以思過半矣。

三事：《尚書攸誓》云：「王曰：嗟！我友邦冢君，御事，司徒，司馬，司空，亞旅，師氏，千夫長，百夫長，及庸蜀羌髡微盧彭濮人，稱爾戈，比爾干，立爾矛，予其誓。」此記從武王伐紂諸邦，彭居其一。余疑彭卽大彭，亦卽卜辭之方也。蓋大彭雖一時見滅，遺族猶存，餘燼未熄，所謂百足之蟲死而不僵者也。當殷之猶盛，方族固無如之何，及武王舉討殷之旗，方族率衆景從以申其滅亡之憤，固極自然之事也。卜辭稱曰方，攸誓亦第曰彭，知大彭者，乃後人以其強大，故以大加之，非其本稱也。

余草此文竟，偶覽《書契前編》伍卷叁拾肆葉壹版云：「辛丑，卜，亘貞，乎取彭！」又見同書柒卷叁葉肆版。按甲文乎字與命字令字義同，亘爲武丁時貞人，與貞告方出之亘爲同時，然則韋昭所云殷道興而滅大彭者，豈卽在武丁之世歟！若然，其事爲武丁之世，方族侵殷，武丁旣告其出於且甲大乙，因而大張撻伐，遂一舉滅之爾。而國族之名彭，不惟見於《尚書》與《國語》，亦見於卜辭，余方彭爲一之說又得一證明矣。

余前謂大彭之大後人加之，頃讀甲骨文錄陸肆陸乙辭云：「△辰，卜，王△于大方△章△」，辭雖殘缺不完，然明見大方之名，然則此族在殷時早有大稱，其國之強大，由其名稱可以測知，而方之爲彭，愈確切無疑矣。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二日記

釋 𡗗 方 一九四五年七月十九日

𡗗字又作𡗗，卜辭云：「△戊，卜，𡗗貞，戊伐𡗗方。」見殷契類纂𡗗字下。鐵雲藏龜壹陸貳之肆云：「貞戊受洗方？」又壹玖叁之叁云：「貞弗其△洗方？」按方者國也，𡗗方究當爲何國乎？以聲類求之，蓋卽有莘氏之莘也。孟子萬章上篇曰：「伊尹耕於有莘之野。」說苑尊賢篇曰：「伊尹，故有莘氏之媵臣也。」莘字或作佚。呂氏春秋本味篇曰：「有佚氏女子採桑，得嬰兒于空桑之中，長而賢。湯聞伊尹，使人請之有佚氏，有佚氏不可。伊尹亦欲歸湯，湯於是請取婦爲婚，有佚氏喜，以伊尹媵女。」據此知湯王天下以前有佚氏已立國也。字又作媵。昭公元年左傳曰：「王伯之令也，猶不可壹，於是乎虞有三苗，夏有觀扈，商有姚邳，周有徐奄。」說文十二篇下女部云：「媵，殷諸侯爲亂，疑姓也，从女，先聲，春秋傳曰：商有姚邳。」此媵爲亂於殷之事也。甲文𡗗从𡗗聲，𡗗爲初文，洗其後起之形聲字，洗與莘爲雙聲，與佚媵則聲類相同之字也。

釋 𡗗 方 一九五〇年五月六日

殷虛文字甲編捌零柒版云：

伐弗及𡗗方？ 伐及𡗗方，𡗗？ 伐甲伐𡗗方，弗𡗗？ 上伐字疑衍。

書契前編卷伍叁柒葉伍版云：

貞伐馭？

書契後編卷上拾捌葉玖版云：

△，卜，在隳貞，馭方余从△△。王卜曰：大吉。

按卜辭屢見馭方，且恆云伐馭，其爲國名甚明，顧經傳未見有國名爲馭者。以聲類求之，疑卽詩大雅皇矣篇之徂也。皇矣五章云：「密人不共，敢距大邦，侵阮徂共。王赫斯怒，爰整其旅，以按徂旅，以篤于周祜，以對於天下。」毛傳釋侵阮徂共云：「侵阮遂往侵共。」訓徂爲往，認爲動字。鄭箋云：「阮也，徂也，共也，三國犯周，而文王伐之，密須之人乃敢距其義兵，違正道，是不直也。」是鄭以徂爲國名，與毛異義。後來學者於毛鄭二義各有偏袒。王肅云：「無阮徂共三國。」孔晁云：「周有阮徂共三國，見於何書？」孫毓云：「案書傳，文王七年五伐，有伐密須，犬夷，黎，邶，崇，未聞有阮徂共三國助紂犯周，文王伐之之事。」是王肅孔晁孫毓三家皆不從鄭義也。孔疏云：「鄭必以爲皆國名者，正以下言徂旅，徂有師旅，明徂是國，故知三國與密須，充上四國之文，事在此詩，卽成文也。於時書史散亡，安可更責所見？」張融云：「晁豈能具數此時諸侯而責徂共非國也！魯詩之義，以阮徂共皆爲國名，是則出於舊說，非鄭之創造。書傳七年年說一事，故其言不及阮徂共耳。書傳亦無獮狁，采薇稱獮狁之難，復文王不伐之乎？鄭之所言，非無深趣。皇甫謐勸於攷校，亦據而用之。」據此，鄭義出自魯詩，皇甫謐張融二家皆從鄭非毛也。今按兩方各執一義，以文義論，侵阮徂共，於文理難通，毛義本有罅漏。然非有強證，不足以折之。今用甲文勘校詩經，知馭之與徂，文雖殊而事則一，則魯詩鄭箋



之說是，毛傳 王肅 孔晁 孫毓之說並非也。二千年來之紛爭，或者從此可以息乎！

釋旨方 一九五三年四月十三日

殷虛文字甲編八一零片云：「己酉卜，旨方來，告于父丁。」殷契粹編一一二四片云：「甲辰貞，倅以衆伐旨方，受又？」「一一二六片云：「王登：往伐旨，受又？」「一一二七片云：「己酉卜，旨方：于△告。」按據上記諸辭，旨方爲殷之敵國，其事甚明，然經傳未見有旨方之稱，余疑其爲尚書 西伯 勘黎之黎也。知者，尚書 黎字或作耆。尚書 大傳云：「文王一年質虞芮，二年伐邗，三年伐密須，四年伐畎夷，紂乃囚之，四友獻寶，乃得免于虎口，出而伐耆。」又云：「五年之初得散宜生等獻寶而釋文王，文王出則克耆。」史記 周本紀云：「諸侯聞之，曰：西伯蓋受命之君。明年，伐犬戎，明年伐密須，明年敗耆國，明年伐邗，明年伐崇。」今按尚書 大傳之伐耆與克耆，史記之敗耆國，皆即尚書之勘黎也。說文八篇上老部說耆字从老省，旨聲，甲文作旨，尚書 大傳及史記作耆，其音一也。黎與耆爲一事，旨與耆爲一音，故知甲文之旨卽耆，亦卽黎矣。

黎說文作耆，六篇下邑部云：「耆，殷諸侯國，在上黨東北。从邑，耆聲，耆，古文利。」商書：西伯勘耆。漢書 地理志上黨郡壺關下應劭注云：「黎侯國也，今黎亭是。」按壺關故城在今山西長治縣東南，然則旨方爲殷西北方之敵國矣。

### 第三類 水名之屬 自釋滴以下凡二篇

釋 滴 一九四〇年九月二十三日

龜甲文有滴字，殷虛書契前後編凡四見，前編五卷二葉三版、六卷二葉五版、後編上卷十五葉、八版下卷十九葉十版。爲卜辭恆見之水名。然說文、玉篇、廣韻皆無其字，集韻雖有其字，泛云水名，未能確指。考殷代屢易國都，大抵皆在大河南北，而甲文中所見水名，如淮水出自南陽，洧水出自潁川，汝水出自盧氏，洹水出自林慮，皆在今河南省境。以彼推此，滴水蓋亦今河南省境之水，以字音求之，蓋卽今之漳水也。考濁漳水出今山西長子縣之發鳩山，流入河南林縣，與清漳水相合。清漳水出今山西樂平縣之少山，流入河南涉縣，至林縣與濁漳水相合。知二水皆今河南省境之水流也。今字作漳，甲文从商作滴者，古商章音同。說文三篇上尙部云：「商，从外知內也，从尙，章省聲。」白虎通聲音篇引劉歆鐘律書云：「商之爲言章也，物成熟可章度也。」漢書律曆志文同，律曆志固本之劉歆也。白虎通商賈篇云：「商之爲言章也，章其遠近，度其有無，通四方之物，故謂之商也。」書費誓云：「我商賈女。」商徐仙民音章。匡謬正俗卷七云：「商字舊有章音。」水經河水篇云：「又東北過楊墟縣東，商河出焉。」酈注云：「一曰小漳河。」此皆古章商通作之證也。

釋 泚 一九四〇年九月二十三日

甲文有泚字，亦不見於說文、玉篇、廣韻，以地望及字音求之，蓋卽澧水也。說文十一篇上水部云：「澧水出南陽魯陽堯山，東北入汝。」按今河南魯山縣有魯陽故城，今沙河出魯山縣之堯山，流至舞陽縣，與汝水相合，卽古之澧水也。甲文字从出者，說文十三篇上虫部蚩从出聲，出蚩古音同故也。洧甲文作泚，以有从文聲也，澧之作泚，與洧之作泚爲例正同矣。

合觀卜辭所記諸水之名，除在今河南省境者外，如灤，如洋，如灑，皆在今山東省境。此可以推知殷代版圖之大略矣。

#### 第四類 祭祀之屬 自尙書典祀無豐于昵甲文證以下凡二篇

尙書典祀無豐于昵甲文證 一九五〇年八月三十日

尙書高宗彤日篇記彤日祀典時有雉的變異，於是祖己便訓王說：

嗚呼！王司敬民，罔非天胤，典祀無豐于昵！

天胤是說天的繼承人，也可以說是天子。典字是常的意思。昵字舊有兩說。僞孔傳說：

昵，近也。祭祀有常，不當特豐于近廟，欲王因異服罪，改修之。

《經典釋文》引馬融云：


昵，考也，謂禰廟也。

按馬融的注，考是死了的父親，這是據爾雅釋親立說。謂禰廟便是考廟。現在拿龜甲文來看，這兩說中要以昵訓近，指近廟爲合理些，馬注似乎不大合理。兒子對於死父的祭祀特別豐盛一點，這是人情之常，何必要祖己那樣大驚小怪地訓戒呢？

《說文》八篇上尸部云：「尼，從後近之。」爾雅釋詁郭注引尸子云：「悅尼而來遠。」尸子的話是根據論語「近者說遠者來」說的，論語說「近者說」，同悅。尸子却說悅尼，可以證明尼便是近了。《說文》七篇上日部云：「暱，日近也」，或體从尼作昵。尼訓近，所以从尼的呢字也有近的意思，這是很自然的現象了。

那麼，祖己說典祀無豐于近是甚麼意思呢？據我由甲文研究，這近字是說近的親屬。換句話說，就是直系親屬或直系的祖先。《僞孔傳》說的近廟，也是指這個。拿龜甲文看，很明顯的看出殷人對於直系的先祖與非直系的先祖祭祀禮節上的不相同。如殷虛文字甲編柒壹貳版云：

乙卯，卜，貞，奉年，自上甲六示，牛；小示，兕羊。

這兕字，前人不曾釋過，我從前據《說文》十二篇下女部妻字的古文作，定他爲貴字的古文。見前釋。他在這裏的用法是助語辭，同「車」一樣，兕羊便是「車羊」，車羊是卜辭中常見的話，這是大家知道的。這辭的自上甲六示，不消說是上甲和報乙報丙報丁示壬示癸的六位先公，這是殷王祖先所自

出，都是直系的祖先。祭這六位的牲品用大牲的牛，而其他却只用羊，顯然有厚薄之分。而且非直系的名爲小示，自然直系的先公是大示。這大小名稱的區別，又是名稱上表示厚薄的不同，這是證據之一。示壬示癸史記作主壬主癸。

〔甲編〕貳捌貳版云：

率雨，自上甲，大乙，大丁，大甲，大庚，大戊，中丁，祖乙，祖辛，祖丁，十示，率牡。

這辭的十示，都是直系的祖先。又殷虛書契後編上卷貳拾捌葉捌版云：

乙未，貞，其率自上甲十示又三，牛；小示，羊。

董作賓謂此十示又三之十三示，乃由前片之十示加祖丁以後小乙、武丁、祖甲三示，合之爲十三示，其說甚是。按此十三示除上甲爲直系先公外，大乙以下都是直系的先王。直系的先公先王爲大示，牲牢用牛，其他的小示只用羊，和前面的例子一樣，這是殷代祀典厚於直系先祖的證據之二。那麼，這辭的小示是一些甚麼人呢？不消說，大丁是大示，那麼他的兄弟之外丙中壬兩個都是小示了。大庚是大示，那麼他的老兄沃丁是小示了。大戊是大示，那麼他的老兄之小甲雍已兩個都是小示了。由此類推，中丁祖辛祖丁小乙祖甲諸王都是大示，那麼，中丁兄弟之外壬河冥甲，祖辛的兄弟之沃甲，祖丁的從父兄弟之南庚，小乙的三位老兄之陽甲盤庚小辛，祖甲的老兄祖庚都是小示了。再由此辭上推，知〔甲編〕柒壹貳版所記自上甲六示外的小示，大概也是指報乙報丙報丁等的兄弟言之，但紙片文籍無所見，不知道是一些甚麼人罷了。

《戩壽堂殷虛文字壹葉玖版云：

癸卯，卜，貞，酒，癸，乙己，自上甲廿示，一牛；二示，羊，△，豕，三示，豕，△，豕，四示，豕。此片又見

《殷契佚存捌捌肆片釋文從佚存攷釋》。

這片自上甲廿示是誰呢？直系先公自上甲至示癸凡六示，直系先王自大乙至武乙凡十四示，合起來便是廿示了。後編上卷貳拾葉叁版云：

丁丑，卜，貞，王賓自上甲至于武乙，衣，亡尤？

衣是經傳大合祭的殷祭，衣祭自上甲到武乙，正是廿示，這一片恰好是前片廿示的注脚。二示，三示，四示應如何解釋，現在雖無法說明，但是直系的先公先王廿示牲品用牛，二示以下用羊豕犬，其特豐於直系的先人，是很明顯的了。這是證據之三。《戩壽堂》「自上甲廿示」一例，雖然牲牢的大小不同，但是二示三示四示還在被祭之列，至於後編上卷「自上甲至武乙衣」一例，被祭者全是直系先人，那些小示竟屏除在祭祀範圍之外，連羊豕犬等的小祭品都無法享受了。這自然是變本加厲，但是從歷史的發展規律來看，無寧是很自然的現象啊！

《殷契粹編壹貳版云：

乙未，△△品，上甲十，報乙三，報丙三，報丁三，示壬三，示癸三，大乙十，大丁十，大甲十，大庚七，豕三，△△三，且乙△。

這辭的數字十和三等，王靜安說是牲牢的數目，其說是也。這裏所祀的祖先，都是直系的先公先王，

每示各記牲牢的數目，這是卜辭中僅見的，這又顯明的殷人典禮特豐于直系祖先的例子，這是證據之四。

還有一事，便是直系先公先王的配偶都有特祭，而非直系的却沒有，這又是殷人祀典豐于直系祖先證據之五。這例大家知道，用不著舉例了。

這裏有一事須說明者，尚書高宗彤日這篇文字，據史記說，是武丁兒子祖康時代的事實。據前舉第二證之十又三示，第三證之自上甲廿示和衣祭上甲至武乙的例子看，祖甲是祖康的兄弟，武乙是祖康的姪孫，如果史記的話是可靠的話，這兩條例子所舉的事實是祖己看不到的。但是據歷史的發展性來看，後事的持續和擴大，都是承襲前事而來，那麼拿一部分的後事說明前事自然是不妨的了。

甲骨文是五十多年前才發現的物事，自然前儒都不曾見過。但是拿殷人祭祀的禮節來證明祖己的話，前人却曾經做過的。通典卷伍拾壹引賀循議禮的話說：

殷之盤庚不序陽甲之廟而上繼先君，以弟不繼兄故也。

孫淵如尚書今古文注疏、俞蔭甫羣經平議便都曾引了這條，加以推論，作祖己話的證明。由今日看來，賀循的話只是片段的、局部的，龜甲文的材料却是全部的、整個的。雖然如此，賀循所引到的事實，仍是重本系輕旁支這一個事實，這是和龜甲文所表示是相同的。這個重本系輕旁支的事實，便是祖己所說的「豐于呢」，偽孔傳所謂豐近廟啊！

由我們今日看來，牛羊牲品不同，似乎關係很小，在殷代恐不如此。說文訓牛爲大牲，也是承古時祭祀制度說的。至若有祀有不祀，自然差別更大了。且一節如此，他事可知。祖己的意思，以爲同是殷代的先王，爲何要這樣差別呢？所以他說：殷王那一個不是天子，常祀爲何要特別豐于近廟呢？雖然他的話不一定合理，也自是他一種看法啊！至於祖己的訓，不但不會生效，而且後來愈演愈甚，前已言之，自然用不著再說了。

釋彤日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尙書有高宗彤日篇，僞孔傳說彤日云：「祭之明日又祭，殷曰彤，周曰釋。」按僞傳說本爾雅。爾雅釋天云：「釋，又祭也。周曰釋，商曰彤。」孫炎注云：「祭之明日，尋釋復祭。彤者，相尋之意。」宣公八年春秋云：「辛巳，有事于大廟，仲遂卒于垂。壬午，猶釋。」公羊傳曰：「釋者何？祭之明日也。」何休注云：「禮，釋繼昨日事，但不灌地降神爾。天子諸侯曰釋，大夫曰賓尸，士曰寔尸，去事之殺也。必釋者，尸屬昨日配先祖食，不忍輒忘，故因以復祭，禮則無有誤，敬慎之至。」按如何說，釋祭不灌地降神，意主賓尸，既是賓尸，自非正祭。故徐彥疏云：「釋在正祭之後，祭尊於釋」，是其說也。古人既視彤釋爲一事，說釋如此，彤義可知。然今考之甲文，則殊不爾。殷虛書契前編卷壹葉捌版云：「壬寅，卜，貞，王賓示壬三日，亡尤？」又伍葉陸版云：「甲申，卜，貞，王賓大甲三日，亡尤。」三日即書文之彤日，已無疑問。殷人卜祭必以王名之日卜，如上舉二例，示壬彤日之卜以壬寅，大甲彤日之卜以



甲申，是也。卜用王名之日，則祭用王名之日可知，蓋先十日卜後十日之祭也。殷人彤日祭之外，更有彤夕之祭，其卜也，必用王名之先一日。如前編卷壹伍葉壹版云：「乙酉，卜，貞，王賓外丙夕，亡尤？」又陸葉貳版云：「己卯，卜，貞，王賓大庚夕，亡尤。」王名丙則以丙之先一日乙日卜，王名庚則以庚之先一日己日卜，是其例也。此亦非以卜日祭，亦先十日卜之也。如上來所說，殷人彤夕以王名先一日祭，而彤日以王名之日祭，然則前所謂祭之明日又祭者，第一祭字蓋指彤夕言之，明日又祭則指彤日言之也。以事理言之，先夕之祭蓋豫祭，而當日之祭則正祭也。正祭爲重而豫祭爲輕，則先儒謂初祭爲正祭，尊於復祭者，非其實也。

## 第五類 雜考之屬 自甲骨文中之四方風名與神名以下凡四篇。

甲骨文中之四方風名與神名 一九四五年三月六日

頃讀胡厚宣君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第二冊，有甲骨文四方風名考證一文，內載廬江劉晦之善齋所藏甲骨一片云：

東方曰析，鳳風曰啓。

南方曰夾，鳳曰光。

西方曰夷，鳳曰彝。

□北□方□日□，鳳曰段。

胡君以尙書堯典、山海經、夏小正、國語諸古籍考證其文字，多相契合。昔王靜安以山海經之王亥及楚辭之該與恆證甲骨文之王亥王互，爲古史上一大發明。今胡君博觀詳考，著爲此文，令學者由此可以窺見堯典與山海經淵源之一部分，信可謂美矣。惟胡君所考釋，似尙有可商之點，又胡君謂四方之名含義不可確知者，實則皆可說明，且可證明其爲同一部類之事。茲分述於下，冀胡君及當世治契之彥教之焉。

一 四方之名乃神名

山海經云：

東方曰折，來風曰俊，處東極以出入風。大荒東經

南方曰因，乎夸風曰乎民，處南極以出入風。大荒南經

有人名曰石夷，來風曰韋，處西北隅以司日月長短。大荒西經

北方曰皞，來之風曰狹，是處東極隅以止日月，使無相閒出沒，司其短長。大荒東經

胡君云：「山海經之某方曰某，來風曰某，實與甲骨文之四方風名完全相合。惟甲骨文僅言四方名某，風曰某，在山海經則以四方之名爲神人，故能出入風、司日月之長短，此其異耳。」又云：「甲骨文僅爲四方名某，風名某，山海經文略同，惟已將四方之名神人化。」按胡君意謂：四方之名，在甲骨文

中並非神名，至山海經始以爲神。余按胡君此說殊不然。此證不必他求，卽就胡君所舉其他之卜辭文可以明之。胡君引中央研究院第十三次發掘殷虛所得龜甲之一片云：

貞帝于東方曰析，鳳曰劼。

□□□□□□□□□□□□□□□□。

貞帝于西方曰彝，鳳□□□□。

□□□□□□□□□□□□□□□□。按此似當爲第一行。

又引金璋所藏甲骨卜辭第四七二片云：

卯于東方析，三牛，三羊，卣三。

帝爲禘祭，世所習知，又其卯東方析也，以三牛三羊卣三，假令殷人不以諸名爲神，焉得有禘祭與卯牲之事哉！吉疑當讀爲穀。說文云：穀，小豚也。从豕，雙聲。按豕从吉聲，故豕可假爲穀。至諸名究是何種之神，當於次節詳論之。

## 二 四方神名之意義

東方曰析，析大荒東經作折，胡君以析說文亦訓折，廣雅析折二字同訓分，謂析折義同。余謂析字从斤斷艸，析字从斤破木，甲文艸木不分，二字大可附合。然甲骨爲古代實物，未經譌變。而堯典原本甲文，文作厥民析，則當以析字爲正。山海經作折者，乃緣析折形近，傳寫致誤，非原本如是。

也。說文析訓破木，而通訓則爲分，廣雅釋詁一。爲解。漢書禮樂志注引應劭及淮南子傲眞篇註東方曰析者，此殆謂草木甲坼之事也。易解彖傳云：「天地解而雷雨作，雷雨作而百果草木皆甲坼，解之時大矣哉！」易以百果草木甲坼說解卦之象，而坼說文訓裂，廣雅釋詁卷一訓分，卷三訓開，與析之訓破訓分訓解者正合。堯典言平秩東作，日中星鳥以殷仲春，蓋東爲春方，春爲草木甲坼之時，故殷人名其神曰析也。

南方曰夾，胡君以夾輔爲釋。按原文字作莢，从儿，从夾，疑卽莢之初字也。說文云：「莢，艸實也，从艸，夾聲。」甲文字从儿者，象莢之形，夾其聲也。周禮大司徒云：「墳衍，植物宜莢物。」爾雅釋草云：「豆角謂之莢。」按今尙云豆莢。呂氏春秋審時篇云：「得時之菽，其莢二七以爲族。」文子上德篇云：「木實生於心，艸實生於莢。」王筠說文句讀云：「木之梓，穀之罌豆豇豆，皆著莢，不僅草也。」按草莢可包木穀，王說似泥。堯典言平秩南訛，日永星火，以正仲夏，蓋南爲夏方，夏爲草木著莢之時，故殷人名其神爲莢也。至堯典云厥民因，山海經亦言南方曰因，因與莢義不相附，疑緣因與夾字並大，傳寫致訛，二書彼此相襲，遂成兩誤也。

西方曰叅，風曰彝，前中央研究院十三次發掘甲骨骨則云西方曰彝，與善齋所藏甲文異。胡君以院掘甲文爲是，余謂善齋藏甲文作叅者是也。

叅字胡君云字不識，按確是東字。說文七篇上東部云：「東，艸木垂華實也，从木，𠂔，亦聲。」說文東部只收二字，一爲叅，一爲棘，甲文皆有其字。按堯典言平秩西成，宵中星虛，以殷仲秋，蓋西

爲秋方。草木欵實，故殷人名其神爲東也。至堯典云：厥民夷，山海經亦言有人名曰石夷，作夷字者，東爲少見之字，隸書與夷極相似，故傳寫誤作夷也。必知彝夷爲誤文者，如字果作彝夷，義與草木無關，乃與東方之析，南方之莢，北方之宛，全不相類，故知其誤也。

北方曰△，善齋藏甲字泐不明，胡君因山海經作北方曰曷，疑其爲宛字，是也。宛者，說文云：「屈草自覆也。」段注云：「宛與蘊，蘊與鬱，聲義皆通，是也。」宛蘊通者，寒痕二部音近也。蘊鬱通者，痕沒二部爲對轉也。今按詩鬱彼北林，考工記注引作宛彼北林，是宛與鬱互通之證。堯典作厥民隩，隩字从奧，說文奧字从宀爰聲，爰爲古寒部字，與宛音相近。宛屈草自覆之義雖不甚明，然其爲言草木之事，自無疑義。堯典言平在朔易，日短星昴，以正仲冬。朔者，北方也。蓋北爲冬方，冬時陽氣閉藏，萬物潛伏，有蘊鬱覆蔽之象，故殷人名其神曰宛，非無故也。

據上來所述，析謂草木之甲坼，莢謂草木之著莢，束謂艸木之欵實，宛謂艸木之蘊鬱覆蔽，四者既皆神名，其爲職司草木之神，殆可不言而喻矣。

四方與四時相配，爲古籍中恆見之說，甲文之四方，因其神人命名之故，知其與四時互相配合，殆無疑問，然甲文未明記四時之名也。至尚書堯典有「平秩東作，日中星鳥，以殷仲春」，「平秩南訛，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平秩西成，宵中星虛，以殷仲秋」，「平在朔易，日短星昴，以正仲冬」諸語，則四方與四時明相對矣。至禮記月令，呂氏春秋十二紀，淮南子時則篇等則於四方之外增中央爲五方，以與五行五音五味五臭五祀之屬相並，以配入於四時矣。月令等既以五數爲主，於是句芒爲木，

祝融爲火，后土爲土，蓐收爲金，玄冥爲水，神亦與五行相配而有五矣。此前後蠶變之跡顯明可見者也。由此言之，句芒祝融等神名，實爲析莢束宛之前身，句芒，蓐收，義仍與草木有關，遺痕儼然自在。月令云：仲春之月，句者畢出，萌者盡達，句芒即句萌也。蓐有厚義，蓐收蓋謂草木豐厚可收也。

### 三 風名

甲文東方之風名曰哲，字相承釋爲魯。字从劬得聲，故研究院掘片作劬。魯風之說，胡君引國語周語「耕籍先時五日，警告，有協風至」爲證，其說至確。耕藉爲春時之典禮，東爲春方，與甲文言東方風名魯者，正相契也。惟爾雅釋天云：「東風謂之谷風」，與甲文不相符合。按韋昭注周語「有協風至」云：「協，和也。」又鄉語云：「虞幕能聽協風。」韋注亦云：「協，和也。」魯協音同字通，是魯風之名以和爲義也。詩邶風谷風云：「習習谷風。」毛傳云：「習習，和舒貌。東風謂之谷風，陰陽和而谷風至。」據此言之，谷風之至，由於陰陽和，故有習習和舒之象，然則魯風與谷風名雖異而義則一矣。

南方之風曰光，胡君讀光爲微，字形甚合。獨曰風暖則微，又引堯典鳥獸希革，謂希微義近，則似非是。今謂光當讀豈。說文豈下云：「从微省聲。」微下云「从敝聲。」敝下又云「从豈省聲。」許君於敝豈二字得聲之說繳繞不明，然微豈同微部字，二字聲音相近，自無疑義。知光當讀爲豈者，詩邶風凱風云：「凱風自南。」爾雅釋天云：「南風謂之凱風。」呂氏春秋有始覽云：「南風曰巨風。」高注云：「一曰凱風。」淮南子地形篇亦云：「南方曰巨風。」高注云：「一曰愷風。」豈凱愷並同，甲文所言與詩邶雅

呂覽淮南並相合也。俞樾校呂覽淮南二字並豈字形壞之誤，甚是。

西方之風曰彝，中央研究院所掘甲骨此字缺，胡君疑其當作鳳曰雫，疑善齋甲文彝字與雫爲互誤。今按彝字不誤。知者：爾雅釋天云：「西風謂之泰風。」詩大雅桑柔云：「大風有隧。」鄭箋云：「西風謂之大風。」泰大字同。彝字今讀以脂切，爲喻母四等字，依亡友會君星笠之說，喻母四等字古當讀定母，則彝字與泰大聲相近也。山海經記來風曰韋，與彝音亦近。

北方之風曰戔，戔字義不明。山海經記來風曰狻。按呂氏春秋有始覽、淮南子地形篇並云：「東北曰炎風。」炎與狻爲同音字。然呂覽、淮南皆以炎風屬東北方，不以爲北方之風，北方自別曰寒風，爾雅釋天又曰北風謂之涼風，皆與甲文不合，只得闕疑耳。

由上來所述，有可推論者：

一 殷人以爲草木各有神爲職司，其神爲四，分司四季，爲後來月令句芒等神所自出。  
二 殷人早以四時分配於四方，爲堯典所自本。  
茲更取古書與甲文合者一一列之。

東方曰析 書堯典云：厥民析。山海經大荒東經云：東方曰折，折蓋析字之誤。

風曰翬 國語周語云：警告有協風至。鄭語云：虞幕能聽協風。山海經北山經云：母逢之山，

北望雞號之山，其風曰飈。

南方曰菝 書堯典云：厥民因。山海經云：南方曰因。疑因皆夾字之誤。

風曰兕

詩邶風云：凱風自南。爾雅釋天云：南風謂之凱風。

呂氏春秋有始覽云：南風曰凱

風。淮南地形篇云：南方曰愷風。呂淮曾據注一作本。

西方曰東

書堯典云：厥民夷。山海經云：有人名曰石夷。夷並東字形近之誤。

風曰彝

詩桑柔云：大風有隧。爾雅釋天云：西風謂之泰風。彝與大泰古聲近。山海經大荒

西經云：來風曰韋，韋與彝古音近。

北方曰宛

山海經大荒東經云：北方曰曩。書堯典云：厥民隩。隩曩宛古音近。

風曰毳

未詳。

近半年来，余治甲文，頗識得若干字。有余所未識者，門下周鐵錚乃續得之。此文四神之名皆關艸木，及以爾雅讀兕彝二字，皆周君之說也。余既贊歎其美，周君請余爲文記之，乃推廣其義成此文云。

讀胡厚宣君殷人疾病考 一九四五年三月十四日

胡君此文徵引甚博，由此可知殷武丁一朝疾病之詳狀。蓋胡君所見骨文獨爲豐富，故能翔實如此。余驚歎之餘，細加勘校，聞有與胡君所見不同之點，書之以求教於胡君及當世契學諸君子焉。



胡君依丁山之說釋𠄎為疾字，義則是矣。余去秋以來，三治甲文，釋此字為𠄎。所以然者：說文七篇下𠄎部云：「𠄎，倚也，人有疾病，象倚箸之形。」甲文从人倚𠄎，與說文解義相合，此一證也。篆文𠄎字右方橫畫乃人字之省變。說文載疾字古文作𠄎，𠄎亦是人字之譌。國差甌有𠄎字，其所从𠄎字與古文疾字同。玉篇疾或作𠄎，亦从人作。今甲文从人，與古文疾字及金文玉篇偏旁相合，此二證也。甲文有𠄎字，其字从𠄎从父，余釋為疝。甲文有𠄎𠄎𠄎三字，余釋為疝疝疝字，字皆从父，不從甫。校以說文，𠄎當為𠄎字之省，此三證也。𠄎既象人有疾病倚箸之形，自含疾義，𠄎疾文雖小異，義實無殊，以之讀卜辭諸文，固無礙隔也。

## 二 中日羽

原書辭一云：「𠄎旬□𠄎𠄎？禍，按當釋告。旬出有帛崇，王𠄎首，中日羽雪。」羽字胡君釋為雪，釋中日羽為日中降雪，以為災禍之事。余謂雪兆豐年，古今以為祥瑞，未聞日中降雪為災異也。按此字以字形核之，當釋為彗。說文三篇下又部云：「彗，掃竹也，从又持𠄎。」甲文字象掃竹之形，與篆異者，不從又耳。甲文自有从雨从彗之雪，不必混而一之。雪字本从彗聲，假彗為雪，自極可能。釋辭雖必依義，釋字終當據形。彗為掃竹，用以掃除，故引申有除字之義。彗星似彗，古書謂為除舊布新之象，雪字从彗，亦訓除，廣雅釋詁三。皆受義於掃竹之彗。卜辭蓋謂王病首中日而除也。有崇指𠄎首言，中日彗附及之耳。

### 三 亼 征

原書辭二云：「甲辰，卜，出貞，王疒首，亼征？」胡君云：「征卽延，言殷王武丁患頭痛，勿延纏也。按征字自羅振玉釋爲說文訓安步延之延，見書契考釋中六七葉下。近人皆從之。見商承祚殷虛文字類編、孫海波甲骨文編。胡君又似以延延爲一字，故釋甲文之亼征爲勿延纏。然說文是部徙或作征，則甲文亼征卽無徙也。疒首占無徙者，古有患病遷地之俗。漢書原涉傳記涉所知母病避疾在里舍，後漢書來歷傳記皇太子驚病不安，避幸乳母王聖舍，魯丕傳記趙王商欲避疾，移住學官，皆其事也。今俗人迷信，尙有其事。殷人尙鬼，蓋已早有此風，故占徙否也。辭三一、四二至四六並同，不復出。

又按征字从止，蓋卽假爲止。殷契卜辭六三九背云：「疒止？」殷契佚存九八片乙辭云：「辛亥卜，虛貞，王疒出舌，佳止？」正用止字，可以證也。經傳恆言疾已，止已義同。又按甲文兩征風征之文常見，亦以征爲止，與此文可以互證。

### 四 耳 𠂔

原書辭八云：「佳唯出有疾耳，𠂔𠂔。」胡君云：「𠂔字不識。樹達按𠂔象足跟，余向釋爲腫字。說文二篇上止部云：「腫，跟也，从止，重聲。」甲文此字蓋以音同假爲腫。說文四篇下肉部云：「腫，癰也，从肉，重聲。」

## 五 居疒 出古

原書辭二十二云：「貞王居疒，佳唯出有古？」故「胡君云：居者，疑舌之別體。此貞殷王武丁患舌病，其或有故也。按胡君釋古爲故，謂其或有故。樹達按下文辭一一〇云：「出有疒，其佳唯蠱？」一一云：「不佳唯蠱？」古與蠱二字古音同，余疑此文古亦當讀爲蠱也。辭五五出古同，不復出。

殷契卜辭四〇九云：「貞王疒，不佳壹？」按壹爲鼓之初文，此亦假壹爲蠱，與此文正可互證也。

## 六 夕

原書辭三六云：「貞夕弗其困凡出有疒？」「胡君云：夕字唐蘭先生釋尿，是也。字蓋象人遺尿之形，此貞是否有尿疾也。」余按下文辭五九云：「貞姪困凡出疒？」六八云：「貞子灌困凡出有疒？」七云：「庚辰，卜，內貞，侯車困凡出疒？」餘如辭八一，八二，八三，九〇，九一，諸辭皆與此辭文例全同。胡君於其他數例貞字之下字皆釋爲人名，獨於此夕字則釋爲尿字，不以爲人名，與其他解釋岐異。困凡出疒，胡君無說。余疑凡當讀爲風，素問云：「風者，百病之始也。」辭貞某某因風致疾，事理甚通，若云尿因風致疾，則不成文理矣。且古人制字，位置雖若不拘，然亦有甚嚴者。說文尼訓從後近之，七字位於尸字右方之下，甲文毓字，所从去字，位於女字右方之下，蓋以此表人之下部也。如夕果爲尿字，似當與尼字之七，育毓之去位置相同，今則不然，明釋尿非也。余疑此是夕字，乃人名，

與其他諸辭例同也。

### 七 子 母

原書辭三九云：「貞子母其毓，育不其？死。」胡君云：「母讀爲毋，言后妃所孕之幼子不育，或弗至於死？此或係孕期過久，或孕婦臨盆得病，遂有此貞也。」樹達按：甲文毓字象婦人生子之形，說文育毓同字。易漸卦云：「婦孕不育。」虞翻注云：「育，生也。」今通語謂產子爲生育，正合古義。此蓋夫爲妻占，故云子母，子母謂子之母也。哀公六年公羊傳云：「陳乞曰：常之母有魚菽之祭。」常爲乞之子，常之母卽乞之妻也，不直言己之妻而言子之母，古人如此，今人亦尙有之。此占之意，蓋謂子之母將生育，不至於死否？其字釋死，胡君說甚確。胡君讀母爲毋，謂是后妃所孕之幼子不育，誤矣。

### 八 喪 黽

原書辭四八下說云：他辭又言：「斨疾，庚申喪黽，」黽讀爲生命之命。樹達按：胡君於上節引他辭云：「大目不喪明？」其喪明？」按黽古音與明同，二字同唐部。喪黽卽喪明也。黽與命今音雖近，古音相遠，黽不得讀爲命也。

### 九 卬 兩疾

原書辭一〇四，一〇五並云：「𠄎雨疾。」胡君云：「雨字疑用爲動詞，與降同意。」樹達按：此辭當先明𠄎字，始可爲釋。甲文有𠄎字，𠄎字，商承祚釋爲齒字，是也，此𠄎亦是齒字。齒雨義不相承，雨當讀爲稱。說文二篇下牙部云：「稱，齒蠹也，从牙，禹聲。」或作齧。雨禹古音同，說文有齧字，云雨貌，此爲雨之加聲旁字，與罔同例故假雨爲稱也。

## 十一 結 語

余七年以來，避難荒陬，新出甲骨諸書多未得見。學校向有殷虛書契前後續編，戩壽堂所藏甲骨文字，殷契卜辭諸種，以前此辰陽震動，運赴他鄉。故余未能博考，第就胡君書加之商榷。其有違失，願胡君及當世通人教之。

### 甲文中之先置賓辭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吾國文法外動字與賓辭之次序，常先外動後賓辭，然亦時有與此相反取賓辭先置者。余近讀甲文，知其亦如此。如云「帝不我莫？」鐵雲奎伍之奎。即帝不我莫也。此與詩召南江有汜之「不我過」句法同，此二皆句中有否定副字而賓辭先置者也。亦有無否定副字而賓辭先置者：如云：「貞今十三月畫乎來？」胡厚宣論叢引盧藏片。謂呼畫來也。云「畫鹿禽」。粹編玖伍奎。謂畫擒鹿也。而如此之句，往往以佳同惟。或東用同惟加於賓詞之前。如云：「貞東多子族令从冬蜀，叶王事？」後編下奎捌之壹。謂令多

子族从冬蜀也。知者：他辭云：貞令多子族从大畧冬蜀，叶王事？前編陸卷伍拾壹葉柒版。外動字令字如常次，文即無重字也。又云：「貞勿佳洗馘从？」庫方壹零貳叁。貞勿从洗馘也。知者：他辭云：「貞王勿从洗馘？」庫方壹零貳柒。外動从字如常次，則文無佳字也。我人从爲从，平聲讀。使人从我爲从，去聲讀。漢書何並傳云：並自從吏兵追林卿，猶今言並自帶吏兵追林卿也。從與从同。甲文王从洗馘，謂王以洗馘自隨也。說者謂王往从洗馘，非。又云：「丁巳，卜，敵貞，王重洗馘从伐土方？」續編陸卷壹陸葉柒版。此貞王以洗馘自隨伐土方也。知者：他辭云：「貞王从洗馘伐土方？」後編上卷壹柒葉陸版。从字如常次，文無重字也，如云「貞今載重下𠂔伐受△出△又？」續編叁卷玖葉壹版。貞王伐下𠂔也。知者：他辭云：「貞今載王勿伐下𠂔？」外動伐字如常次，則文無重字也。外動字與直接賓辭如此，內動字與間接賓辭亦然。辭云：「王其田于畫，禽大豚？」甲編叁陸叁玖。田爲內動字，畫爲地名，間接賓辭也。他辭云：「重畫田，凶伐？」貞田于畫亡伐也。內動田字後置，則有重字矣。

書酒誥曰：「惟土物愛，厥心滅。」惟土物愛，愛土物也，此與甲文句例同。益稷曰：「惟慢遊是好。」金縢曰：「惟永終是圖。」則惟字之外，於外動字與賓辭之間加是字矣。舜典曰：「惟刑之恤哉！」無逸曰：「惟耽樂之從。」則外動字與賓辭之間加之字矣。此文法演變之跡灼然可見者也。

釋乍邑令龜 一九五一年七月七日

殷契卜辭壹玖貳片甲辭云：「其乍茲邑，四月。」乙辭云：「貞佳龜令。」按乍與作同，作茲邑謂築造

此邑。詩大雅文王有聲云：「文王受命，有此武功，既伐于崇，作邑于豐。」知作邑爲殷周閒恆語矣。貞  
佳龜令者，甲文於賓辭先置時必用車或佳置於賓辭之上，佳龜令卽令龜也。文公十八年左傳云：「車  
伯令龜。」杜注云：「以下事告龜。」命令同義，故令龜或云命龜。周禮春官太卜云：「大祭祀，則眡高命  
龜。」鄭注云：「命龜，告龜以所卜之事。」儀禮士喪禮云：「宗人卽席西面坐，命龜。」詩邶風定之方中毛  
傳說九能云：「建邦能命龜。」此辭首云作邑，繼云令龜，正所謂建邦命龜也。毛傳多陳古義，此九能  
之一與卜辭正相密合矣。





耐林顧甲文說



## 耐林廩甲文說自序

此編收集余說甲骨之文字凡六篇，本積微居甲文說中之文字也。初余於一九五二年三月取積微居甲文說送中國科學院請審查出版，不知何故，審查人擱置一年不報，余無已，通書陶孟和先生詢之，遂由院別請一人審查，久之得復，從原稿七十篇中選定十篇，謂可刊行。余意卷中頗多會心之作，可存者決不止十篇，例如竹書紀年所見殷王名疏證一文，乃余前後費時數年，辛勤采獲，在甲文中證驗明確，毫無可疑者，亦竟在屏棄之列，以是余頗憤憤，心不能平。繼思審查人不知誰氏，度亦治學之人，宜不至故與余立異，特學力未到，不能認識耳。因此余不復與之辯論，而以書達科學院院長郭鼎堂先生請其審定。旋得復，爲余選定文字五十餘篇，卽近日科學院出版之積微居甲文說是也。此六篇爲郭先生汰去十餘篇之少半，余意以爲可存者，以荆山之和，一再刖足，經郭先生審定，屈已大伸，不欲復有言也。頃者上海羣聯出版社向余徵稿，余因取此六篇名曰耐林廩甲文說付之。耐林廩者，數年前夢中得句有曰「霜枝耐晚林」者，余喜其語吉，因取以自名其室者也。慮讀者疑篇牒甚少，何以別行，因記其始末云爾。

一九五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耐林翁楊樹達書於嶽麓山，時年七十。



# 耐林廩甲文說目錄

釋多介父·····	五
說癸甲夔匕庚之見祀·····	八
再說癸甲夔匕庚之見祀·····	八
甲骨文中開礦的記載·····	一〇
附開礦文字後記·····	一六
說殷先公先王與其妣日名之不同·····	一七
釋卣·····	一八



# 耐林賸甲文說

釋多介父 一九四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初稿 一九五〇年四月二十四日增訂

卜辭中屢見多介父之名，如云：

貞出犬于多介父？貞勿侑犬于多介父？前編一卷四六葉三版。按出晚期卜辭作又，王靜安以侑字說之，是也。今於再見以後皆作侑字。

庚申卜，亘貞，不惟多介父芘？通纂別二東大藏片十。

貞不惟多介父？前編一卷四六葉二版又見龜甲一卷一四葉一版。

或省稱多介，如云：

父辛不卷？不惟多介它王？貞夕侑于妣甲。前編一卷二七葉四版。

貞侑于大甲。貞侑于多介。前編一卷四五葉六版。

戊午，不佳多介？藏龜一七七葉一版。

貞不佳多介？續編五卷二四葉七版。

貞不佳多介咎？新獲一二五。

于多介且戊。藏龜八十葉二版。

又或省稱多介，如云：

貞佳多父咎？明義士四八八。

多父。龜甲一卷十一葉十八版。

又或省稱介，如云：

貞于甲介御帚姘？前編一卷四三葉四版。

知介即多介父者，前引前編一辭云：貞侑于大甲，貞侑于多介。合勘，故知此甲當爲大甲，介當爲多介，即多介父也。羅振玉以甲介爲一人，見增訂考釋上卷十一葉。非是。

此多介父果爲何人乎？吳其昌云：多介父之時代雖不可確知，然貞人之巨爲武丁時人，卜祭多介父已爲巨貞，知必在武丁之先矣。又多介與妣甲父辛之祀同片，又以多介且戊爲次，殷帝系中妣甲及日甲日辛日戊同時者，惟有陽甲之爽爲妣甲，其諸弟適有小辛，兄戊，其時適在武丁之前，况戊爲武丁之兄，吳似偶誤。多介父乃陽甲以迄小辛間之人也。見武大文哲季刊五卷一號殷虛書契解詁。樹達按吳說頗爲詳核，顧未能質言多介父爲何人。以余考之，蓋即殷王盤庚也。今請以四證明之。

鐵雲藏龜百五一葉二版云：「戊子卜，庚于多父尙。」按此辭又見書契前編一卷四六葉四版，考



卜甸之辭必在癸日，此辭卜於戊子，其辭亦與他卜甸之辭不類，其非卜甸之辭甚明。考太平御覽卷八十三引竹書紀年云：「盤庚甸自奄遷于北蒙，曰殷。」知盤庚又名曰甸。辭云多父甸，甸蓋盤庚之名，多父其字。古人於名字並舉，必先字而後名，此辭正與之合。春秋隱公元年之邾儀父，禮記檀弓上篇之嗚乎哀哉尼父，尼父，孔子之字。稱父者皆字也。後起字作甫，禮記曲禮下篇云：「臨諸侯，諱于鬼神，曰：有天王某甫。」鄭注謂某甫爲其字。說文訓甫爲男子之美稱，亦謂字也。據卜辭，字以父稱，自殷人已然矣。此一證也。

卜辭卜日必與殷先祖之日名相同，先祖名甲者必用甲日卜，名乙者必用乙日卜，此定例也。此辭云：「戊子，卜庚于多父甸，」辭雖不見盤庚之名，而以多父卽爲盤庚，故將有所事，以庚日爲卜。此二證也。通纂東大藏「庚申亘貞」一辭，非卜祭多介父。卜日雖爲庚申，蓋是偶合，故不計。

藏龜八十葉二版云：于多介且戊。且戊者，武丁有兄名戊，卜辭稱兄戊，廩辛康丁則稱且戊。兄戊於盤庚爲猶子，盤庚於兄戊爲伯父，辭先多介而後且戊，長幼之次正相符合。此三證也。

吳其昌謂多介父當爲陽甲至小辛時代之人，按盤庚實爲陽甲之弟，小辛之兄，與吳君所考時代正合。此四證也。

合此四證，多介父爲盤庚，蓋無可疑。或疑一人不當有三稱，然成湯稱唐，又稱大乙，並見於卜辭，名履，見於論語。堯曰篇。且竹書紀年云：湯有七名，然則盤庚不妨有三稱矣。

說癸甲爽匕庚之見祀 一九五〇年六月八日

殷契佚存八七八甲片云：

己巳，卜，行貞，翌庚午歲，其征于癸甲爽妣庚？

殷契萃編二五五片云：

于妣庚癸甲爽。

郭沫若云：「殷先世中，除父子相承之直系外，妣之見於祀典者，僅妣甲之配而已。」考釋四三。樹達按郭君之說甚核。癸甲非後世殷王所自出之先祖，而其配妣庚列於祀典，殷人尤重視祭祀，在當時必有其故。余按史記殷本紀云：「帝沃甲崩，立沃甲兄祖辛之子祖丁，是爲帝祖丁，帝祖丁崩，立帝承王統，沃甲不得爲直系之先王，而有子南庚嘗即位爲王，妣庚蓋南庚之母，其得列於祀典，蓋以此故。然則公羊春秋家所謂母以子貴之說，殷人已先周人而有之，而郭君定癸甲爲沃甲非陽甲者，於此又得一有力之證明矣。」

再說癸甲爽匕庚之見祀 一九五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沃甲之配妣庚以子南庚爲王見祀，余前者既說以母以子貴之禮矣。抑殷代先妣之祭，有一至顯

著之現象，爲向來治甲諸家所未及者，即以沃甲爲界限，先妣之祭前後不同，是也。詳言之，則沃甲以前諸先妣雖無子爲王，亦得與祭，而沃甲以後非有子爲王則不得與祭是也。中丁之子爲王者止祖乙一人，而其配見祀者有妣己妣癸二人，祖辛之子爲王者止祖丁一人，而其配見祀者有妣甲妣庚二人，知必有無子爲王之母見祀也，此沃甲以前之事也。至沃甲以後，祖丁之配見祀者有妣甲妣乙妣庚妣癸四人，此陽甲盤庚小辛小乙四王之母也。小乙之配見祀者止妣庚一人，此武丁之母也。武丁止有子祖庚祖甲二人爲王，而有配妣戊妣辛妣癸三人見祀者，以祖庚祖甲有兄孝己，雖未卽王位，甲文中有小王父己之稱，說詳于省吾殷契駢枝三編十二葉釋小王。殷人蓋亦以王視之，故其母得與於特祭也。祖甲之配見祀者妣戊外有母己，見粹編三四〇片。則廩辛康丁二王之母也。武乙之配妣戊不見於甲文，而見於金文之戊辰彝，則文丁之母也。由此言之，沃甲喪妣庚之見祀，不止於妣庚本身一人之事，且引導後來殷先妣祭之改革，而己身乃爲改革之嚆矢也。

武丁時貞辭稱帚婦、妣帚好、帚鼠之類，友人胡厚宣君謂有六十四人之多，皆武丁之配也。然武丁之配列於特祭者，止妣戊、妣辛、妣癸三人，以餘人皆無子爲王故也。

殷契卜辭二七四片云：「辛酉卜，貞：王賓且丁爽匕辛觀，亡尤？」胡厚宣君遂據此辭謂祖丁有配五人，於上舉妣甲妣乙妣庚妣癸四人外，尙有妣辛。余謂胡君說此辭爲帝乙帝辛時卜辭，按世系帝乙帝辛之於康丁，亦稱祖丁，康丁之配爲妣辛，此乃祭康丁配妣辛之辭，非祖丁之配也。

由此言之，殷自沃甲而後，王配之被祭與否，全以有子爲王與否爲準，而於其夫之是否爲直系先

王無嗣。有子爲王之王配，雖其夫非直系之先王亦得被祭，沃甲爽妣庚是也。王配而無子爲王者，雖其夫爲直系先王，不得見祀，武丁配婦妣婦好婦鼠之類是也。

殷先王祖丁之配偶，郭鼎堂先生曾有新的發現，最後定爲四妣，撰有殷代世系圖載於殷契萃編卷末者也。然而先生於最近與余討論此文時，忽自反其舊說，持祖丁五妣之議。並承其以郭若愚君殷契掇拾二編寄湘見示，此書著者固自謂對於殷代先妣有所補充者也。余細讀其書，知其於舊說祖乙配妣己之外，補充一妣庚，祖丁配妣甲妣己妣庚妣癸以外，補充一妣戊，乍讀之，方驚其創獲。及細觀其所據之甲片拓文，（原書二一四片、二一五片）則皆晚期卜辭，晚期卜辭於小乙亦稱祖乙，於武丁亦稱祖丁，此近人斷代研究例所曾說到者也。斷代研究例一文發布後，到今二十餘年，但聞贊歎之聲，未見反對之說，其爲甲學界所公認，殆無疑間。然則郭若愚君所補充之祖乙配妣庚，乃是小乙惟一之配之妣庚，其所補充之祖丁配妣戊，乃是武丁三配之一之妣戊，而非中丁之子祖乙果別有一配名妣庚，祖辛之子祖丁果別有一配名妣戊也。小乙之配妣庚，本祖乙之曾孫媳婦，今被殷契掇拾二編之著者分派爲曾祖祖乙之愛人，武丁三配之一之妣戊，本是祖丁之孫媳婦，今被分派爲祖父祖丁之愛人耳。由此推論，余今日之所主張，郭鼎堂先生舊著之所圖譜，祖丁四配之說，仍未可移易也。

甲骨文中開礦的記載 一九五一年九月十六日

周禮地官計人職說：

計今礦字。人掌金玉錫石之地，而爲之厲禁以守之。若以時取之，則物其地圖而授之，巡其禁令。

管子地數篇說：

伯高對黃帝曰：上有丹沙者，下有黃金；上有磁石者，下有銅金；上有陵石者，下有鉛錫赤銅；上有赭者，下有鐵；此山之見榮者也。山有鐵有銀者，隴封而爲禁。有動封山者，罪死而不赦。

山海經中山經說：

出銅之山四百六十七山，出鐵之山三千六百九十山。

這些都是古書中關於礦山及開礦的記載，在紙片中算是最早的文獻了。我近來讀甲骨文字，發現甲骨文中已經有開礦的記載。周禮、管子大概都是戰國時代的書，甲骨文比起他們來，要早一千多年了。

殷契粹編一二二一片云：

己巳，王囂堅田。

又一二二二片云：

貞王令多口堅田。

甲骨文中開礦的記載

「聖字不可識。」郭沫若云：「聖字从収从土，當即聖字。」說文云：「汝，頰之閒謂致力於地爲聖，从又土。讀若兔鹿窟。」从又與从収同意。「樹，達按郭君此說極是。這個字他辭又作𠂔，字从曰，从土，徐永梁也釋作聖。」徐氏說：

說文：「聖，汝，頰之閒謂致力於地者曰聖，从又土。」此與篆文略同，从兩手致力於地，會意。篆文省从又。从曰與从収同，卜辭从曰之字或作収也。葉玉森殷虛書契前編集釋二卷十四葉下引徐氏

殷虛文字考。

聖、皇二字形體不同，實在是一個字，余、郭兩君先後都釋作聖字，是不錯的。我看這個字是掘字的初文。說文說：「聖，讀若兔窟，繫傳作兔鹿窟，鹿字衍文。」說文雖然沒有窟字，但是那個字从穴屈聲，是很明顯的。掘字从屈得聲，與窟字同。聖，讀若窟，而窟掘聲類同，可以知道聖與掘聲音是一樣的了。說文掘字訓措，措即今語的挖字。易經繫辭下篇說「掘地爲曰」，孟子說「掘井」，儀禮既夕禮說「掘坎」，左傳哀公二十六年說「掘褚師定子之墓」，漢書貨殖傳說「掘冢」，淮南子說林篇說「土中有水，弗掘不出」。今本淮南作「弗掘無泉」，此依王念孫校改。以上所舉「掘地」、「掘井」、「掘坎」、「掘墓」、「掘冢」，都是致力於地的工作，那麼，掘字與聖字的意義又是彼此一致的了。掘與聖今日雖然分爲二字，但是兩個字聲音無異，意義又復相同，原來本是一個字，殆無復疑義。不同的，只是聖是會意字，掘是形聲字罷了。

田字應該怎樣講呢？我看這個字最好是從偏旁相類似的字去探求他。說文七篇上阝部說：「阝，

照也。从月，从囧。或作明。又囧部說：「囧，窗牖麗慶闔明也。象形。讀若獷。」也有从囧的𠄎字，並見孫海波甲骨文編七卷六葉下。但甲文有𠄎字，見於殷虛書契前編。該書七卷四三葉二版云：

𠄎，出有各格云雲。𠄎，亦出𠄎，出出虹自𠄎，𠄎飲于河。

這片又見林泰輔龜甲獸骨文字一卷十葉十二版。郭沫若采入卜辭通纂（四二七片）。郭君說：

𠄎與𠄎爲對文，乃𠄎字。說文𠄎从月囧，囧象窗牖麗慶闔明。此从月从田，亦象窗牖玲瓏形。特囧象圓窗，此象方窗爲異，決爲𠄎字無疑。通纂考釋八九葉。

今按郭君這說極是。由這說推論，𠄎字偏旁的田與囧當然是一個字，而田𠄎與田，由於方窗構造繁簡之不同，故其象形字筆畫繁簡也有異，由此知道這幾個字也是囧字了。說文囧讀若獷，獷字从廣得聲，與今日礦字相同，那麼這幾個字的讀音也可以知道了。說文九篇下石部說：

礦，銅鐵樸石也，从石，黃聲。讀若礦。古猛切。

按礦字从廣聲，與囧讀若獷字相同。我說：田𠄎田𠄎這幾個字當讀作說文的礦，今字的礦，然則甲文的堅田便是掘礦，又就是今語的挖礦了。

粹編一二二三片云：

甲子，貞于下尸則堅田。𠄎子，貞于𠄎方堅田。

郭君說下尸則及𠄎方都是地名，考釋一五八葉下。其說甚是。

粹編一五四四片云：

甲骨文中開礦的記載

王令堅田隴。

我看這辭的隴字也是地名，本當說堅田于隴，文省去介詞于字罷了。采礦的事，從前是沒有十分把握的，何況在古代的殷朝，尤其如此。那麼迷信鬼神的殷人卜問在某地采礦有無好處，自然是應有的事了。

釋編一二二四片云：

東□壹令田。 東隴令田。 東隴令田。 □東□令田。

郭君說：「數田字是動詞，以名詞作動詞用也。」考釋一五九。按郭君此說是，但郭君意謂是築場，余意是采礦，不同罷了。甲文中的東字常常是賓語先行的標幟。「東□壹令田」，是「令□壹采礦」的意思。（以下三句同。）

有人懷疑說：田字的左旁田字，分明是一個田字，爲甚麼說是囧字呢？要知道甲文中異字同形的例子很多，譬如壬字與示字同作工，兄字與邑字同作𠂔，都是很顯明的例子。不但如此，即以田字論，田地的田字固然作這個形體，殷祖先上甲的甲也有不作田十與四周不相連。而作田字的，怎能說不是甲字而是田字呢？而況圣田的田？也有硬作田字，不作田田田諸形的，也決不能夠釋作圣田啊。

殷虛書契前編二卷三十七葉六版云：

戊辰，卜，防貞令永呈田于隴？

又四卷十葉三版云：



……永皇田于……

這片與前片是同文的，不過是上下都殘缺罷了！

龜甲獸骨文字一卷廿八葉五版云：

……𠄎……令……皇

這片也是同文的，不過較第二片更殘缺些。

殷契卜辭四一七片云：

癸卯卜，𠄎貞：△皇皇田于京。

前編兩片殷契卜辭一片都以「皇田」連文，這與粹編一二二二以下三片以「堅田」「堅田」連文的完全相同，皇與堅是一個字，前文已經說了，難道我們還能說這裏的田字與田田田諸字不同，是田字，不是田字嗎？

拿前編的例與粹編各個例子合觀比較，前編貞問「在隳采礦」，與粹編一二二三片貞問「在下尸朋及□方采礦」的例子完全相同。又貞問「令永采礦」與粹編一二二二片「貞令多□堅田」、一二二四片貞問「令□豈」「令隳」「令隳」各例子完全相同。其為同一事例，毫無疑問。前編例貞人為𠄎，𠄎是武丁時真人，知殷人的采礦事業，至少武丁時已開始了！

## 附 開礦文字後記 一九五四年六月十四日

余此文世或不謂然者，余今取其要點更詳說之。第一爲田畱等字形問題。余據郭沫若田爲闕字之說，推定田畱等字與田字之右旁田爲同一字，此根據甲文金文文字構造之全體通則說之也。甲文金文字形相近之字，筆畫或多或少，仍爲同一字，此在甲文金文中有數千百例可以證明此說，則余此說爲有根據也。余進一步據說文闕字从田，推定田字所从之田爲田字，因而田畱等字亦是田字，而說文田讀若獮，余因推定田畱等字爲今日之礦字，此一段論點完全根據說文，則爲有根據之說也。第二動字圣字問題，余說圣字爲掘字之初文，因二字音義二者皆同，故推定如此。不僅此也，凡說文中象形指事會意之字，必有後起之形聲字，詳見余積微居小學述林自序及其全書中，故余謂形聲字之掘爲會意字圣之後起形聲字，此又根據說文所載文字全體之條例說之，此亦有根據之說也。又從掘字之用例考之，孟子言掘井，史書多言掘冢掘墓，由此知掘字之用法必掘深，必有所求。掘井爲求水也，掘冢掘墓爲求財物也。余定圣田爲掘礦，與「掘井」、「掘冢」、「掘墓」用例相合，以掘礦必深掘，亦必有所求也。故余之定掘礦有三個條件，一、圣與掘音義相合也。二、掘爲圣之後起字，與說文文字全體之條例相合也。三、掘字與礦字義相承貫，不至如人之口齒上下相齟齬也。第三爲貞卜情況問題。開礦近日有鑽探，此爲近代產生之科學方法，殷代那能有此！故其於此，必貞在何地去開，又貞令何人去開，此種鄭重之貞卜情況，只有茫無把握之古代開礦事業始相適應。若泛常建

築之事，何勞如此丁寧鄭重乎？此則訴諸人類之常識，可以知其必然者也。若並非像掘礦一類無甚把握之事，而殷人竟如此丁寧貞卜，豈非太愚太拙乎？此則不可想像之事也。拙見如此，望當世君子進而教之。

### 說殷先公先王與其妣日名之不同 一九五三年五月二日

殷人以甲乙十干爲名，世所習知，其故白虎通曾言之。按白虎通姓名篇云：

殷以生日名子，何？殷家質，故直以生日名子也。以尚書道殷家大甲帝乙武丁也。于民臣亦得以甲乙生日名子，何？不使，亦不止也。以尚書道殷臣有巫戊 戊本誤作咸，從王引之說改。有祖己也。

據白虎通之說，甲乙爲名緣於生日，殷王及臣民皆然，而於女子以甲乙爲名與否不之及。今甲文所記先妣有妣甲妣乙之稱，知殷代女子與男子同。顧有一事可注意者，則每一殷先公先王之名與其妣之名決不相同是也。

書契後編上卷一葉七版云：

庚辰卜，貞：王室示壬奭妣庚翌日，亡尤？

同書上卷一葉八版云：

甲子卜，貞：王室示癸奭妣甲曷，亡尤？

說殷先公先王與其妣日名之不同

書契前編一卷三葉七版云：

丙寅卜，貞：王窆大乙喪妣丙翌日，亡尤？

按示壬之配爲妣庚，示癸之配爲妣甲，大乙之配爲妣丙，壬與庚不同日，癸與甲不同日，乙與丙不同日也。試更取大乙以下諸妣名觀之，大丁之配爲妣戊，大甲之配爲妣辛，大庚之配爲妣壬，大戊之配亦爲妣壬，中丁之配爲妣己，妣癸，祖乙之配爲妣己，祖辛之配爲妣甲，妣庚，祖丁之配爲妣甲，妣乙，妣庚，妣癸，小乙之配爲妣庚，武丁之配爲妣戊，妣辛，妣癸，祖甲之配爲妣戊，妣己，康丁之配爲妣辛，此皆屢見於甲文者。武乙之配不見於甲文，而見於金文戊辰彝，其名曰妣戊。計自示壬以下殷先公先王有妣名見於記錄者凡十六人，一王或不止一妣，故妣名之見於記錄者凡二十四人。而此十六先公先王與二十四妣之間，決無一人夫婦同一日名者，此殆非出於偶然。豈殷家王朝有同生日之男女不爲配偶之習慣，與周人之同姓不婚相同歟？

余此文據甲文材料現象提出，足爲定論與否，仍當從以後續出之甲骨材料定之。或據金文我作父己有且乙乙乙之文，謂余說恐難成立。余按彼器時代不可確知，假定確是殷器，然其非殷王朝之器則甚明，似尙未足推倒余說也。

釋 卣

甲骨文有卣字，省形作卩，繁文作卣或卣，葉玉森釋爲春，其說云：

此字之上多冠以今字，依卜辭「今月」「今日」辭例，今下一字當紀時，字象方春之木，枝條抽發，阿攤無力之狀，下从口，卽日，爲紀時標幟。細釋其義，當爲春字，說文，舊，推也。从艸，从日，屯聲。卜辭省日作𠄎，再省作𠄎，似許書艸字，狀艸木初生，仍春象也。殷契鈎沈甲卷一葉

自葉氏爲此說，董彥堂於所著卜辭中所見之殷曆一文中推演其義，於是近日治甲文諸君，除郭沫若商錫永孫海波諸君外，大抵遵依其說。然試依其說徧考卜辭，有令人懷疑不置者。如殷虛書契後編卷上廿九葉十版云：

丁巳卜，今春姑依陳說釋之，下同。方其大出？四月。

殷虛書契前編卷一四六葉四版云：

丙戌卜，今春方其大出？五月。

殷虛書契續編卷三十一葉五版云：

△卑貞，今春王從𠄎乘伐下旨，旨字疑。受有又？十一月。又同卷八葉九版云：

辛巳卜，防貞，今春王從𠄎乘伐土，受有又？十一月。

殷契萃編一一〇五片云：

△△(卜)𠄎(貞，今)春王(往伐)土(方，受有又)十二月。

按殷人早分一年爲十二個月，有閏則爲十三個月。假使殷人果曾分一年十二個月爲春夏秋冬四季，自當以每年年首之正二二三三個月爲春，四五六三個月爲夏，七八九三個月爲秋，十十一十二三個月

爲冬，殆無疑義。如此，則四月以後，若非追溯往事，不得言今春。卜辭皆占未來之事，四月以後，自不得復占問今春之事，其理甚明。今依葉氏之釋，乃於夏季之四五兩月，冬季之十一十二兩月卜問今春之事，豈非大不可通之事哉！葉氏亦自覺其難通也，於是釋前記前編五月一例云：

辭尾有五月二字，斜契，不屬於本辭。前編集釋二二七葉下。

今按五月二字自當屬本辭，葉氏以其釋於此辭事理決不可通，遂欲除此二字於本辭之外，不免效古人所云掩耳盜鐘之故技矣。

於是有所爲之說者曰：

卜辭之春，雖是紀時，然非後世四時之春，其云「今春」「來春」「正猶」「今年」「來年」與「今茲」「來茲」耳。今世猶以「千春」代「千年」，猶上古之遺意也。胡厚宣卜辭中所見之農業廿九葉引唐蘭說。

按此說欲爲葉氏彌縫其缺，煞費苦心，不知葉氏之釋，但據字形臆爲推測，本無堅強之證據，吾人盲目從之，只有去眞日遠而已。

然則𠄎𠄎究當爲何字乎？今欲明此字，當先取甲文中他字與此字之形相關涉者究之。甲文才字作𠄎，𠄎害之𠄎作𠄎，𠄎傷之𠄎作𠄎，𠄎𠄎皆𠄎之孳生字也。然甲文𠄎字不止𠄎之一形，有作(一)𠄎者，又有作(二)𠄎者。說文𠄎本作𠄎，字从才聲，由此推知甲文之𠄎𠄎亦當从𠄎得聲。試問第二形所从之𠄎，非即吾人所討論𠄎字省形之𠄎乎？第一形所从之𠄎，非即𠄎字之所从乎？如余上來所說之字形無誤也，則𠄎𠄎之字音殆非如「才」不可矣。

葉氏謂此字上多冠以「今」字，依卜辭「今月」「今日」辭例，今下一字當紀時，其說是矣。然則此字正確之釋，必

一，義爲紀時，可與「今」字連文者。

二，音讀如「才」者。

必具備此兩條件，而後此字正確之釋乃可期。余據此搜求，則「載」字最爲近之。爾雅釋天云：

夏曰歲，殷曰祀，周曰年，唐虞曰載。

則「載」爲紀時之字也。「今載」猶云「今年」或「今歲」，字可與「今」字連文，又無論矣。說文十四篇車部記載字从車戈聲，又十二篇下戈部記載字从戈才聲，則字與音讀如「才」之條件相合也。一年十二月中之任何一月皆可稱今年，則卜辭四月五月十一月十二月之貞辭與「今載」之文又毫無滯礙也。殷契卜辭廿九片丙云：

貞貞來咎王其奈丁？

又七〇六云：

戊午，貞來咎甲。

此文稱來載之例也。

或問曰：此字之繁文爲咎，卜辭常見「子咎」之文，如殷虛書契前編卷六四三葉四版云：

貞子咎不死？後編下廿九葉七版同文。

龜甲獸骨文字卷一八葉十七版云：

貞今乙丑乎子~~父~~△收？

又同卷十四葉六版云：

貞乎子~~父~~于△？

續編卷一三十葉四版云：

貞來乙丑勿乎子~~父~~出于父乙？

子~~父~~果爲何人乎？按胡厚宣釋~~其~~篇三葉引一辭云：原注：七w四五。

△西卜，賓貞，子~~父~~不死？

按賓爲武丁時貞人，知子~~父~~當爲武丁之子。續編例辭稱父乙者，武丁稱其父小乙也。此皆「子~~父~~」當

爲武丁子之證也。考太平御覽卷八十三引竹書紀年云：

帝祖甲載居殷。

知殷王祖甲之名爲載，而祖甲實爲武丁之子，是卜辭所謂子~~父~~者正是祖甲也。此又字當釋載之確證也，知載爲祖甲，則如鐵雲藏龜一八一葉二版云：

△丑卜，于載酒鼓。

前編卷六五六葉三版云：

于載酒。



鐵雲藏龜拾遺十二葉十版云：

△筭△燁△于載△羊十。

前人皆不明其辭爲何義者，今可知其爲後人祀祖甲之貞矣。武丁時卜辭稱子載，此自祖甲生時之稱，若祀祖甲之辭，乃祖甲死後所貞，而直稱其名曰載者，殷人無諱名之制也。左傳桓公六年曰：周人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傳云周人以諱事神，知殷人不諱也。考之卜辭，名終不諱，固有明徵矣。

或問曰：今載連文，義固適矣，亦於經傳有徵乎？曰：經傳中雖無今載之文，固有今載之實也。左傳宣公十二年記楚令尹孫叔敖之言曰：昔歲入陳，今茲入鄭，二語同篇再見，又其一爲晉隨會語。考楚入陳在宣公十一年，昔歲即去年也。此以今茲與昔歲爲對文也。又僖公十六年曰：今茲魯多大喪，明年齊有亂，君將得諸侯而不終。孟子滕文公下篇曰：什一，去關市之征，今茲未能，請輕之，以待來年然後已。此以今茲與明年或來年爲對文也。茲與載古音同，左傳孟子皆假茲爲載。故曰：經傳中無今載之文，有今載之實也。



卜辭瑣記



# 卜辭瑣記目錄

白王事	三	省卜字	六
射牢	四	庚寅用	七
兄己單稱兄	四	雙誤釋佳	七
亡其告麥	四	用巫	八
匕壬誤爲匕庚	五	匕辛母戊	八
粵風	五	壬寅罹	八
宅東窳	五	从	八
雨不	五	寅尹	九
小王	六	△丑	九
匕庚宗	六	彡△叙	九
詈	六	匕庚兄庚	一〇

高七己七庚毓七己.....一〇

多公.....一〇

二云.....一一

王東田湄.....一一

東土南土.....一二

弗其隻正舌方.....一二

受舌方又.....一二

大方.....一二

北工収人.....一三

卣帚好.....一三

兹卣隻鹿一.....一四

卣.....一四

我家.....一五

卣.....一五

祭.....一五

前期十日卜日.....一六

卯.....一六

南宣.....一六

習二卜.....一七

祀省作已.....一七

亡囧與亡尤.....一八

倒文.....一八

來媯.....一八

王其△.....一八

之爲地名.....一九

受兼授受二義.....一九

妣庚妣丙.....一九

## 卜辭瑣記

頻年研習甲文，時時讀諸家著作，心有所疑，輒復記之。其有原書偶缺，亦爲之拾遺補缺。積久得若干事。近日無事，輒加刪汰，得四十九條。余於甲文，識字必依篆籀，考事則據故書，不敢憑臆立說。自信於方法上或無大謬耳。一九五三年十月十日自記於嶽麓山齋。

### 一 𠄎王事

卜辭通纂五三八片云：「貞令多子族从大衆面薦，𠄎王事？」其他辭屢見𠄎王事之語，𠄎字从十从口，或釋爲古而讀爲鹽，或釋爲叶。余謂釋叶者是也。周禮春官大史云：「大祭祀，與執事卜日，戒及宿之日，與羣執事讀禮書而協事。」又云：「大同朝覲，以書協禮事。」協事，協禮事，與甲文句例同。協叶字同，說文勹部協或作叶，是也。

## 二 射牢

戠壽堂殷虛文字九葉二版云：「其射二牢，賁伊。」王靜安考釋無說。余謂此因祭伊尹而射牲也。周禮夏官射人云：「祭祀則贊射牲。」又司弓矢云：「凡祭祀，共射牲之弓矢。」國語楚語云：「觀射父曰：天子禘郊之事，必自射其牲；諸侯宗廟之事，必自射其牛，刲羊，擊豕。」據甲文有射牢之文，知周之射牲亦因於殷禮也。史記封禪書云：「上與公卿諸生議封禪，封禪用希，曠絕，莫知其儀禮，而羣儒坐封禪尚書周官王制之望祀射牛事。」續漢書禮儀志云：「立秋之日，自郊禮畢，斬牲於郊東門，以薦陵廟。其儀：乘輿御戎路，白馬朱鬣，躬執弩射牲，斬牲之儀，名曰獮劉。」又祭祀志云：「立秋之日，天子入園，射牲以祭宗廟，名曰獮劉。」據此三文，知漢世尚行此禮矣。

## 三 兄己單稱兄

殷契卜辭叁壹片乙辭云：「壬辰卜，大貞，翌己亥出于其。」十二月。按其乃兄字。大爲祖庚祖甲時貞人，兄謂孝己也。卜以己亥祭，可證。他辭多云兄己，此片但稱兄。

## 四 亡其告麥

殷契卜辭肆壹片乙辭云：「翌丁亡其告麥？允亡。」考釋云：「丁亡」乃「丁亥」之誤。樹達按：辭下



言允亡，則丁下亡字不誤。

### 五 匕壬誤爲匕庚

殷契卜辭二九四片甲辭云：「壬寅卜貞，王賓大庚爽匕庚，彤日，亡尤？」按大庚之配爲匕壬，故此以壬日卜。作匕庚者，因大庚庚字而誤。

### 六 罍風

殷契卜辭五五八片云：「癸卯卜，旁貞，罍風。」樹達按：周禮春官小祝云：「寧風旱。」按周人有寧風之祭，此亦因殷禮也。又大宗伯云：「以騶辜祭四方百物。」鄭司農云：「罷辜，披礫牲以祭，若今礫狗祭以止風。」按據此知漢時尙有止風之祭。

### 七 宅東窳

殷契卜辭五九五片甲辭云：「貞，今夕宅東窳？」按宅，居也。王夕居窳有貞，可謂瀆矣。

### 八 雨不

殷契佚存叁貳捌片乙辭云：「貞乎舌方，其戕不？」商承祚云：「戕不卽不戕，如不雨之曰雨不

也。」〔攷釋肆陸。樹達按：「我」不「乃」我「不我」之省略，不與否同。商說非。

### 九 小王

〔甲骨文錄貳〕肆片甲辭云：「己未卜，△貞小王歲？△牢。」按于思泊據卜辭有小王父己之稱，釋小王為孝己，見殷契駢枝三編拾貳葉。觀此辭以己日卜，知小王亦謂孝己，于君之說良信。于引此辭誤己未為乙未。〔庫方二氏卜辭一二五九片云：「己丑卜，子貞小王畀田夫。」亦以己日卜。

### 十 匕庚宗

〔甲骨文錄肆肆柒片云：「庚申，卜，旅貞，往匕庚宗歲，△在十二月。」按匕庚宗謂匕庚之廟，故文言往，然則先妣亦有特廟也。殷先妣匕庚五人，為示壬祖乙沃甲祖辛小乙之配，此不知何屬。

### 十一 88

〔甲骨文錄捌〕〇〇片云：「88」原書無釋。〔樹達按：此字左从糸，右从泉，乃綠字也。

### 十二 省卜字

〔戰後寧滬新獲甲骨集玖片云：「庚戌，辛亥，又歲且辛，廿牢又五，易日？效用，允易日。」按文連

言庚戌辛亥，文不可通，此庚戌下疑省去卜字，蓋此以庚戌日貞明日辛亥行又歲祭也。知者：同片云：「己未卜，庚申又歲南，下脫庚字。十年又三，易日？茲用。」文例全同，乃己未卜明日庚申又歲，己未下有卜字，是其證。同書拾叁片云：「癸丑，甲寅，又歲淺甲，七牢？」此文癸丑日卜明日甲寅又歲，癸丑下亦省卜字。玖片拾叁片兩文相同，知非偶然脫字也。

### 十三 庚寅用

簠室殷契類纂帝系六十之二云：「丁亥，卜，于翊戊子酒三豕且乙？庚寅用。三月。」按此辭既貞問戊子酒祭且乙之事，又云「庚寅用」，文理矛盾，殊不可通。細思之，此蓋先貞戊子，得兆不吉，後貞戊子後二日之庚寅，吉而用之。庚寅用乃初貞後記其效驗之辭，與貞戊子之辭非一時所契也。他辭貞雨者，往往記允雨或允不雨，亦是後記，然與前貞文字仍相連接，與此例正同也。

### 十四 隻誤釋佳

簠室殷契類纂人名五十九云：「辛卯，卜，囟貞，乎多羌逐麋，佳。」按佳當是隻字，此問能獲麋否也。拓片隻字失去下截，王襄遂釋爲佳，誤矣。

十五 用巫

殷虛書契後編上卷伍之貳。云：「△午，在唐，其用巫舉且戊，若？」  
樹達按：《易巽》云：「用史巫紛若」，與此辭用巫同，向皆以紛若二字連讀，以下辭證之，疑紛為史巫之名，若一字為句，貞神之順否，與此辭同例也。

十六 匕辛母戊

戰後寧滬新獲甲骨集壹卷貳伍片云：「弜兄祝匕辛？弜兄母戊？」  
按此疑是文丁時卜辭。文丁父武乙之配為匕戊，見金文戊辰彝，故文丁稱母戊。文丁之祖為康丁，康丁之配為匕辛，故稱匕辛。

十七 壬寅瞿

殷契遺珠壹陸陸片云：「辛丑，卜，昉，翌壬寅，夙？壬寅，瞿。」  
按壬寅夙者，貞問之辭，壬寅瞿則記事之辭，謂是日不夙而瞿也。此乃後所記，與上辭文不相連也。原釋云卜夙抑瞿，誤。

十八 从

殷契遺珠叁〇陸片云：「辛丑，卜，从佺？」  
從。樹達按：「从佺」貞辭，未言从者，記事驗也。

十九 寅尹

《說壽堂殷虛文字》之玖云：「丙寅，△，卽貞，△又△。」王國維云：「△卽羅參事釋寅父，然卜辭寅字皆从矢，而人名之△尹皆从大，疑非寅字也。△確是尹字。」考釋廿壹下，郭沫若云：「王釋尹，至確，△亦確非寅字。此黃字，乃假爲衡，黃尹卽阿衡伊尹也。」通纂貳之伍拾下，樹達按：「殷虛書契前編叁卷柒之肆，「戊寅」黃字作△，龜甲獸骨文字壹卷拾陸之貳，「△寅己卯」黃字作△，並與此字同，羅釋寅，是。王疑非寅，郭釋黃，並非也。寅伊一聲之轉，寅尹殆卽伊尹也。」

二十 △丑

《說壽堂殷虛文字》之貳片云：「△丑，卜，貞，王壹小甲△夕，亡尤？」按夕上當是彡字，彡夕之祭必以王名先一日卜，此行彡夕之祭於小甲，知△丑當爲癸丑。

廿一 彡△叙

《說壽堂殷虛文字》之伍肆片云：「乙丑，△，貞，王壹芍甲彡△叙，△△？」按《說壽堂殷虛文字》之玖乙云：「戊辰卜，旅貞：王壹大丁彡開簫，亡尤？」在十一月。《說壽堂殷虛文字》之二〇片云：「戊戌卜，貞，王壹中丁彡開，亡開？」十月。又貳貳陸片云：「乙巳卜，旅貞：王壹淺甲彡開，叙，△△？」按彡開大丁中丁並以

戊日卜，多開爻甲以乙日卜，皆以王名之次日卜，此辭祭丙甲以乙丑日卜，亦以王名之次日卜，多下當是開字也。殷契佚存考釋五十七葉下卜彤侖父丁以戊戌。亦以王名之次日卜。

廿二 匕庚兄庚

殷契粹編叁玖柒片云：「庚午卜，△△王窆匕庚△△兄庚，△尤？」按此疑且甲時卜，兄庚謂且庚，匕庚者，且乙且辛並有匕庚，此當謂小乙之配匕庚，乃且甲之祖母也。

廿三 高匕己匕庚毓匕己

殷契粹編叁玖柒片云：「貞育以苟，彳于高匕己，匕庚于毓匕己。」郭沫若謂三妣不知何屬。樹達按：高匕己殆是且乙之配，匕庚當為且辛之配，毓匕己當為且丁之配，三王皆直系，祖孫三世正相承也。匕名己者且乙且丁二王，他無妣名己者。且乙且丁之間，沃甲且辛皆有匕庚，然沃甲非直系，此匕庚非屬且辛不可也。

廿四 多公

殷契粹編肆〇肆片云：「△彳歲于多公。」肆〇伍片云：「辛亥，貞，壬子，又多公歲。」肆〇陸片云：「丁巳卜，三公父二歲，車羊。」郭沫若釋公為說文訓山間陷泥地之公，謂字假為君。考釋陸奎下。樹達

按：文當釋多公，三公。知者。沈子也。殷云：「沈子其顛裏多公能福」，此古文言多公之證。嘯堂集古錄上冊拾柒葉。載乙公鼎，公字作𠂇，此古文公字或从口作之證。說文記公字从八从厶，𠂇字从口，此字从口，與說文𠂇字形同，故郭君依之爲釋，不爲違誤。然余謂吾輩考釋古文，首當求文義之合，而形則次之。蓋古人作字無定形，形相似者時相淆混，與今日約定俗成後之文字不同。考釋文字，舍義以就形者，必多窒礙不通，而屈形以就義者，往往犁然有當。蓋古人字形不定，而文義必有定，吾輩依其不定之形，以求有定之義，則得之，以後世已定之形以律古代未定之形，固失之於形，又必失之於義矣。

廿五 一二云

殷契粹編捌叁捌片云：「采，各二と自△。」二と郭沫若釋二句，核之字形，郭釋非誤。然以他辭相校，則辭似當釋二云。殷虛書契前編柒卷廿陸之肆。云：「△采，貉云自北，西單△。」殷虛書契菁華肆之壹云：「出各云自東面母」，皆其證也。前編采字上截失去爪形，葉玉森誤釋爲果，（集解柒之拾捌）由此條可知其誤。二條采字上奪大字或小字也。又他辭多言三云，六云，二云，正其比。

廿六 王東田涓

殷契粹編捌肆〇片云：「王東△田，涓△。」按同書玖貳柒片云：「東甯田，涓日亡戔？」此文當與

彼同，原書以「王東田湄」四字連文爲一句，殆非也。湄日者，湄當讀爲彌，彌日謂終日也。

### 廿七 東土南土

殷契粹編玖○柒片云：「己巳，王卜，貞，△歲商受△？王卣曰：吉。東土受年？南土受年？吉。西土受年？吉。北土受年？吉。」原釋讀土爲社——謂是動詞。樹達按：東土南土義與通言東方南方等同。書大誥云：「有大艱於西土，西土人亦不靖」，知東土、西土等詞爲殷周間恆語。此辭以商爲中心，並貞商之四方，東土、南土、西土、北土與商爲對文也。

### 廿八 弗其隻正舌方

殷契粹編壹○玖壹片云：「貞我弗其隻正征舌方？」此貞征伐舌方能有所得否也。悉言之，隻下當有于字，古文簡略，省去耳。

### 廿九 受舌方又

殷契粹編壹○玖伍片云：「貞弗其受舌方又祐？」此貞舌方之事能受神祐否也。舌方又者，舌方事件之神祐，非謂從舌方受祐也。

### 三十 大方



余彙釋卜辭常見之方爲彭，而甲骨文錄陸肆陸片卜辭云：「△辰卜，王△于大方△彙△」，有大方之稱，知卽商代稱霸之大彭，爲之狂喜，然猶恨其辭殘缺不完也。頃讀殷契粹編捌〇壹片云：「大方伐△匱廿邑，庚寅，雨，自南，二△。」又壹伍貳片云：「……來告，大方出伐我自師，車馬小臣……」一云大方伐△匱廿邑，一云大方出伐我師，其爲大彭，蓋無疑義。

### 三一 北工收人

殷契粹編壹貳柒片云：「△丑，卜，𠄎貞，令在北工收人。」樹達按：北工，地名，卜辭登字多省作收，收人卽登人，登假爲徵，卽徵人也。

### 三二 卣帚好

殷契粹編壹貳柒片云：「貞勿卣帚好于丙。」壹貳貳捌片云：「甲戌卜，𠄎貞，卣帚好于父△。」郭沫若云：「婦死得附祭于祖禰，此爲殷以後所未有。」考釋壹伍玖下。樹達按：禦爲攘災之祭，此爲帚好禳災耳。知者，甲文記卣祀往往具攘疾之義：如殷虛書契前編壹卷廿伍之壹云：「貞疒齒，卣于父己。」殷虛書契後編下卷拾之叁云：「丁巳卜，△有疒言，卣△。」庫方二氏殷虛卜辭貳捌叁片云：「△疒身，卣于妣己罍妣庚。」又玖貳片云：「貞疒止，趾卣于妣己。」皆其例也。周禮婦耐于姑，別男女也，以後推前，耐婦于父，殆不其然。

三三 茲仰隻鹿一

殷虛書契前編貳卷廿叁葉之二云：「己丑卜，貞，王逸子召，往來亡攸？在九月。茲仰，隻鹿一。」按「茲仰隻鹿一」二句皆記應之辭。茲仰謂用此卜，隻鹿一記其所得，此皆後契者。由此推知凡辭之不云茲仰隻獸義者，皆卜而未用者也。此辭不云田與獸而但云逸，下仍記隻鹿，然則卜逸亦或有田狩之事也。

三四 回

殷虛書契前編肆卷捌葉伍版云：「辛未，△犬令△回凡△。」回字羅振玉謂字象日光輝四射之狀，釋爲畫。考釋中伍。葉玉森釋輝，其說云：「回之異體作回，周禮眠侵掌十輝之法，輝乃暈之古文，日光恣也。恣同氣。白口並象日旁雲氣，四面旋卷，若軍營圍守者然。似當釋輝。本辭輝下有只字，卽風，殆占輝風歟。後下第二葉之一有「△王固△日其回△」，文與同卷第二十五葉「王固曰其雨」辭例同，尤可作證。」集釋肆之拾叁。樹達按：「葉釋是也。本辭云輝風者，古人云月暈知風，礎潤知雨。開元占經曰占篇引石氏云：「有氣青赤，立在日上，名爲冠。日兩旁有氣短小，中赤外青，名爲珥。」月占篇引黃帝占云：「月珥而冠者，天子大喜，或大風。」唐孟浩然詩云：「太虛生月暈，舟子知天風。」蓋月暈爲大風之兆，故卜辭言輝風，此可反證字之必當釋輝矣。」殷契粹編八二三片亦以葉說爲是。

### 三五 我家

殷虛書契前編肆卷拾伍之肆云：「貞：我家舊賸臣亡苞？」樹達按：書大誥云：「天降割于我家。」我家或言吾家。書微子篇記微子語云：「曰：父師！少師！我其發出狂，吾家耄孫于荒。」吾家我家義同。微子殷人，知我家吾家之稱真殷人語也。卜辭爲殷王室貞卜，辭稱我家舊臣，則我家蓋與今言我國義同，而僞孔傳釋吾家耄爲在家耄亂，史記宋世家集解引馬融注云：「卿大夫稱家」，知皆誤說，不足信矣。毛公鼎云：「王曰父曆！余唯肇至先王命，命女辭我邦我家！」又云：「王曰：父曆！今余唯繼先王命，命女亟一方，圖我邦我家」，則兼言我邦我家。按毛公鼎皆述周王命辭，周王有何家可言，則其稱我家與我邦義固無異，古人自有複語耳。

### 三六 澗

殷虛書契前編肆卷拾伍之陸有澗字，葉玉森釋澗。按：象水，水象水兩旁山阜，余謂是澗字。說文水部云：「澗，山夾水也。从水，閒聲。」

### 三七 鼎

殷虛書契前編肆卷拾柒之陸云：「丁巳卜，貞帝鼎。」又云：「貞帝鼎，三羊，三豕，三犬。」帝下一

字，王襄釋雉，類纂肆之拾捌。胡光燁釋犧。說文古文考。近日胡厚宣著戰後寧滬新獲甲骨集，以一冊見貽，其書壹肆壹片云：「其告于高且王，考，三牛？其五牛。」王亥亥字从此字从亥，乃知此爲彼文王亥亥字之省形，帝亥帝讀爲禘。

三八 前期十日卜日

戰後寧滬新獲甲骨集壹捌伍片云：「乙丑，卜，來乙亥又且乙？」樹達按：卜有先一日者，有先三日四日五日或七日者，詳見殷虛書契考釋下卷，此片則先十日。周禮天官大宰云：「前期十日，帥執事而卜日。」鄭注云：「前期，前所諏之日也。」此辭乙亥又祖乙爲所諏之日，而以乙亥先十日之乙丑卜之，正大宰所云前期十日卜日之例也。

三九 卯

戰後寧滬新獲甲骨集貳玖捌片云：「癸未，貞：車甲午彫卯？」樹達按：殷先公先王多以日爲名，然亦有以辰爲名者，如此卯是也。他辭多稱且卯，或稱父卯，此辭則單稱卯。

四十 南宣

戰後寧滬新獲甲骨集叁壹玖片云：「丁巳，卜，于南宣召？」樹達按：明義士殷虛卜辭貳叁玖片

云：「貞告執于南室，三筭。」此辭卜行魯祭于南宣，彼辭卜以三筭行告祭于南室，宣室字並从宀，疑南宣與南室爲一事而異名也。《淮南子本經篇》云：「武王破紂牧野，殺之于宣室」，注云：「宣室，殷宮名。一曰：宣室，獄也。」文記殷事，以宣室連文爲一名，然則或稱南宣，或稱南室，爲一事明矣。

#### 四一 習二卜

戰後寧滬新獲甲骨集伍壹捌片云：「習二卜，習三卜，習四卜。」樹達按：習與易坎卦習坎之習義同，重也。余疑卜辭於辭外往往記一二三四等數字，皆記卜數，與此辭所記「習二卜」、「習三卜」、「習四卜」義蓋同。特此片詳言之，彼文止記數字略言之耳。《通纂別一何壹貳片》云：「習一卜，習二卜。」

#### 四二 祀省作巳

殷虛文字類編卷壹伍葉列祀字七文，前六字皆从示从巳作祀，末一字作巳。商承祚云：「文曰佳王二祀，佳王五祀。卷三第二十七第二十八葉。作巳者，與上文同。故知卽祀之省。」樹達按：祀省作巳，於理可通，惟檢核前編本書廿捌葉壹版，巳字偏在右旁，與上文行氣不貫，且巳字之左骨片適缺，尙有點畫殘痕，然則字本作祀，商君巳爲祀省之說殆不然也。

### 四三 亡因與亡尤

戠壽堂殷虛文字貳拾葉第五片乙辭云：「癸丑卜，伊貞，王賓戠，亡因？」甲辭云：「貞亡尤？」第七片甲辭云：「壬午卜，衍貞，王賓戠，亡戠？」乙辭云：「貞亡尤？」在二月。問亡因之外別云亡尤。第八片四辭，甲貞亡因，乙貞亡尤，丙貞亡因，丁貞亡尤。以下第九片第十片，廿一葉第一片廿七葉第八片三十一葉第九片第十片第十一片殷契卜辭伍捌片皆同，然則亡因與亡尤義雖近而仍有別也。

### 四四 倒文

戠壽堂殷虛文字廿一葉第十片丙辭云：「禾菑羔佳。」按此乃「佳羔菑禾」之倒文。

### 四五 來媯

戠壽堂殷虛文字廿六葉十二片乙辭云：「戊寅卜，貞，今日亡來媯？」媯字作媯，與說文媯字或體作媯爲一字，知甲文他片作來媯者亦媯爲來媯也。

### 四六 王其△

殷契粹編六六一片云：「丙子卜，貞：王其△，翌日戊寅不每？東庚辰每，亡省。」按據下辭「王其」下當是「省」字。蓋初問戊寅晦否以決定省與不省，此記問之辭。下辭則記驗也。

#### 四七 之爲地名

殷契粹編一〇一三云：「東噩田省，征至于之，亡我？」按之爲地名。知者，同書一〇六二片云：「弜弗格之？若？其格，又正？弜弗格？」可證。征爲說文徙之或體，先至噩後至之，故云徙也。

#### 四八 受兼授受二義

卜辭受字作受从二又从舟，蓋象甲以一手授舟，乙以一手受之，故字兼授受二義。龜甲獸骨文「字卷壹 壹壹之壹貳云：「伐百方，帝受我又？」此受謂授予也。殷契粹編八九一片云：「我弗其受黍年？」此受謂承受也。古人以一字兼授受兩方之義，金文時猶然。後人加手旁於受爲授字，表明授予之義，手旁與二又字重複矣。

#### 四九 妣庚妣丙

殷契粹編叁玖陸云：「辛巳，貞：其舉生于妣庚妣丙，牡，牡，白豕？」按殷代先妣名妣庚者凡五人，卽示壬且辛沃甲且丁小乙五王之配是也。其名妣丙者惟大乙之配一人。此辭妣庚次妣丙之前，

必示壬之配也。奉生爲求子之祭，獨於此二妣者，示壬配妣庚爲先公中之第一妣，大乙配妣丙爲先王中第一妣也。殷人祀事之用心不苟如此。



卜辭求義



## 卜辭求義自序

余生平喜讀高郵王氏書，故於義詁之學最爲留意。治文字之學，以形課義，亦以義課形，務令形義二者脗合無間而後已。治金文，初據字以求義，繼復因義以定字。余於古文字之研究重視義訓如此。殷虛文字古矣，然既是文字，未有不表義者也。余十餘年來治此頗勤，往讀甲文諸家之書，遇有說義善者，則手錄之，心有所觸，自覺其可存者，亦附記焉。久之不覺盈帙。適羣聯出版社以書稿爲請，遂以付之。時賢善說，固當不止於此，恨余無暇補錄耳。

一九五四年九月十三日楊樹達記於嶽麓山之耐林廡。



# 卜辭求義目錄

模部第一.....九

亞 乎 家 古 豈 鼓 魚 魯 御 土 如 虛 且 沮 閉 組 則 楚

夫 燕

鐸部第二.....二六

隻 漉 各 徭 烙 笋 宅 冫 石 射 𠂔 若 乍 夕 囧 囧 席

唐部第三.....三二

隼 狂 高 兄 囧 囧 唐 商 相 𠂔 象 方 遘 明

歌部第四.....三七

禾 戈 放 娥 多 巷 攸 疆

月部第五.....三〇

句 月 辟 駟 兌 舌 祭 𠂔 𠂔 歲 𠂔 敗 骨 伐

寒部第六.....三六

燕 雀 翟 見 毋 且 彘 尺 綬 洧 采 漬

侯部第七.....四〇

侯 芍 蕁 遴 芻 取

屋部第八.....四二

吉 玉 鹿

鍾部第九.....四四

章 収 从

幽部第十.....四六

幽 吠 帚 獸 牢 宰 葛 酒 冓 卯 般 霍

覺部第十一.....五〇

毓 告 𠄎 祝 逐 復

冬部第十二.....五二

降 冬 卓

豪部第十三.....五三

要 兪 焮 奈

哈部第十四..... 五四

又尤 友 虫 以 涉 烹 之 征 緝 史 才 戈 戠 司 祀 罽  
不 母 每 敏 狸

德部第十五..... 六二

陟 穢 食 畜 良 箴 福 菊

登部第十六..... 六五

弘 曹

微部第十七..... 六六

衣 伊 宙 更 奚 鬼 戾 啓 啟 自 皇 隹 隄 儻 淮 矢 豐 利

匕 非 擘 涓 米

沒部第十八..... 七四

申 聿 萃 季 气 壑 出 離 示 叙 妹 物 物

痕部第十九..... 八〇

尹 聿 斲 斲 董 彙 辜 辰 歷 溼 邊 挽

肩部第二十..... 八四

至 臻 日

真部第二十一.....八五

新 壺 嬪

支部第二十二.....六六

無字

錫部第二十三.....六六

易、束 棘 帝 冊 幺

青部第二十四.....八九

𠄎 寧 貞 𠄎 鼎 𠄎 丁 正 𠄎

合部第二十五.....九二

出叶 及 昱 翌

覃部第二十六.....九四

𠄎 咸 南 凡 鳳

帖部第二十七.....九六

十 累 涉 𠄎

添部第二十八.....九七

無字



# 本書引用諸家箸述略稱表

文錄 甲骨文錄  
 天壤 天壤閣甲骨文存  
 甲編 小屯甲編  
 考釋 增訂殷虛書契考釋  
 佚存 殷契佚存  
 彙存 甲骨彙存  
 拾遺 鐵雲藏龜拾遺  
 前編 殷虛書契前編  
 後編 殷虛書契後編  
 庫方 庫方二氏卜辭  
 通纂 卜辭通纂

本書引用諸家箸述略稱表

---

殷契 殷契卜辭  
 鈞沈 殷契鈞沈  
 戩壽 戩壽堂所藏殷虛文字考釋  
 集林 觀堂集林  
 集釋 殷虛書契前編集釋  
 彙考 古代銘刻彙考  
 福氏 福氏所藏甲骨文字  
 粹編 殷契粹編  
 藏龜 鐵雲藏龜  
 舉例 契文舉例  
 駢枝 雙劍謠殷契駢枝

駢續 雙劍諺殷契駢枝續編

駢三 雙劍諺殷契駢枝三編

賸義 殷契賸義

簠室 簠室殷契類纂

龜甲 龜甲獸骨文字

續編 殷虛書契續編

研究 甲骨文字研究初印本

菁華 殷虛書契菁華

徵文 簠室殷契徵文

遺珠 殷契遺珠

彙續 銘刻彙考續編

新獲 新獲卜辭

寧滬集 戰後寧滬新獲甲骨集

藏龜之餘 鐵雲藏龜之餘

# 卜辭求義

## 模部第一

### 亞

粹編一一七八片云：「丁酉，卜，亞<sub>摩</sub>以衆涉于<sub>幽</sub>，若？」郭沫若云：「亞殆<sub>摩</sub>之官職，殷有官職曰亞，周人沿襲其制。周頌載<sub>芟</sub>：「侯主侯伯，侯亞侯旅。」書<sub>牧誓</sub>：「亞，旅，師氏。」又酒誥：「百僚庶尹，惟亞惟服。」考釋一五二下。

粹編一二九〇云：「貞，多馬亞，其出有<sub>困</sub>？」郭沫若云：「亞當讀爲<sub>愚</sub>，此辭殆因馬疫而卜。」考釋一六八下。

### 乎

藏龜百十四葉之四云：「貞勿乎禽省田？」孫詒讓云：「乎卽<sub>評</sub>之省。」說文<sub>言部</sub>：「評，召也。」金文多

借乎爲評。前編六之三、四之二云：「登人三千乎伐交。」郭沫若云：「乎字讀爲呼，殷周古文均如是。」通纂二之一、二。樹達按：孫郭二說似異而實同，孫讀評，據說文本字言之，郭讀呼，據通用字言之也。其實乎爲評呼之本字，詳余釋乎篇。

前編一卷三三葉之二云：「戊午，卜，罕貞：今△辛酉，乎彡河？」樹達按：乎猶令也，命也。

### 家

拾遺一葉之七云：「貞其出〔于上甲家，其……〕」葉玉森云：「上甲家疑指上甲之廟，猶他辭言大甲室，龜甲骨文字二卷一葉三版：甲戌，王卜大甲室。室亦指廟。」殷虛書契前編一卷三十葉七版亦載「于母辛家」一辭。

### 古

甲編三〇八〇片云：「貞：王居舌疒，佳出古？」庫方三五一片云：「△寅，卜，王疒，帚婦出古？」按古假爲蠱。藏龜一一三葉之四云：「貞王疒，帚好不佳肴孽？」此云帚△出古，猶彼云帚好不佳肴也。古蠱同音字。

銘刻彙考釋鬲尙載卜辭云：「戊戌，貞，右牧于片，伊侯古尙。中牧于義，伊侯古尙。」郭沫若云：張丹斧釋古尙爲故鄙，至當。義片均地名，屬於伊侯舊領之邊邑也。二十九下。

# 豈

殷契四〇九片云：「貞王疒，不佳豈？」按豈爲鼓之初文，此假爲蠱。胡厚宣殷人疾病考引盧靜齋藏片云：「出疒，其佳蠱？」此不佳蠱語例相同，彼用蠱本字，可證。豈蠱爲同音字。

後編下卷三九葉之四云：「丁酉，卜，大貞，告其豈于唐，衣，亡△？九月。」郭沫若云：豈乃鼓之初文。卜辭云：「辛亥卜，出貞，其鼓多告于唐，牛一。」（織餘十之二。二片內容文例均相同，而一作鼓，一作豈，尤鼓豈爲一之明證。通纂二之五四。）

# 鼓

藏龜之餘十葉之二云：「辛亥，卜，出貞，其鼓彤告于唐，九牛。一月。」前編四卷一葉之三云：「乙酉，卜，東今日，酏鼓于父乙。」樹達按：鼓謂伐鼓。春秋莊公二十五年，三十年，文公十五年皆云：「鼓用牲于社。」

# 魚

前編四卷五五葉之六云：「貞其鳳？十月，才在圃魚。」又五五葉之七云：「貞今△其雨？才圃魚。」羅振玉云：魚字皆假爲捕魚之漁。書契考釋中三三下。

魯

佚存五三一片云：「乙丑，卜，由貞，婦姘魯于黍年。」又六九三片云：「△△卜，王佳正商，允魯。」于省吾云：魯卜辭作魯，魯旅爲雙聲疊韻字，故相通借。《書序》嘉禾篇：「旅天子之命」，旅字《史記周本紀》作魯，魯世家作嘉，魯旅均應訓嘉，故魯世家以嘉代詒也。《書召誥》：「拜手稽首，旅王若公」，即嘉王及公也。《邢侯殷》：「拜稽首，魯天子」，即嘉天子也。《臣貞》：「尹其互萬年，受斥永魯」，永魯者，永嘉永休也。然則婦姘魯于黍年者，婦姘嘉于黍年也。允魯者，允嘉也。《辨枝》五三。

御

《說文》：「御，祭也。」《考釋》十二下：「王國維云：御卜辭作卬，从午从卩，或作御，不省。蓋假爲禦字。」《說文》：「禦，祭也。」《考釋》十二下

粹編一一六八片云：「△△敵貞，乎吳卬△？△△敵貞：乎知芬？」郭沫若云：卬字在此當是防禦之禦。《考釋》一五〇下。

粹編六八八片云：「戊辰卜，△今日不雨？其雨？茲卬。」郭沫若云：茲御卜辭恆語，蓋猶他辭言茲用也。《考釋》九五。

土

《說文》一葉之二云：「其寮于土。」王國維云：「土，殷先公相土也。知土為相土者，詩商頌、春秋左氏傳、世本、史記諸書皆連言相土，而荀子解蔽篇云：「乘杜作乘馬。」楊倞注曰：「世本云：相土作乘馬，杜與土同。」以其作乘馬之法，故謂之乘杜，是乘本非名。相土可單稱土，又假用杜也。然則卜辭之土當即相土。曩以卜辭有𠄎字即邦社，疑諸土字皆社之假借，後觀卜辭中殷之先公有季，有王亥，又自上甲至於主癸，無一不見於卜辭，則此土當為相土而非社矣。考釋一。

《佚存九二八片丙》云：「其又寮亳土，又雨？」商承祚云：「土讀社。」考釋一〇二。粹編二十片云：「于亳土。」郭沫若云：「亳土自為亳社。凡卜辭所祀之土，王國維均說為相土，以此例之，殊未見其然。」考釋八。

如

《佚存百〇八片乙》云：「辛亥，卜，伯貞；王曰：「丁不如。十一月。」樹達按：「丁為人名，如，往也。曰與謂同，詳月部曰字下。」

虛

拾遺四葉之十八云：「貞王伐盧。」葉玉森云：「虛字从虍从皿，許書無之，或盧之古文。盧國卽書牧誓微盧彭濮之盧。許書虜盧乃一字，虜省皿，此省由耳。」考釋十下。

且

藏龜三葉之三云：「貞出于且乙？」孫詒讓云：「龜文稱祖甲祖乙之等，祖皆借且爲之。」舉例下一。

沮

拾遺一葉之十四云：「甲戌，△，沮丁二牛。」葉玉森云：「沮丁卽祖丁，假沮爲祖，卜辭僅見。同聲相假，此爲明證。」攷四下。

𠄎 俎

前編五卷三七葉之二云：「甲子，卜，行貞；其俎于庚，升？」羅振玉云：「俎者，陳牲體于俎。」禮記考釋下六一下。

戠壽一之一云：「癸亥，卜，又比，齋羊一，小筭圉。」王國維云：「圉卽俎字。」說文：俎，禮俎也，从



牛肉在俎上。此象二牛肉在俎中，殆周語所謂房蒸，詩閟宮傳所謂大房半體之俎也。齋羊一，小羊圖者，謂既齋一羊，又登一少牢於俎也。考釋一下。

### 則

拾遺六葉之十一云：「王其則敝鹿？」按葉玉森據前編六卷十一葉五版「乙丑貞，翊丁卯其獸敝，弗禽？」謂敝鹿即敝象，讀象爲篆，考釋十四。是也。余謂則讀爲徂，往也。

### 楚

粹編一三一五片云：「甲申，卜，舞楚，言？」郭沫若云：「舞楚當是舞胥，周禮春官凡司樂舞之職，其下皆有胥。又大胥、小胥之職亦司舞事。楚與胥同从疋聲，例可通。」毛公鼎「嬖小大楚賦」，孫詒讓王國維均謂楚與胥通。尚書大傳引書多方語：「越惟有胥賦小大多正。」困學紀聞引，今書賦作伯。胥賦即楚賦，與此可爲互證。考釋一七一。樹達按：舞楚疑謂舞楚地之舞。

### 夫

前編四卷七葉之六云：「辛亥，卜，貞，戾來甲翊甲寅，綏用于夫甲。十三月。」羅振玉云：「夫甲即大甲。秦刻辭大夫作夫夫，知二字古通用。考釋下二十。

霽

粹編八四五片云：「翊日庚，其秉，乃霽，卽至來庚，又大雨？」郭沫若云：「霽當是零之異，从雨，無聲，無亦會意，無，古文舞。」說文：「零，夏祭樂于赤帝以祈甘雨也。零，零或从羽，零舞羽也。」周禮鼓師：「教皇舞，帥而舞旱暵之事。」此足見霽字从舞之意，亦足見零之用舞自殷代已然。考釋一三。

鐸部第二

隻

前編七卷三二葉之四云：「△△卜，貞，翌日酒隻。日明，歲。」郭沫若云：「隻殆假爲濩，用濩樂助祭也。」通纂三之九九。

前編二卷十六葉之一云：「壬子，王卜，貞，田隳，隳來亡？」王卣曰：「吉。隻鹿十。」羅振玉云：「說文解字：『獲，獵所獲也，从犬，萑聲。』隻从隹从又，象捕鳥在手之形，與許書訓鳥一枚之隻字同形。得鳥曰隻，失鳥曰羸。」考釋中七十。

獲

前編一卷三葉之五云：「乙亥，卜，貞，王宥大乙濩，亡尤？」羅振玉云：「濩謂祭用大濩之樂也。」考釋上十一。又云：「說文解字：濩，雨流雷下貌。从水，夔聲。卜辭中爲樂名，卽大濩也。或从水从夔聲，或省又，隻省聲。」考釋中六八下。

### 各 格

粹編一〇六一片云：「王各，夕△。」又一〇六二片云：「弜格之，若？其格，又正？弜格？」郭沫若云：各若格卽歸格于藝祖之格，至也。金文或作造，見庚嬴卣。考釋一三七下。樹達按：各甲文作凶，示足有所至之形，爲來格之格本字，格造皆後起加義旁字，郭說據經傳常用字爲說耳。

### 格

前編七卷三六葉之三云：「格云自北西。」郭沫若云：格云當與四二六片與四二七片各云同意，格蓋各字之異也。通纂三之八九下。樹達按：各甲文作凶，爲來格之格本字。各云謂來雲。格字从各聲，故假爲各，其字从女，當別有本義，非各字之異也。

### 夔

佚存九〇九片甲云：「貞夔于祖辛。」又九〇九片丙云：「夔于祖辛。」樹達按：夔字文不可通，蓋假

爲御，甲文御祭恆見。

宅

殷契五九五片甲云：「貞，今夕宅東寤？」樹達按：爾雅釋言云：宅，居也。

𠄎 石

前編四卷五三葉之四云：「己亥，卜，𠄎，出从雨？」又云：「貞，𠄎，出从雨？戊戌，雨。」樹達按：「爲石字古文，此假爲禘。」藏龜百二一葉之一云：「△亥，卜，𠄎，貞：禘南庚。」斝壽八葉二版云：「禘父庚。」此文𠄎與禘南庚，禘父庚句例同，惟「字先後小異耳。禘卽說文祐字，「則禘之省形字也。」

射

粹編八一片云：「癸酉，貞，射。」以籀用上甲，于甲申。郭沫若云：射殆官名，如周官之有射人也。」卜言射人之名也者。于甲申之日，以狗祀自上甲以下之先公先王也。考釋十七。

粹編三一四片云：「于祖丁△，于父己，于父甲，其射？」郭沫若云：射當讀爲謝，告也。」考釋五二。樹達按：郭說非也。射謂射牲，斝壽九之二云：「其射二牢，夷伊。」與此行奉祭貞射正可互證。

周禮夏官射人云：「祭祀則贊射牲」，又司弓矢云：「凡祭祀，共射牲之弓矢。」楚語觀射父曰：「天子禘郊之事，必自射其牲，諸侯宗廟之事，必自射其牛，割羊，擊豕。」觀卜辭，知周乃因殷禮也。又按粹編九二八片云：「王其射，貞翌日戊，亡？」禽，吉。」上言射，下言禽，亦可證也。粹編三二九片云：「△△卜，卽貞，兄庚歲，其射？」義並同。

若

藏龜六一葉之四云：「丙子，卜，卽貞，帝弗？」又二四四葉之二云：「丁酉，卜，甬王正呂方，下上？」△△又？貞勿正呂方，下上弗？」不我其受又？」孫詒讓云：說文彙部：「彘，日初出東方湯谷所登搏桑彘木也，象形。」卽此字。金文皆借爲若曰之若，如毛公鼎孟鼎作，並與此同。彘若古通。爾雅釋詁：「若，善也。」釋言：「若，順也。」舉例上十四。

藏壽十七葉十四片云：「今日卯，其雨？」又云：「若。」王國維云：此辭先卜今日卯其雨，占之而從，故復刻一若字。若，順也。古若諾一字，習鼎以若爲唯諾字。釋三三。前編七卷三八葉之一云：「我其已宄，乍帝降若；我勿已宄，乍帝降不若？」郭沫若云：若者，順也；不若，不順也。楚辭天問：何獻蒸肉之膏而后帝不若。通纂三之七六。

藏龜五二葉之四云：「貞翊甲△出於若？」徵文雜事九九版云：「甲戌，卜，王弔令甌戡于若？」葉玉森云：疑若卽殷先公昌若。集釋一之十。

乍

也。  
《室地望四七之二云：「△般貞：洹其乍<sup>茲</sup>邑困？」樹達按：乍讀爲作，爲也，此問洹水是否爲災

省。乍讀爲則。《書多方：「惟聖罔念作則狂，惟狂克念作則聖。」與此爲同例語。《通纂三之七六。  
《前編七卷三八葉之一云：「我其已<sup>方</sup>，乍帝降若？我勿已<sup>方</sup>，乍帝降不若？」郭沫若云：「已，祀

夕

《戩壽六葉之一云：「丙子，卜，貞，其夕于父丁？」王國維釋夕爲月，謂月亦祭名。《考釋十四下。樹達  
按：前編一卷二六葉之三云：「丙寅，卜，貞，其夕于父丁。」葉玉森亦釋月，亦說月爲祭名。《集釋一之九  
二。（九二原書誤作九二）今按是夕字，夕卽夕之省。夕夕例用王名先一日卜，此祭父丁，卜用丙子丙  
寅，故知之。又按二辭皆武乙祀父康丁之辭。

席

《粹編六二二片云：「己酉，易日？」又云：「△囙△入。」樹達按：《粹編六二三片云：「辛酉，卜，王  
入？癸亥，易日。」六二六片云：「庚寅，卜，王弼入，戩？忒不易日。」二辭皆以王入與易日連文，此辭

云易日，又云入，知入亦謂王入，特骨脫折文失去耳。囟爲古席字，與入字義不相承貫，夕與席古音同，席蓋假爲夕也。

## 唐部第三

坐

前編二卷八葉之二云：「庚寅，卜，才紆貞，王田，坐來亡？」羅振玉云：「說文解字：『坐，艸木妄生也。从之在土上。』又，『往，之也。从彳，坐聲。』古文作𠄎。卜辭从止从土，知坐爲往來之本字，𠄎訓坐爲艸木妄生，而別以往爲往來字，非也。考釋中六四王國維云：『卜辭往來之往皆作𠄎，从止，王聲。』說文字形既譌，遂生異訓，實則往之本字當如此作。考釋二二下。

狂

後編上卷一四葉之八云：「王狂田，湄日，不遘大鳳？𠄎戎？」郭沫若云：「狂字假爲往。通鑑三之入」

高

粹編一三一五片云：「甲申，卜，舞楚，高？」樹達按：古文高字，後世分化爲享烹烹三字。此當是

享字。舞以悅神，問神享之否也。

兄

**粹編**一四八片云：「辛巳，卜，其告水入于上甲兄大乙，一牛，王受又？」**郭沫若**云：「兄字在此當是介系詞，義猶及與，以聲類求之，殆假爲並也。」**考釋**二六下。**樹達**按：「郭說得其意矣，讀爲並，似非是。」**詩召旻**傳云：「兄，茲也。」**桑柔**傳云：「兄，滋也。」**兄**通作況。**國語晉語**注云：「況，益也。」**兄**況有滋益之義，故亦有及與之義，傳注雖無所見，然可由甲文中推概得之。

**藏龜**一二七葉之一云：「辛丑卜，𠄎貞，兄于母庚。」**孫詒讓**云：「兄疑當爲祝之省假字。」**舉例**上九下。**樹達**按：「兄爲祝之初字，人以口祝，故兄从儿古文人口，與見企臭鳴等字同例。」**詳余釋**兄篇。

囙

**粹編**一四六片云：「若囙祖乙名，王受又？」**樹達**按：「若蓋是殷先公之昌若，若囙祖乙與上甲兄大乙詞例同，囙亦與也，及也。」**囙**說文讀若獮，與兄況音同，故甲文或作兄，或作囙也。

囙

**粹編**一二二二一片云：「己巳，王囙堅囙。」**郭沫若**云：「囙乃刀俎之象形文，金文父癸卣有」**囙**徽，



卽此字之圖繪。疑是幸之異文，在此讀爲則。按此說待酌。𠂔字从収从土，當卽圣字。說文云：汝頰之間謂致力於地曰圣，从又土，讀若兔鹿窟。」从又與从収同意。𠂔字以下數片參比之，或作田，或作畱，而多用于圣字下。由字形而言，蓋田圃之象。卜辭田字多見，均作田，圃則作畱若畱，此當別爲一字。余意當是場之初文。說文注：場爲山田不耕者，又謂爲治穀田。別有畱字，注曰：比田也，舊音居良切。實則畱場蓋古今字，而畱則畱之形變耳。詩豳風七月：「九月築場圃」此言聖田，當卽築場圃之事矣。考釋一五八。樹達按：郭釋田爲場，殊無顯證。至畱字从二田，訓比田，別爲一字，其字見於甲文及金文偏旁，後編卷下二葉十七版及孟鼎彊字並作彊，是也。郭謂畱爲一字，尤誤。余謂字象窗牖之形，當卽囧之變體。說文七篇上囧部云：「囧，窗牖麗廡闔明也，象形。讀若曠」，說文載𠂔字从月从囧，古文从日作明，甲文二體並見。然龜甲獸骨文字一卷十葉十二版有𠂔字，郭釋爲𠂔，謂田象方窗玲瓏之形，通纂四二七片，考釋八九。其說是也。此諸田田畱之形與彼𠂔字偏旁田字異者，繁簡不同耳。彼是偏旁，不嫌與田字混，故簡作也。𠂔字說文讀若曠，此田字則假爲曠。說文九篇下石部云：「曠，銅鐵樸石也，从石，黃聲。讀若曠。」按曠卽今之曠字。聖說文讀若兔鹿窟之窟，實掘或搯之初文，圣田卽掘曠，亦卽今語之挖曠也。粹編一二二三片云：「甲子，貞，于下尸則圣田。△子，貞，于△方圣田」，皆卜於某地方開曠之事也。采曠之事，利否難知，故須貞卜，若築場何勞如此鄭重卜之乎？周禮地官有卅人，掌金玉錫石之地，爲之厲禁而守之，觀於卜辭，知殷代已先周而有採曠之舉矣。又按圣掘二字音義並同，圣爲掘之初字。凡云掘者深入土中有所求之辭，掘井爲求水也，掘

墓爲求財也。若築場者但求其平，不求其深，故詩言築場，不言掘場也。

### 唐

〔後編上卷二九葉之三云：〕貞于唐告舌方，貞于大甲告，貞于大丁告舌。〔王國維云：三辭在一骨上，自係一時所卜，據此則唐與大丁大甲連文，而又居其首，疑卽湯也。〕說文口部：「湯，古文唐，从口易。〔博古圖所載齊侯鐘銘曰：〕號號成唐，有嚴在帝所，專受天命，咸有九州，處禹之都。〔夫受天命，有九州，非成湯其孰能當之？太平御覽八十二及九百一十二引歸藏曰：〕昔者桀筮伐唐而枚占筮惑，曰：不吉。〔博物志六亦云。案唐亦卽湯也。然卜辭於湯之專祭，必曰王賓大乙，惟告祭等乃稱唐，未知其故。〕集林九之十下。

### 商

〔粹編一二九七片云：〕于兮大商。〔郭沫若云：商蓋讀爲賚賞。〕樹達按：郭於兮字加私名號，蓋以爲地名。余謂乃亶兮之兮，表時間。

### 相

〔前編四卷十一葉之五云：〕庚寅，卜，貞，由受人命出，在南廂。十月。〔郭沫若云：出古文相，助祭

爲相，此殆其義。通纂四之一六八下。

### 兌 象

天壤八片云：「癸亥，卜，防貞：旬△凶？一日，象。甲子……。」唐蘭云：「象字卜辭習見，按字从象，以字例推之，當爲从八象聲。卜辭用象字多在貞旬亡凶之後。如云：「……旬亡凶？九日，象，辛……出。」王阮自……」粹編一五八〇。」「……貞旬亡凶？旬象，壬申……華火，帚媿子妣。」續四之二入之三。」「……亡凶？二日，象，乙……乙多。一月。」及「……象，乙酉，子舊又出。二月。」續室藏骨拓本「癸酉，卜，防貞……七日，象，己卯……」前七之三之三「癸亥，卜，史貞：旬亡凶？一日，象。甲子夕，變大再至于相……」續雜一六。」「……旬出五……象。戊……小子……。」林二之一五之五。」「……二旬出六日，象。辛……」庫一五二六。「癸未，卜，况貞：旬亡凶？△日，象……妣。」續四十之四。「癸……旬亡凶？……出……象。己卯，……日，大……雨。」林二之一五之八。」「……象。龜……再至……丙。」林二之一五之九。「△亥……貞：旬亡……象……疾……。」續雜一五。「……象。乙……我邑……大采……」前四之四五之四。等皆與本片同。於貞旬後繼以某日象者，其與下紀日名有合有不合。如九日辛，旬壬，三日乙，七日己，皆與卜辭記日之法合。一日象而下言甲，旬有五而下言戊，則遲一日。至二旬有六日象而下云辛，則遲三日矣。象當讀爲象。周禮大卜：「以邦事作龜之八命，一曰征，二曰象，三曰與，四曰謀，五曰果，六曰至，七曰雨，八曰瘳。」卜辭之象當即八命之二。云某日象者，言某日當

有象，蓋卜者得兆後之繇詞也。其下所記，則占驗之辭，所卜有驗有不驗，當日不驗而驗於次日或更後者，亦從而記之，則有遲一日以至三日者矣。〔考釋十四。〕

### 方

〔鐘室〕地望五五之一云：「庚子，卜，敵貞，包舌方于好△。」〔王襄〕云：國之稱方，見于卜辭者有〔土方〕〔羌方〕〔共方]等。〔易〕既濟：「高宗伐鬼方。」〔詩〕常武：「徐方釋騷，徐方不回。」〔金文〕乙亥鼎：「佳王征邢方。」〔餘尊〕：「佳王來征夷方。」均爲國稱方之明證。〔考釋二之八下。〕

〔粹編二二〇〕片云：「△卯，△，今月令方商。」〔郭沫若〕云：方商語頗難解，疑方讀爲防。又疑商是水名，他辭作灑，則方讀如字亦可通。〔詩〕谷風：「就其深矣，方之舟之。」方字正作動詞用。方之者，謂並船而渡也。〔考釋三八。〕樹達按：郭讀方爲防，近之。〔說文〕：「防，隄也。」殷都處洹水之濱，時有水患，此真築隄以禦患也。〔遺珠三九三〕片云：「辛卯卜，大貞，洹弘弗羣邑？七月。」可以證也。

〔粹編二四九〕片云：「貞令畢方東土，告于且乙于丁。八月。」〔郭沫若〕讀方爲訪。〔考釋四一。〕

### 边

〔粹編一五片〕云：「貞令多射边。」〔郭沫若〕云：边假爲防。〔考釋六。〕

## 明

龜甲一卷十葉之二二云：「𠄎、出各云△△。𠄎，亦出𠄎，出出虹自△。」郭沫若云：「𠄎與𠄎爲對文，乃𠄎字。」說文：「𠄎，照也，从月囧。」又「𠄎，窗牖麗廡闔明也。象形。」此从田，亦象窗牖玲瓏形。明者，晨也。小孟鼎：「味爽，三左三右多君入服酉。明，王各于周廟。」明與味爽同例而在其後，其時刻可知矣。通纂三之八九。

## 歌部第四

### 禾

粹編八八七片云：「乙亥卜，受黍禾。」郭沫若云：「禾字當是季字之省略。他辭有受禾之文，蓋亦同是受年。」考釋一一七。樹達按：金文萬年字時省作萬禾，蓋前有所承矣。

### 戈

前編七卷三四葉之二云：「己丑卜，賓貞，翌庚寅，令入戈？」葉玉森云：「左襄四年傳：『寒泥處澆于戈』，又『后杼滅豷于戈』。史記夏本紀載禹後分封之國有戈氏。卜辭戈國或即禹後。」鈞沈七葉。

放

續編四卷二五葉之一與佚存一八四片合片云：「△△卜，貞貞，帚（婦）妍，放？王固曰：其佳庚  
鼎，放。旬辛亥，帚妍，允放。」郭沫若云：放當爲嬰之省形，讀爲嘉。樹達按：說詳痕部琬字下。

娥

藏壽九葉之四云：「貞于娥告。」王國維云：娥亦人名。藏龜二六四葉之一云：「貞：子漁  
中有哲于娥，酒。」前編四卷五二葉之二云：「貞出有犬于娥，卯堯。」龜甲一卷二一葉之十四云：「△  
卯，卜，娥貞，求年娥于妣乙。」郭沫若云：許書云：娥，帝堯之女，舜妻娥皇字也。字於人名之外無他  
義，則此娥非娥皇莫屬矣。研究釋祖妣六。

多

前編一卷三葉之四丙云：「多衛。」葉玉森云：殷人謂羣曰多，尚書中屢見，此習語，多君，多尹，多  
臣，多父，多老，多寇等亦時見于卜辭，多衛亦其一也。集釋一之三、四。

芑

前編一卷十三葉之八云：「貞南庚不啻？」又四七葉之三云：「乙卯，卜，忱貞，出彖于唐，亡啻？」  
羅振玉云：「說文解字：『它，蟲也，上古艸居，患它，故相問：無它乎？』或从虫作蛇。卜辭中从止下它，或增从彖，其文皆曰『亡啻』，或曰『不啻』，殆卽它字。上古相問以無它，故卜辭中凡貞祭于先祖尙用不它亡它之遺言，殆相沿以爲無事故之通稱矣。」  
考釋中三四。王國維云：「卜辭云：『戊寅，子卜，又啻？』又云：『戊寅，子卜，亾它？』二辭同在一條，而一云有啻，一云亡它，知啻它一字矣。」  
考釋十三。

### 改

前編七卷三一葉之三云：「咎亦改人。」後編下卷二三葉之三云：「改牛。」藏龜一七六葉之一云：「甲子，卜，改貞，勿改，改百？」菁華九葉之二片云：「其改豕于匕丁？」前編一卷三一葉之四云：「改彘。」于省吾云：「改卽說文改字，與脰字通。」莊子胠篋：「莫弘脰。」釋文：「脰，裂也。」淮南子曰：「莫弘皴裂而死。」司馬云：「脰，剔也。」一云：「剝腸曰脰。」卜辭改字每與人牛彘豕彘連文，猶言伐言卯，與脰弘脰之脰詁訓不殊矣。  
駢枝四六。

### 鼯

鐘室典禮一〇四片云：「日吉，不鼯。」樹達按：不鼯無義，鼯蓋假爲啻。

# 月部第五

句

前編七卷二十葉之三云：「于王亥句舌方。」後編上卷十七葉之三云：「貞于河句舌方。」樹達按：說文云：「句，乞也。」二辭皆求乞之義，冀舌方事得神祐也。

通纂別一大龜一版四云：「丁卯卜，仿貞，歲卜不興，亡句？五月。」郭沫若云：「亡句者，無害也。與亡尤亡等同例。一下。」粹編四〇一片云：「于高且△，又句？于毓且△，又句？」郭沫若云：「又句殆讀爲有害，或有礙。」考釋六三下。樹達按：句讀害，是也。伯家父殷云：「用易害眉壽」，假害爲句，與此可以互證。

月

粹編一五五三片云：「癸亥，卜，亘弗月雀。」郭沫若云：「月字當是動詞，蓋假爲扞。」說文：「扞，折也。」國語晉語：「其爲本也固矣，故不可扞也。」津注：「扞，動也。」與扞殆是一字。說文：「扞，動也。」辨正月：「天之扞我，如不我克。」此扞字則以訓折爲長，蓋字有二義耳。考釋二〇八。



## 辭

前編六卷四葉之一片云：「貞，攸鳳不佳辭？」郭沫若云：辭假爲孽，不佳孽謂不其有害也。通集三之八四下。

## 駢

文錄三一二片云：「甲午，卜，王馬駢駢，其禦于父甲亞？」樹達按：駢字从馬从步，蓋假爲疒，謂王馬駢病也。駢蓋馬之名。

## 兌

粹編一一五四片云：「戊申，卜，馬其先王兌从？大吉。」郭沫若云：兌讀爲悅。此辭疑是卜以馬爲殉，言馬其樂從先王于地下也。考釋一四八。

## 舌

藏龜九四葉之四云：「貞勿舌河？」又百二葉之一云：「勿舌？」按辭云勿舌，以舌爲動字，又云舌河，舌與河義不相承，頗爲難解，余熟思之，舌蓋假爲涉也。他辭云，「涉河。」藏龜六十葉二版。「其涉

河？」佚六九九。「虎方其涉河東楸？」前六之六三之六。甲文固屢用本字之涉矣，此復假舌爲之者。卜辭往往本字與借字雜用，有疊或云有古，喪明或云喪眚，祭牲之彘或云矢，皆其比也。

或問曰：詩小雅大東篇以舌揭爲韻，大雅抑篇以舌逝爲韻，豳民篇以舌外發爲韻，故治古韻者皆以舌入月部，而涉則帖部字也。二字古讀不同，子言假舌爲涉，於義安乎？曰：甲文固有以同聲相通假者，如般庚恆作凡庚，般凡但聲同，古韻不同部也。然則同聲固可相通，而舌涉之通假，尙非其類也。何者？凡與舌音義相關之字，殆从犬舌而讀如比目魚鱗之鱗，則帖部字也。丙訓舌貌，爲添部字，添與帖爲平入也。而木部之栝从木舌聲，讀他念切，炎部之𩇛从炎舌聲，讀以冉切，金部之銛从金舌聲，讀息廉切，皆讀入添部，此皆以帖添平入爲聲也。以此知心部之恬，爲添部字者，蓋亦从心舌聲，許君謂爲从甜省聲者，非也。由此言之，舌字之音本當在帖部，與涉相同，故其音義相關之字，不在本部之帖，即在入聲陽聲之添。然則甲文假舌爲涉者，殆以同音相假，非以同聲，詩文舌字與月部諸字爲韻者，乃後來之變音，非其初讀也。

## 祭

後編上卷八葉十一云：「乙丑卜，沈貞，王賓<sub>𠄎</sub>祭。」羅振玉云：祭亦羣祀之一，非若後世爲祀之總名也。考釋下六下。

# 𩇛

前編四卷十八葉之一與三卷二七葉之六合片云：「余步从侯喜正夷方，上下𩇛示受余又，不亩戎困，告于大邑商，亾徯在猷？」𩇛字从又从貝从示，說文未見。按胡厚宣商史論叢載卜辭云：「余△田𩇛正孟，△△△，于祭示△」，前編二卷三八葉二版。按此祭字从肉。又一辭云：「余其从多田于多白正孟方白炎，束衣。翌日步，亾大，自上于𩇛示，余受又又，不曹戎困，告于攷大邑商，亾徯在猷？」〔甲編三四一六〕𩇛字从又从亾从示，諸家釋爲祭字，是也。惟亾當爲血字之簡作，羅振玉以爲象肉，則誤說耳。按三辭一云祭示，祭字从肉，一云𩇛示，从又，从血，从示，釋者亦說爲祭字。此辭以𩇛示連文，字从貝蓋與从肉从血者同意，其亦是祭字明矣。〔書盤庚中篇云：「具乃貝玉。」蓋古人以玉事神，亦以貝事神也。〕

# 𩇛 歲

後編上卷十九葉十四片云：「癸酉，卜，行貞：王△賓父丁歲，三牛，眾兄己，一牛，妣庚，△亾尤？」〔熾壽廿葉之二片云：「壬申，卜，行貞，王賓歲，二牛，叙，亾尤？」郭沫若云：「墨子明鬼篇引古云：「吉日丁卯，周代祝社方，歲于祖若考以延年壽」，殆所謂歲祭也。洛誥有一事，與此等文例全同，云：「戊辰，王在新邑，烝祭歲，文王駢牛一，武王駢牛一」，此與卜辭可爲互證。研究釋歲八葉。〕

### 希

菁華四葉云：「王固曰：出希。八日庚戌，出各云自東面母。」郭沫若云：「希假爲祟。」尚書竄三苗，說文竄字下引作竄三苗。左傳昭元年：「周公殺管叔而蔡蔡叔。」釋文：「上蔡字說文作蔡。」今說文雖無蔡字，而殺之古文，或作彳，與希之古文作希者實一字。而近出魏石經春秋蔡人字古文作希，蓋蔡殺竄數古音相近，故互相通假，而同以希作之。竄从祟聲，是知卜辭之出希字又假爲祟矣。它辭每言「貞上甲彳王」、「淋二、二、十五。」「貞父乙不彳」、「淋一、二八。貞妣癸允彳」、「殷虛古器物圖錄四四。與「貞祖辛告我」、「貞祖辛不我彳」，前二、一、五。「貞黃尹告我」，「貞黃尹不彳」，前二、五二、一。同例，均言人鬼爲祟。莊子天道篇言「其鬼不祟」，卽其義。通彙三之八七。

粹編三〇二片云：「丁巳，卜，行貞，王旁父丁彳，十牛。」樹達按：彳爲殺之古文，與歲字音同，此假爲歲，此知祭名亦用假字也。又按：彳字連十牛二字讀，文固可通，然核之卜辭通例，字當與上文父丁二字連讀，不與下文連讀也。

### 敗

前編三卷二七葉之五云：「貞亡𠄎？」葉玉森云：「疑敗，字有作重文者，如「疾虎鬪女事」，七卷三六葉之一。「疾虎鬪女事」，菁華七葉之七。內二重文，卽許書敗之古文敗。集釋三之廿九下。樹達按：漢高祖罵

酈生云：「豎儒！幾敗乃公事！」敗事之語，殷人早言之矣。

### 曷

前編六卷三九葉三片云：「甲辰卜，敵貞，今槽貞，不曷？」又七卷三六葉一片云：「曰：吉方其至于豕土，亡曷？」又八卷十五葉二片云：「乙酉，子卜，貞，△丁曷我？」藏龜十九葉之二云：「辛△，△，曷其降曷？」續編五卷十四葉二片云：「貞，商其曷？貞，商不曷？」又六卷廿五葉八片云：「貞，競弗曷？」于省吾云：「曷當卽退之古文。」說文：「退，數也。」今通作敗。說文：「敗，毀也。」禮記孔子閒居：「四方有敗」，注：「敗謂禍裁也。」卜辭降曷猶言降災，△丁曷我猶言某丁害我，不曷弗曷亡曷卽不敗弗敗亡敗也。辭續三五下。

### 伐

後編上卷廿一葉之十三云：「甲辰貞，來甲寅，有伐上甲，羊五，卯牛一。」前編一卷十八葉之四云：「丁酉卜，貞，王賓文武丁，伐三十人，卯六牢，鬯六卣，亡尤？」羅振玉云：「伐殆以樂舞祭者也。」禮記樂記：「夾振之而駟伐。」注：「一擊一刺爲一伐。」湯以武功得天下，故以伐旌武功，伐當是武舞，卜辭言伐三十人，伐十人，猶左氏言萬者二人矣。考釋下十二。陳直云：「詩秦風：『蒙伐有苑。』毛傳云：『伐，中干也。苑，文貌。』小爾雅廣器云：『干，盾也。』方言云：『九盾，自關而東或謂之干。』周禮樂師

有舞干，是伐卽干，干卽盾，中干爲九盾之一，蓋爲殷人舞干之祭無疑。〔禮義五。董作賓云：〕山海經外西經云：「大樂之野，夏后氏於此舞九伐。」伐爲舞名可知。獲白麟解下篇釋考。

### 寒部第六

燕

前編四卷五一葉之一云：「丁卯卜，忱貞，王燕，亩吉？不葍雨？」羅振玉云：卜辭借爲燕享字。考

釋中三三。

前編六卷四四葉之五云：「貞亩雨？」同片云：「貞亩吉燕？」又四五葉之一云：「貞亩燕？」按前辭以燕與雨對貞，後辭「貞亩燕」，與前辭「貞亩雨」語例同，蓋皆假燕爲霽。說文日部云：「霽，星與今晴同。無雲也，从日，燕聲。」龜甲獸骨二卷十九葉十二版云：「亩燕。」同版亦有一雨字。吉燕蓋猶今言快晴。

萑

後編下卷廿八葉之十六云：「庚子卜，貞，王其萑糶，亩往？」羅振玉云：說文解字：「萑，小雀也，從萑，叩聲。」卜辭或省叩，借爲觀字。此字之形與許書訓離屬之萑字相似，然由其文辭觀之，則否矣。考釋中三三。樹達按：叩萑萑三文音並相近，余疑萑萑一字，萑於萑加注聲符叩，如厂加干爲斤，网

加亡爲罔之比。𡗗觀音近，故假𡗗爲觀耳。羅不知𡗗𡗗一字，乃云𡗗省卍而假爲觀，似嫌繳繞。

### 藿

粹編四五二片云：「乙酉，酒藿，其受又？」樹達按：藿爲飄之省文。周官大宗伯云：「以醴燎祀司中司命觀師雨師」，卜辭以酒祀飄，殷先周而有此祀矣。

### 見

前編七卷三二葉之四云：「△戌卜，貞，𡗗見百牛，貴市用，自二示。」又廿八葉之二云：「子美見，以歲于丁。」按見疑當讀爲獻。𡗗，人名。言𡗗獻百牛，當用於二示以下之祭也。第二辭言：「子美有所獻，當用之歲祭于丁也。見亦見牲畜，文省不具耳。」殷契一二六片丙云：「△大貞，見新黍，翌△」，按見亦當讀爲獻。粹編五一六片云：「甲寅貞，丁巳，卜其見牛一。」按見亦當讀爲獻。

### 母

藏龜一葉之三云：「丁巳，貞，申弗戔𡗗？」又廿六葉之一云：「貞，申弗戔周？」葉玉森云：申申並古母字，申乃後起，卽申之譌變。說文：「母，穿物持之也」，篆文橫申作母，仍象穿物形。殷之母國，當卽詩皇矣篇之申夷。鈞沈三。

旦

粹編七〇〇片云：「食不雨？冒不雨？」片羽初集下卷三三葉之三云：「冒洒至昏不雨？」于省吾云：「冒即旦之初文。」說文：「旦，明也。」粹編旦與食對文，片羽謂由旦至昏，義尤明顯。辭三四下

𠄎

龜甲二卷五葉之十四云：「貞：勿乎𠄎舌方？」葉玉森云：「廣雅釋詁：『𠄎，傷也。』𠄎即殘之古文，易賁之束帛𠄎𠄎，子夏傳作殘殘，可證。卜辭用如「𠄎苦方」苦方，釋苦方。之𠄎，𠄎亦訓傷。集釋四之五二。

𠄎 般

前編五卷廿七葉之五云：「庚子，卜，𠄎貞：王𠄎，其𠄎？之日，𠄎，𠄎雨。五月。」葉玉森釋：「𠄎為般，集釋五之廿九下。是也。般謂般遊。𠄎讀為𠄎，其𠄎下省兩字。之日即是日。」

𠄎

粹編八四三片云：「辛未，卜，今日王𠄎，不鳳？」郭沫若云：「王下一字象舟楫之形，疑是般之古



字。說文：「般，辟也。象舟之旋，从舟从殳，殳，令舟旋者也。」此所从之「殳」，亦正殳之象形。考釋一一二。前編六卷二葉之四云：「甲戌，卜，卑貞，來辛巳，其旬鄉？」于省吾云：「鄉即滂字。管子小問：『意者君乘駿馬而滂桓，迎日而馳乎？』」尹註：「滂，古盤字。」按尹說是也。駢枝三五。樹達按：般盤古通用字，鄔于立說互異，而訓義則相同，而以于說爲是。殳字从水从舟，殳是水字，非象殳形也。

## 采

後編上卷廿二葉之三云：「癸酉卜，又采于六云，六豕，卯羊六。」郭沫若云：「采即說文『采辨別也讀若辨』之采字，此假爲燔。通纂二之五五。」

## 灑

前編二卷十八葉之三云：「△在欄隸貞，△灑亡《》？」按灑字从水，从覓省。說文八篇下兒部云：「覓，晷也。周曰覓，殷曰毋，夏曰收。」或作兪，兪今隸字作卞。灑殆即說文之灑字也。說文水部云：「灑水受陳留浚儀陰溝，至蒙爲灑水，東入於泗。从水，反聲。」灑水漢書地理志河南郡滎陽下作卞，今則加水旁作汴。按覓或作兪，兪今字作卞，則漢書之卞與甲文之灑爲同字，第少水旁耳。然則字之右偏下截作小者，何也？曰：此蓋象水形，灑字甲文作灑，漸灑一〇八灑字或作灑，字作水旁外，於各字眉字下皆作小，象水形，與灑字形正同，是其比也。

### 侯部第七

侯

《漢室征伐四十片云》：「戊午，卜，方出，其受侯又？」《戩壽四十七葉之七云》：「甲辰，卜，雀受侯又？」  
 《樹達按》：侯爲發語辭，詩「侯栗侯梅」是也，他辭皆言受出又，此二獨變出言侯，出與侯皆無義。

芍

《釋編一九〇片云》：「丙卜，翌甲寅酒，卣卣于大甲，芍百芍，卯十牢。」郭沫若云：「芍百芍」與「卯十牢」對文，則上芍字當是用牲之法。以聲求之，殆卽驅辜之辜。《周禮春官宗伯》：「以驅辜祭四方百物」，二鄭均訓辜爲磔，《說文》則訓磔爲辜，是則芍芍卽磔狗矣。《考釋三二下》。

蕀

《戩壽十七葉之九云》：「△酉卜，逐貞，王賓歲，不蕀大雨？」  
 《王國維云》：蕀讀爲遘。《考釋三二下》。  
 《樹達按》：《說文》云：「遘，遇也。」

# 遘

前編一卷二葉之六云：「甲午，鼓上甲，遘示癸，祭。」葉玉森云：遘，祭名。殷人于上甲大乙小甲亦致遘祭：如他辭云：「遘上甲，隹十祀。」卷三第廿七葉之六。「東遘上甲。」後上十一葉之十。「遘上甲，豕五牛。」又十八葉之三。「△月遘大乙彤。」徵文帝系廿四版。「不奴，在正月，遘小甲彤日，隹九祀」，殷虛卜辭六十一版。是也。金文戊辰彝亦有「遘于妣戊武乙爽」之文。集釋一之廿九。

# 芻

前編四卷三五葉之一云：「貞：于臺大芻。」粹編九二〇片云：「貞：車令芻？」又九二一片云：「芻芻？」樹達按：說文云：「芻，刈草也。象包束艸之形。」

# 取

粹編廿八片云：「癸酉卜，其取羔，雨？」又五七片云：「庚申卜，取貞，取河，出从雨？」郭沫若云：「取殆極省，極，木薪也，說文。音義俱與櫛近。」考釋九下。樹達按：取蓋假爲奏。粹編五三〇片云：「庚辰貞，其奏丁示于△？弼奏？」可證。又按奏謂奏舞。知者，同書七四四片云：「丙辰，卜，貞，今日奏舞，出从雨？」是其證也。

## 屋部第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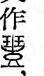
𠄎

粹編一二六八片云：「丁酉，卜，要帝𠄎。」郭沫若云：「要帝𠄎者，要殆假爲郊。按此說不確。𠄎讀爲穀，謂郊祀上帝以穀也。𠄎舊釋爲南，于用爲祭牲之事苦難解。近時唐蘭始改釋爲𠄎，而讀爲穀。今案釋𠄎是，而讀穀則未爲得。如「出徭于祖辛八𠄎，九𠄎于祖辛」，通一五九。說爲八穀九穀，既不辭。如「癸未卜，帚鼠出徭妣己，吉犬。帚鼠出妣庚，羊犬。」，庫一六〇六。𠄎犬與羊犬對文，則𠄎當是動物名。更有一例，曰：「癸九牢，卯三𠄎」，堂野前氏藏骨。與「卯牛」「卯羊」之例同，尤足證𠄎之必爲動物。由上諸證，余改讀之爲穀。穀者，說文云：「小豚也，从豕，穀聲。」穀則从豕，故𠄎可假爲穀也。又云：「卯吉之辭，尙有一例，曰：「庚戌，卜，爭貞，癸于西，囙一犬，一吉，癸四犬，四羊，吉二，卯十牛，吉一。」，庫一九八七。囙，癸卯均用牲之法，而吉與犬牛羊同用，又于犬羊牛之外無與豕豚同用之例，此均吉當爲穀之證。考釋一六五。

天壤六三片云：「五穀。」唐蘭云：「余舊讀吉穀爲穀，郭訂正讀穀，較余舊讀爲優，惟尙須略加修正。卜辭云：「牢又一牛，中吉」，前一之一之二。是吉與牛同稱。云「一羊一吉」，後上五之一。是吉與羊同稱。云「十豕出吉」，庫一七七三。是吉與豕同稱。云「一犬一吉」，庫一九八七。是吉與犬同稱。然則吉

或毀乃畜子之通稱，不僅小豕也。莊子：「辯拇：臧與穀。」隸注：「孺子曰穀。」方言八：「爵子及雞雛皆謂之穀。」廣雅釋親：「穀，子也。」是穀聲有乳子之義。考釋五一。

## 玉

前編一卷十三葉之三云：「庚申，卜，賓貞：南庚，玉出又鬯。」樹達按：古人以玉事神，書金縢篇記周公植璧秉珪告大王王季文王，左傳襄公十八年記中行獻子以朱絲係玉二穀禱於河，周禮春官大宗伯記：「以玉作六器以禮天地四方。」皆可與卜辭互證。豐字甲文作，王靜安謂象二玉在器之形，其說甚是。若然，以玉事神，自造字時已然矣。

## 鹿

拾遺六葉之十一云：「王其則敝鹿。」葉玉森云：「前編十一葉云：「乙丑，貞，翼丁卯，其狩數。」數，地名，余釋敝象合文，即敝藁。本辭之敝鹿，當爲同地，假鹿作象。攷十四。」

龜甲二卷十三葉之九云：「△寅卜，在欄貞，△辜飲美，△△受又鹿？」郭沫若云：鹿假爲祿，鹿與象古互通用。通纂三之一三三下。

### 鍾部第九

#### 章

寧滬集一卷八片云：「今日乙，章，収，不雨。」樹達按：粹編七一五片云：「章兮至昏，不雨。」又七一六片云：「章兮，雨。」章兮爲表時之辭，此章字乃章兮之省。粹編六五二片云：「……至章，啓」，亦省章兮但稱章。章兮連文爲一義，分爲二義，則章爲明日者，非也。

#### 収

後編上卷三一葉之六云：「丁酉，卜，𣦵貞，今春王収人五千正土方，受出又？」同卷十七葉之一云：「癸巳，卜，𣦵貞，収人乎伐土方，受……」龜甲二卷十一葉之十六云：「辛亥，卜，𣦵貞，収衆人大大原文如是。事于西奠。」同卷二五葉之六云：「乙巳，王貞，啓乎兄曰：孟方収人，其出伐自高，其令東裕會于高，弗每，不曹戎？王卜曰：……樹達按：以上四辭，皆假収爲登，仍徵字之義也。篋室人名七十七片云：「貞乎収貞。」樹達按：収貞即徵師也。按卜辭恆云登人，假登爲徵，詳見後登部。登字从収，故又登登作収，其義仍爲徵。此事由今日觀之，至爲無理，然事實確如此也。

从

〔簠〕室人名七九之一云：「貞乎衛从閃北。」樹達按：閃，地名，从當訓自。前編七卷二葉之四云：「己卯，卜，卑貞：今載令田，从穀至于隴，隻獲巧？」樹達按：辭言从某地至于某地，从爲自義尤顯。

### 幽部第十

幽

〔粹〕編五四九片云：「△幽牛。」郭沫若云：幽通黝，黑也。禮記玉藻：「再命赤韎幽衡。」鄭注：「幽讀爲黝。」周官牧人：「陰祀用黝牲，毛之。」先鄭注云：「黝，黑也。」考釋七九下。

吠

四。〔戩〕壽三一葉之三云：「癸卯卜，貞，旬亡吠？」王國維云：「亡因卜辭或作亡吠，因吠殆一字。」考釋五。樹達按：吠字蓋从犬因聲。

帚

前編四卷一葉之六云：「戊辰卜，卑貞，勿至食帚嬪子子。」郭沫若云：「帚字羅振玉一律釋為歸，案其下大抵乃从女之字，實當讀為婦，婦某乃人名也。」通纂二之六四。樹達按：「卜辭云：『乙丑卜，貞，帚爵育子，亡疒？』又云：『乙丑，貞，帚爵育子，亡疒？』」胡厚宣殷人疾病考六葉下引盧靜齋藏片。按文以「帚爵與育子連言，知帚確當讀為婦也。」

獸

佚存一一五片乙云：「王自往从獸？九月。」按从獸謂逐獸也。卜辭獸字多作動字用，此云从獸，與孟子梁惠王下篇從獸無厭謂之荒獸字同名詞禽獸義用。

牢

禮濤三葉之九云：「其又彳祖乙，牢又一牛，王受又？二牢，王受又？」王國維云：「牢又一牛，謂於大牢牛羊豕外又加一牛，禮釋十一。然則牢謂大牢也。」

宰



《說文》一葉之一云：「癸亥卜，又土，祭羊一，小宰鬻。」王國維云：「宰卽牢，小牢卽少年矣。」考澤一。樹達按：古以牛羊豕爲太牢，羊豕爲少年，卜辭牢字从牛者謂大年，从羊者爲少年。

### 莛

《殷契四九一片甲辭》云：「癸未，卜，隹貞，受黍年？」戊辭云：「癸未，卜，隹貞，受莛年？」後編上卷三一葉之十一云：「貞弗其受莛年？弗其受黍年？」莛字从米，或从米省作莛。龜甲二卷十一葉之二云：「貞不其受莛年？貞受黍年？」通纂四四四片云：「癸巳，卜，隹貞：我受莛年？」郭沫若云：「莛乃會字之古文，以下辭隹字或作隹，所从會字从此。會，就也，熟也。」考釋九十四葉。樹達按：郭君謂隹字與隹爲一字，以此證知莛字卽會。余謂隹隹一字之說良是，特莛字从米，與說文云會从酉水半見於上者形異，蓋隹隹二字雖一字，而所从聲類不同，甲文从莛，篆文自从會，此猶篆文麤字从各，而甲文此字只从文作麤，篆文狼字从良，而甲文狼字只从亡作𠂔，以此知莛與會雖非一字，而二字音近，則可斷言也。然則莛當爲何字乎？按字既从米，而莛年與黍年爲對文，則莛非是穀類之名不可，故余疑其爲糕字也。說文七篇上米部云：「糕，早取穀也，从米，焦聲。莛與會音近，而會與焦音近，故甲文作莛，篆文作糕爾。經傳以糕爲穀名者罕見，然金文弭中簠云：「用盛秫稻糕梁。」楚辭招魂云：「稻粱糝麥。」稱與糕同，玉篇謂糕糝同字，是也。仲獻父盤云：「黍粱遜麥」，遜字从禾遜省聲，亦當讀爲糕。糕本穀名，故卜辭以之與黍爲對文，金文弭中簠以之與秫稻粱爲連文，楚辭以之與稻粱麥爲連

文，仲獻父盤以之與黍梁麥爲連文，蓋殷周時極常見之穀物也。

### 酒

卜辭云：「貞翌丁未酒中丁，易日？」羅振玉云：卜辭酒字爲祭名。考古者酒熟而薦祖廟，然後天子與羣臣飲之于朝。說文解字耐注：「三重醕酒也。从酉，肘省聲。明堂月令曰：孟秋天子飲耐。」又案：左氏傳：「見于嘗耐」，曠二年，意商之酒祭卽後世之嘗耐，酒殆耐之本字。古金文酒字皆作酉，惟戊寅父丁鼎有酒字，作酏，亦祭名，與卜辭正同。考釋中廿五。

粹編六片云：「其酏寮离，不△。」郭沫若云：酒假爲標。周官大宗伯：「以標燎祀司中司命」，標燎連文，與此同。風俗通祀典：「標者，積薪燔柴也。」考釋三。樹達按：若如郭說，酏與燎同義矣。似以羅說讀耐爲長。

### 罍

前編四卷九葉之二云：「往罍？」又云：「莫罍？」樹達按：爾雅釋器云：「糜罍謂之罍。」此辭雖是殘文，然「往罍」「莫罍」，罍作動字用，義自可通。周禮天官獸人云：「獸人掌罍田獸。」罍作動字用，知罍亦可作動字用矣。

卯

《說文》：二葉之二乙云：「癸亥，其又彳于示壬，卯三牛。」王國維云：卯與夬瘞沈等同為用牲之名，以音言之，古音卯劉同部，柳留等字篆文从卯者，古文皆从卯，疑卯即劉之假借字。《釋詁》：劉，殺也。漢時以孟秋行獵劉之禮，亦謂秋至始殺也。《釋五下》。

《粹編》四七五片云：「△寅，卜，萃，其卯？王受又？」《樹達按》：卯當為卯牢卯牛等之省略。

《寧滄集》二九八片云：「癸未，貞：東甲午彫卯？」《樹達按》：殷先公先王多以十千為名，然亦有以十支為名者，如卯是也。《前編》一卷廿三葉之柒云：「貞：且卯。」《藏龜》百十一葉一版有「父卯」合文，本辭又單稱卯，實一人也。

般

《文錄》一百片甲云：「△般，卜，其雨？三月。」《樹達按》：此假般為卯。

霍

《後編》下卷廿五葉之六云：「庚寅，卜，翌辛丑，雨，霍。」郭沫若云：霍當是冢字之異。《說文》：冢，覆也，从口豕。字今作蒙。冢為蒙，冢佳亦蒙意也。字每與風雨同見，必假為天象字無疑。余意蓋假

爲霧若霧。《書洪範》：「曰雨，曰霽，曰霧。」《傳》云：「蒙，陰闇。」《疏》云：「曰霧，兆氣蒙闇也。」又云：「霧聲近蒙，均以蒙釋霧，音近可通。」《史記宋世家》引作霧。卜辭霍字殆兩用，其言兩霍風霍者，如詩之零雨其蒙。其單用者，蓋用爲霧。《通纂》三之八五下。《樹達按》：鄭說近是，余疑霍字蓋从隹口聲，霍霧音同，故假霍爲霧，不必爲冢字之異也。

### 覺部第十一

#### 毓

《說文》：「毓，三葉之。三，云：乙丑卜，貞，王賓，粘且乙△，亡尤？」《王國維云》：「粘字从女从合，倒子形，即說文流字。或从母从合，象產子之形。其从三者，象產子時之有水液也。或从夕者，與从母从女同意。故以字形言，此字即說文育字之或體毓字，其作𠃉𠃉者，从肉从子，即育之初字。產子爲此字之本誼，粘居諸形皆象倒子在人後，故引申爲先後之後，又引申爲繼體君之后。《說文》后，繼體君也，象人之形。施令以告四方，故尸之，从一口。是后字本象人形，尸當即尸之譌變，口則倒子形之譌變也。后字之誼本从毓引申，其後產子之字專用毓育二形，繼體君之字專用居形，遂成二字，又譌居爲后而先後之後又別用一字，《說文》遂分入三部，其實毓后後三字本一字。卜辭後祖乙作粘且乙，則用爲先後之後也。卜辭此字又用爲繼體君之后，《展》云：「自上甲至于多熱衣。」又云：「丁丑，出于五沽。」《案》清

盤庚云：「古我前后」，又云：「女曷不念我古后之聞」，又云：「予念我先甲后之勞爾先」，又云：「高后丕乃崇降罪戾」，又云：「先后丕降與女罪疾」，詩商頌云：「商之先后」，是商人稱其先人爲后，是多后者猶書言多子，多士，多方也。五后者，猶書云：「三后成功」，詩云：「三后在天」也。郭沫若云：王釋毓字至精確，唯沿說文后爲繼體君之說，頗未愜。詩書用后字，均不限於繼體君，詩下武以太王王季文王爲三后，書呂刑以伯夷禹稷爲三后，於創業垂統之君亦明明含括。余謂后當是母權時代女姓酋長之稱。母權時代族中最高之主宰爲母，母氏最高之德業爲毓，故以毓稱之也。通纂考釋一七葉。

## 告

簠室帝系九片云：「壬午，卜，亘貞，告舌方于田。」樹達按：說文示部云：「禱，告祭也。」此甲文告之後起字。經傳通作造。周禮春官大祝記六祈，二曰造，禮記王制曾子問並云：「造乎禴」，皆告祭也。

## 考

粹編一三〇五片云：「辛巳，卜，王勿粦？」郭沫若云：勿下一字象人著手械之形，殆卽楷之初文，讀爲告。考釋一七。

祝

粹編一片云：「東高祖原作麋。祝用，王受又？東冊用？」郭沫若云：「東冊用與東祝用爲對貞。祝與冊之別，蓋祝以辭告，冊以策告也。」考釋一。

逐

粹編九三一片云：「翊日壬，王其田麋，禽又大逐？」樹達按：禽謂禽得獸，禽又大逐，文不可通，此以逐爲豕也。同書九四九片云：「翌日乙，王其△東虜，湄日亡」，禽又大豕，字作豕，可證。又九五九片「逐麋」多作「豕麋」，與此亦可互證。

復

簠室雜事九二片云：「癸酉，卜，貞，王復不安，亡征？」樹達按：復字作𠄎，左从復，右疑从人，字蓋假爲腹，不安謂有疾。征與止同。卜辭于病愈恆云征，詳見哈部征字下。

冬部第十二

降

天壤四片云：「戊戌，卜，喜貞：告，自丁陟？貞：告，自唐降？」樹達按：降，下也，陟，上也。此貞告祭當由成湯下降乎？抑由丁上溯也。

## 冬

通纂別二東大三片云：「冬日雨。」郭沫若云：冬日雨讀爲終日雨。十四葉福氏三二片甲云：「貞不其冬夕雨？」商承祚云：冬夕雨卽終夕雨也。考九下。

## 卓

粹編五九七片云：「丁酉，貞，王乍作三自，師右卓左。」羅振玉云：中字古金文及卜辭皆作卓，或作𠄎，游或在左，或在右，蓋因風而左右偃也，卜辭中正字皆如此作，伯仲字皆作中，無旡形，史字所从之中作中，三形判然，不相淆混，惟中丁之中曾見作𠄎者，乃偶用假字也。考釋中十四。

## 豪部第十三

### 要

粹編一二六八片云：「丁酉，卜，晏帝吉。」郭沫若云：晏卽要字。要殆假爲郊。吉讀爲穀，謂郊祀

上帝以穀也。考釋一六五。樹達按：要蓋假爲禴，卜辭有開字，卽禴，屢見。要與禴古音同。

### 禴

後編上卷四葉之三云：「△△卜貞，王翌小乙三日開叙，亡尤？」郭沫若云：開乃禴之初文，此假爲禴。通纂二之廿八下。

### 煠

粹編十片云：「乙未，卜，于离爻，旅雨。」郭沫若云：煠殆假爲郊祀之郊。考釋四下。樹達按：煠說文訓交木然，然則煠與卜辭之寮同，或言寮，或言煠，用字異耳。

### 寮

戩壽一葉之一云：「癸亥卜，又卣，寮羊一，小宰圉。」王國維云：寮與圉皆用牲之名。寮字作𦉰者，並函之省，从木在火上，燔柴之意也。考釋一下。

## 哈部第十四

又



〔徵壽一葉之一云：「癸亥卜，又卜。」〕王國維云：又之言侑，〔詩楚茨：「以妥以侑」〕，猶言祭也。〔釋〕  
一。樹達按：〔土謂殷先公相土，又〔土謂侑于相土也。〕

〔徵壽一葉之五云：「至上甲，王受又？」〕王國維云：又讀爲祐，王受又猶言王受福矣。〔釋三下。〕

〔徵壽五葉之十四甲云：「又告？」〕王國維云：又與有通。〔易上經比初六：「有孚盈缶，終來有它。」〕

有它與亡它對文。〔徵釋十四下。〕後編上卷三十葉之五云：「于翊壬歸，又大雨？」〔郭沫若云：又讀爲有。〕  
〔通纂三之八一。〕

## 尤

〔前編一卷一葉之二云：「壬戌，卜，貞，王翌示壬翌日，亡才？」〕丁山云：亡才卽亡尤。〔易賁之六四，剝之六五，旅之六二，蹇之六二皆云：「終無尤也。」〕史語集刊一本「分殷契亡文脫」。樹達按：尤，過也。

## 友

〔龜甲二卷七葉之六云：「丁未，卜，睪貞，令臺以出族尹申，出友？五月。」〕郭沫若云：出友讀爲有祐。〔通纂三之二二一下。〕

出

前編四卷八葉之一云：「禽鹿五十出六。」郭沫若云：出字與又字義同，如本書卜辭通纂第五三〇片，「甲辰卜，……旬出二日乙卯」云云，甲辰至乙卯相隔十二日，則旬出二日者乃旬又二日，此五十出六乃五十又六也。通纂二之八下。

以

前編一卷廿九葉之一云：「貞以牛五十。」樹達按：以，用也。

粹編二二一片云：「壬寅，卜，奉，其伐歸，東北五用，廿示，一牛；二示，羊以四弋麋。」樹達按：以，與也。

洩

前編六卷三葉之一云：「△西△貞，洩獲芍。」洩字作𣵀，余謂其字从畀，畀即說文之畀字。三篇上収部云：「畀，舉也，从収申聲，引春秋傳曰：晉人或以廣隊，楚人畀之，黃顛說：廣車陷，楚人爲舉之，杜林以爲麒麟字。」尋甲文與篆異者，篆文从収，甲文止从又，从又與从収一也。杜林以畀爲麒麟之麒，許君引春秋傳，見宣公十二年左傳。今字作碁，不作畀。說文十三篇上糸部縹或作碁。據此

三證，澠殆卽淇字也。說文云：「淇水出河內共北山，東入河。或曰：出隆廬西山。从水，其聲。」甲文所見水名，大抵皆在今河南省境，淇水亦河南省境之水也。

### 熹

粹編二二三片云：「乙酉，卜，東且乙，熹用？乙酉，卜，東圉熹用？丙戌，卜，東新豐用？東舊豐用？」郭沫若云：熹與豐爲同例語，熹當讀爲饋。小雅天保：「吉錫爲饋，是用孝享。」考釋三八下。

### 之

天壤七一片云：「貞：之七月王入？」唐蘭云：之七月者，之猶是也。古書恆曰之子，卜辭則以記時；如曰：之日，之夕，及之某月，是也。考釋五五下。前編二卷一葉之二云：「辛未，卜，甲貞：王于之七月入于商。」葉玉森謂之爲地名。集釋二之一下。樹達按：之，此也。同卷二葉之一云：「貞，今六月王入于商。」之七月猶言今七月也。葉說非。

### 征

前編一卷一葉之七云：「壬戌△，△貞示壬翊△歲。翊癸亥，其征于示癸。」樹達按：說文徒或作征，甲文征字蓋用此義。此辭蓋以壬戌歲祭于示壬，明日癸亥，改行歲祭于示癸也。二卷二十葉之

四云：「△貞，王其逐征，△于夫，征至孟，畢來亡？」在七月。」此辭第一征字乃地名，第二征字亦遷改之義。粹編一六九片云：「大乙事，其征大丁。」征字義亦同。

紕

粹編七二〇片云：「甲子，卜，不紕雨？」郭沫若云：「紕疑顛之古字，象耳有充耳之形。不紕雨者，猶他辭言不征雨，雨不延綿也。」考釋九九。樹達按：甲文恆言不征雨，征與止同，此紕字蓋从耳聲，亦假爲止。耳止同哈部字，恥字从耳聲，廣韻音敕里切，與止音近，故紕可假爲止矣。

史

通纂別一新獲十七片云：「乙亥，卜，之四月，妹史。」又云：「弗及今三月史。」郭沫若云：「即常見之史字，史當讀爲有事。妹即妹。九葉下。」簠室人名七十之二云：「乎鳴从戌史。」樹達按：鳴戌皆人名，史讀爲使，此間令鳴从戌使于盾之事也。从戌謂使戌从鳴，今言隨帶。

才

後編下卷四三葉之九云：「八日辛亥，允戈伐二千六百五十六人，才。」郭沫若云：「才讀爲在，凡

殷周古文大率假才爲在。道藏一之九下。樹達按：此明所在之地。

寧滬一卷二二八片云：「其兄祝才母？弔？」樹達按：才讀爲在，在與于同義，兄才母即祝于母也。  
釋編一二八片云：「貞歲才大乙」，即歲于大乙也。又三三〇片云：「兄才父丁，升」，謂祝於父丁也。三三五片云：「其萃才父甲」，謂萃于父甲也。詩云：「魚在于藻」，又云：「魚在在藻」，在在藻即在子藻也。

### 戈

前編二卷廿葉之五云：「甲午，卜，翊日乙衣，遂于向，亾戈？」羅振玉云：說文解字：戈，傷也，从戈，才聲。卜辭多云亾戈，猶言無害矣。考釋中六九。王國維云：卜辭或云亡戈，或云亾。說文：戈，傷也。《》害也。二字音義並同。戰釋廿四。

### 𠄎

佚存七三九片云：「甲辰，卜，眞貞，王賓𠄎，亡尤？」商承祚云：𠄎从肉从戈，殆即說文訓大鬯之𠄎，肉祭也。

司

前編二卷十四葉之三云：「癸未，卜，在上鬻貞，王旬亡畎？王廿司。」羅振玉云：「王廿司殆卽廿祀，司卽祠字。是商稱年曰祀亦曰司矣。」考釋下三三。樹達按：「司祀音近，卜辭假司爲祀，羅云廿司卽廿祀，是也。又云司卽祠字，商稱年亦曰司，則說並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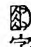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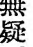
祀

前編三卷廿七葉之七云：「癸未，王卜，貞：彫多日自上甲至于多毓，衣，亡苞自畎？在四月，佳王二祀。」樹達按：爾雅釋天云：「夏曰歲，殷曰祀，周曰年，唐虞曰載。」二祀猶言二年也。

鬻

前編八卷七葉之三云：「東右隻，鬻；東左隻，吉。」于省吾云：「此二語對貞，右獲鬻與左隻吉反正爲義，鬻應讀爲易否泰之否。鬻从音聲，與否字同音。」書堯典：「否德忝帝位。」史記五帝紀否德作鄙。莊子大宗師：「不善少而否老。」釋文：「否本亦作鄙。」釋名釋言語：「否，鄙也。」釋州國：「鄙，否也。」是均鬻可讀否之證。易否六二：「小人吉，大人否。」遯九四：「君子吉，小人否。」此與契文均屬對文，可資互證。駢三之卅。

不

通纂別一大龜一之五云：「辛未，卜，尙貞，王往，亡？」郭沫若云：「字每與舟字連文，疑古汎字。不假爲汭。楚辭惜往日：「乘汎汎以下流。」王注云：「編木竹曰汎。楚人曰汎，秦人曰撥也。」汭一作拊。小雅常棣：「鄂不韡韡。」鄭箋云：「不當作拊，古聲拊不同。」蓋古不汭拊音同，故相通用也。此與字連文，與舟同例，見前七四五、七四六片。假爲汭字無疑。二葉。

母

粹編三二九片云：「己亥，卜，卽貞，翊庚子，其又彳伐？貞母又？六月。」郭沫若云：「母字讀爲母，古本一字，後乃分化。」考釋五三。

佚存七七四片云：「貞母射？二月。」商承祚云：「母讀毋。」考釋八九。

每

前編四卷廿七葉之二云：「弜改，其唯小臣納令，王弗每？」郭沫若云：「弗每如易言無悔。通纂三之一六四下。」

粹編六五九片云：「弜丁卯其每？」又六六四片云：「今日丁酉，王其寗麓，弗每？」郭沫若云：

以辭意觀之，每字均假爲晦。考釋九二。

### 敏

前編五卷十七葉之四云：「帚婦芍敏。」樹達按：芍者，婦之名。敏蓋假爲琬。說文云：「琬，生子免身也。从子兔。」按兔亦聲。古韻每在哈部，敏字讀入痕部，與琬从兔聲者音同，故可相假也。

前編五卷十七葉之五云：「癸巳，卜，卑貞，日若茲敏，隹年困？三月。」郭沫若云：敏當讀爲晦，言日如此晦，年其有憂也。通纂三之九六。

### 狸

前編六卷四八葉之七云：「甲申，卜，卑貞，狸，其出困？貞狸亡困？」郭沫若云：此片之獸形文，以前二片龜字例之，知卽狸字，字在此蓋假爲龜。通纂三之八六。

## 德部第十五

### 陟

天壤四四片云：「戊戌，卜，喜貞：告，自丁陟？貞：告，自唐降？」樹達按：陟，升也。降，下也。告



自丁陟自唐降者，此貞告祭由丁上升乎，抑由成湯下降乎？此對貞也。

### 犧

前編一卷廿一葉之四云：「其犧，竝用。」犧字作𦍋。羅振玉云：卜辭中有或或二文，此从或，與或殆一字，故知此字从牛从或。考說文解字埴注：「黏土也。从土，直聲。」禹貢：「厥土赤埴埴。」釋文：「埴鄭作或。」是古說與直通。禮記王制：「大夫以牲牛。」周禮小胥釋文：「特本作牲。」由此推之，知犧卽牲，牲卽特也。然由卜辭觀之，當爲牛色，與犖字同例。後人以特釋牲，或非初誼矣。考釋中廿七。郭沫若云：羅釋犧爲牲爲特，甚是。然謂當是牛色，與犖字同例，則不必然。特者，牛父也。言犧猶他辭言牯言牡矣。通纂二之廿。

### 食

粹編七〇〇片云：「且丕雨？食丕雨？」于省吾云：且與食對文，食謂食時也。辭三四下。

### 齋

殷契二片云：「乙亥，卜，派貞，翌庚子釐。缺王固曰：竝佳庚雨。卜之月缺雨，庚子，釐三齋云，屢其缺既祇歟。」于省吾云：齋應讀爲色。齋與色爲雙聲疊韻字，三齋云謂三色之雲也。辭三之一下。

後編下卷七葉之二云：「貞今其雨，不佳霽？」郭沫若云：「霽羅振玉釋齋，又以齋穡爲一字，是也。不佳霽者，不其穡也。穡言收斂。通纂三之九三。」

𠄎

前編一卷三四葉之六云：「御于高妣己，二粉，𠄎良，森。」又八卷十二葉之六云：「戊寅，卜，貞王卜用血，三羊𠄎，伐廿，𠄎卅，牢卅，𠄎二𠄎于妣庚。」𠄎字不識；亦姓名。後編上卷廿一葉之十云：「來庚寅，𠄎血三羊于妣庚，𠄎，伐廿，𠄎卅，牢卅，𠄎三𠄎。」樹達按：良字當讀爲副。𠄎聲音聲音同字通，匍匍或作扶服，是其證也。

簠

簠室人名三片云：「△午，△大貞，翊癸未，出于小𠄎，三宰，𠄎一牛。」王襄云：「𠄎，古簠字，疑與𠄎通，披牲胸曰𠄎，或同于周世𠄎牲之禮與。」周禮大宗伯：「以𠄎辜祭四方百物。」考釋四之一下。

福

說壽十八葉之十三云：「癸未，卜，行貞，王賓夕禱，亾亾？」王國維云：「禱象兩手奉酒尊於示前，與祭字同意，羅參事釋爲福。」樹達按：當作𠄎。中簠福字从𠄎，正象酒尊，此第加卂耳。說釋三五。

葡

粹編五三三片云：「△酉卜，防貞，告禩受令于丁，二牢，葡一牛。」郭沫若讀葡爲禩。

前編五卷九葉之六云：「貞，翌辛卯，出十豚。辛△，葡出芎。」又九葉之七云：「丁亥卜，翌辛卯，出三宰，芎芎。」又九葉之八云：「彫大△父于丁，葡一牛。十月。」又十葉之一云：「貞芎芎，因凡出疒。十二月。」龜甲二卷三葉之十一云：「貞，不歲芎卅，卯三宰，葡一牛，于宗用。」于省吾云：「葡字應讀作副。」說文：「副，判也。从刀，畱聲。」周禮曰：「副辜祭。禩，籀文副。」按山海經中山經：「其祠泰逢，熏池武羅，皆一牡羊，副。」注：「副謂破羊骨磔之以祭也。」周禮大宗伯：「以辨辜祭四方百物。」注：「故書禩爲罷。」鄭司農云：「罷辜，披磔牲以祭，若今時磔狗祭以止風。」玄謂：「禩，禩牲曾也。禩而磔之，謂磔禩及蠟祭。」葡經傳通作備。說文：「燹，以火乾肉。从火，稻聲。燹，籀文不省。」方言七：「燹，火乾也。凡以火而乾五穀之類，關西隴冀以往謂之燹。」集韻二十四職：「燹或作福燹燹。」玄應一切經音義七：「燹，古文燹燹二形。」是从富與从葡音近字通之證。辭綴十九下。

### 登部第十六

弘

前編二卷廿二葉之二云：「戊寅，卜貞，王遯于召，豎來亾？」王卣曰：「弘吉。」樹達按：「弘吉謂大吉。」

也。前編五卷十五葉之五云：「王卜曰：大吉。」可證。遺珠三九三片云：「辛卯，卜，以貞，洹弘，弗辜邑？七月。」按弘亦當訓大，此問：洹水大，弗至辜迫城邑否也。

曹

前編二卷八葉之五云：「己亥，卜，在長貞，王△亞其从毘白伐△方，不曹戈？在十月又△。」葉玉森云：卜辭數見不曹戈語，曹似从酉从口，疑卽許書訓目不明之曹。卜辭假作蒙，不曹戈卽不蒙戈也。集釋二之十八下。

微部第十七

衣

前編二卷廿五葉之五云：「辛巳，卜，貞，王賓上甲収至于多毓，衣。」後編上卷廿葉之三云：「丁酉，卜，貞，王賓△自上甲至于武乙、衣，亾尤？」王國維云：此所祭者皆不止一人，其祭名皆謂之衣。案衣謂祭名，未見古書，惟濰縣陳氏所藏大豐敦云：「王衣祀于丕顯考文王。」案衣祀疑卽殷祀。殷本房聲，讀與衣同，故書康誥「殪戎殷」，中庸作壹戎衣。鄭注：「齊人言殷聲如衣。」呂氏春秋慎大覽：「親鄰如夏。」高注：「鄭讀如衣。今兗州人謂殷氏皆曰衣。」然則卜辭與大豐敦之衣，殆皆借爲殷

字。惟卜辭爲合祭之名，大豐敦爲專祭之名，此其異也。殷禮徵文六。

後編上卷廿葉之五云：「甲辰，卜，貞，王翌奉祖乙、祖丁、祖甲、康祖丁、武乙、衣，亡尤？」郭沫若云：衣讀爲五年而再殷祀之殷。大豐殷衣祀，孫詒讓讀衣祀爲殷祀，古籀餘論下十三。王國維釋卜辭同此說。近出沈子駿：「念自先王先公迺妹克衣」，即用爲殷周之殷。殷祀乃合祭，此奉祭五世，正合。

通纂二之廿一。

## 伊

殷壽九葉之二云：「其射三牢重伊。」王國維云：伊謂伊尹。他辭云：「癸酉，卜，貞，大乙伊，其」下缺。後編卷上廿二葉。伊與大乙並言，當爲伊尹之略矣。殷釋廿下。後編上卷廿二葉之一云：「癸巳，貞，又彳伐于伊，其×大乙彡，其三彡，卯牢。」王國維云：伊卽伊尹。集林九之十下。

## 甫 惠

天壤三十片云：「貞甫辛卯酒？」十二月。貞重雨萃？」唐蘭云：重古讀當如惠，故甲文多以重爲惠，而惠从叀聲。惠字古用爲語辭。左傳襄二十六年：「寺人惠牆伊戾」，服注：「惠伊皆發聲。」其義當與惟字同。書多方云：「予不惟多誥。」洛誥云：「予不惟若茲多誥。」君奭云：「予不惠若茲多誥」，句例全同，不惠卽不惟也。楊筠如尙書覈詁謂惠疑當作惟。洛誥曰：「惠篤敘，無有違自疾」，楊氏亦

云：「惠與惟聲近相通。」按楊氏讀惠爲惟，甚是。余謂堯典「亮采惠疇」，猶云「亮采惟疇」，咎繇謨「朕言惠可底行」，猶言「惟可底行」。多方云：「爾曷不惠王熙天之命」，王疑借爲往，猶云「爾曷不惟往熙天之命」。文侯之命云：「惠康小民」，猶云「惟康小民」。此諸惠字，前人訓爲順若仁愛者，均誤。前五之二之四云：「△午，卜，貞：襄△自圉，夫示盾，按當作涓。佳牛，小示，宙△夫示卽大示，此一辭中以佳宙對文。又四之二一之六云：「宙王鄉？」又云：「貞勿佳王自鄉？」四之三之一之三云：「貞：勿佳王往伐昏？」又云：「貞宙王堂△昏？」此並一片中以佳宙對文，更可證宙之必讀如惟矣。知東與惠同讀若惟，則見於千百卜辭中之宙若東字罔不迎刃而解。本片云：「貞東雨奉，貞宙辛卯彫」者，「貞惟雨奉」，「貞惟辛卯彫」也。他辭曰：「王宙北羌伐」者，「王惟北羌伐」也。「貞宙王征卽方」者，「貞惟王征卽方」也。「貞宙今來甲子寮」者，「貞惟今來甲子寮」也。「貞宙今月告于吉室」者，「貞惟今月告于吉室」也。推之，「東冊用」卽「惟冊用」，「宙貝令」卽「惟貝令」。凡卜辭中有此一字而致文義不明者，讀爲惟，未有不文從字順者，然則「宙牛」「宙羊」者，詩之「維牛」「維羊」也。「宙物」者，詩之「維物」也。卜辭以「東華」「東物」與其牢對，正猶詩之以「九十其桴」與「三十維物」爲對矣。考釋三三下。

遺珠六片云：「貞于來乙酉彫？六月。貞宙乙亥彫？」金祖同云：宙于一義。發凡二。

前編二卷四二葉之三云：「壬申，卜，貞：王田奚，往來亡？」王卣曰：吉。隻狼十二。樹達按：卜辭屢見「田雞」之文，如同書二卷三七葉之一云：「戊辰，卜，貞：王田雞，往來亡？」又三七葉之二云：「△△王卜，貞：田雞，△△亡？」王卣曰：吉。△△，獲狼△，是也。此奚字殆雞之省假字。

### 鬼

後編下卷三葉之十八云：「庚辰，卜，貞：多鬼夢，不至困？」郭沫若云：鬼假爲畏，周官所謂懼夢也。通纂四之一六九下。樹達按：郭讀鬼爲畏，以鬼夢連讀，說自可通，然卜辭多字，恆云多君，多臣，多父，前編四卷十八葉三版云：「貞：亞多鬼，痛？亡？」則此辭多鬼夢乃夢多鬼之倒文，非謂鬼夢多也。

### 𠄎

戩壽三六葉之一云：「庚不𠄎。」又三六葉之五云：「貞：翌乙亥𠄎？」王國維云：𠄎疑卽啓之借字。說文：啓，雨而晝姓也。釋六十下。

### 啓

戩壽三六葉之六云：「不啓，其雨？」王國維云：說文：「啓，雨而晝姓也」。此條𠄎字之上有从日

之迹，知正作啓矣。至云「不啓句其雨？」與說文啓字之訓正合。〔釋六下。〕

啟

龜甲二卷八葉之十二云：「貞，啟啟王，其方？」〔樹達按：啟說文訓教，經傳多訓開，此蓋謂洗方也。〕

自

粹編五九七片云：「丁酉，貞，王乍三自，右中左。」〔樹達按：自讀爲師，三師猶經傳恆言三軍也。〕詩小雅瞻彼洛矣云：「以作六師。」作三師語例同。

自

前編二卷五葉之三云：「庚寅，王卜，在彝貞，余其自上魯，今秋其自，其乎示于商，正，余受右？」王卣曰：吉。〔樹達按：自爲自之繁文，當讀爲師，自上魯，謂屯師于此上魯也。〕

佳

前編三卷廿一葉之三云：「帝佳癸其雨。」葉玉森云：本辭之佳雖似鳥形，然塙爲佳字。曰「佳



癸」，與他辭言「佳庚」「佳丙」七卷四二葉之二。例同。集釋三之廿二下。

### 隄

粹編一〇三四片云：「辛巳，貞，王重癸未步，自果隄。」果郭釋葉。樹達按：果隄，地名，隄卽他辭恆見之自字。本書一二一三片有「出白」，一二一四片有「龐白」。

### 倣

龜甲二卷廿六葉之十三云：「今秋其有降倣？」樹達按：倣疑當讀爲罪。

### 淮

前編二卷廿四葉之六云：「己亥，卜貞：王遂于淮，生來亡？」樹達按：卜辭屢云「王遂于隄」，少見遂淮者，此淮亦當爲隄。隄字作咨，省口形便成淮字矣。

### 矢

後編上卷十七葉之四云：「于王曰勾舌方，矢。」郭沫若云：「舌方與殷亦有和好之時，其國當長於爲矢，故殷人求之也。」樹達按：字蓋假爲彘。同卷云：「貞井方于唐宗，彘？」用本字也。彘字从矢，

聲亦相近，故通作也。

前編四卷五一葉之三云：「貞重矢斃。」又五一葉之四云：「貞嬾矢斃。」樹達按：甲文斃字作豕著矢之形，知斃必以矢射得之，故辭云矢斃，猶言射斃也。以矢射，因謂射為矢，猶人以手持，因謂持為手，亦文法通例也。

### 豐

粹編二二三二片云：「丙戌，卜，重新費用？重舊費用？」郭沫若云：新豐舊豐相對為文，豐當讀為醴。考釋三八下。

### 利

前編二卷三葉之一云：「其伐𠄎，利？不利？其伐𠄎，利？不利？」樹達按：周易占卜之書，屢見利勿利之文，甲文皆卜辭，故亦云利不利也。

### 匕

簠室帝系廿三片云：「△申，卜，貞，王△大乙爽匕丙△。」王襄云：匕即妣之古文。卜辭稱前帝之后妃，自王母以上通曰妣，與禮經生日母、死曰妣之說不同。考釋三之五。

非 非

拾遺十一葉之十八云：「非若。」于省吾云：「梨文非字作𠄎，非字作𠄎，亦作𠄎𠄎𠄎。」爾雅釋詁：若，善也。古籍亦訓若爲順，順與善義相因，非若卽非順善也。殷契七九四云：「非因。」因同周易之咎，非因謂非咎災也。粹編五五云：「日又戩，非因，佳若。」因猶易大有初九之言匪咎。非因佳若者，非咎災而唯順善也。粹編一二六二片云：「又𦉳，非因，言雖有崇而非咎災也。佚存三七四云：「日月又食，佳若；日月又食，非若。」非若與佳若對貞，非若卽非若也。簠室天象三八云：「茲雨非因，言今雨非咎災也。」粹編一一五八云：「非行，用戈。」非猶不也，言不行用戈也。續編六卷十三之十云：「非𠄎，佳疒。」𠄎卽辛，說文：「辛，臯也。」言非辛臯而唯疒病也。余所藏明義士墨本有辭云：「非乎歸，若」，言不乎歸而順善也。駢三之廿九。

湄

後編上卷十四葉之八云：「王狂田，湄日，不遵大鳳，亡戈？」粹編六九三片云：「湄日不雨？其雨？」七〇六片云：「戊午，卜貞，翌日戊，湄日不雨？其雨？」樹達按：湄蓋假爲彌，彌日謂終日。

前編三卷廿二葉之四云：「貞御王自上甲湄大示。十二月。」樹達按：上甲湄卽國語之上甲微也。古無輕唇音，微字讀與湄同，故國語作微，甲文作湄，字雖異而音則一也。

米

粹編二二七片云：「庚寅，貞，王米于囧目祖乙。」郭沫若云：「米蓋假爲類。周禮大祝：『一曰類。』」  
 注云：「類，祭名也。」小宗伯言類社稷宗廟，則宗廟之祭亦得用之。類从類聲，類从米聲，例可通假。  
 考釋三七下。

沒部第十八

𠄎 聿

前編七卷廿三葉之二云：「乙丑，卜，𠄎，貞：令雪罍雞以𠄎，𠄎从囧，蜀，古叶事？」葉玉森云：「本辭之𠄎，𠄎似卽卷六第三十七葉之四之𠄎，尹亦从又持一，與𠄎之構造法同，卜辭金文均不从𠄎，羅氏謂許書說从𠄎爲傳寫之譌，是也。」集釋七之十六。

𠄎

後編上卷廿葉之五云：「甲辰，卜，貞，王宓𠄎祖乙，祖丁，祖甲，康祖丁，武乙，衣，亡尤？」郭沫若云：「𠄎字作𠄎，與金文𠄎字及从𠄎之字相同。」孟爵：「佳王初𠄎于成周。」杜伯盃：「用𠄎壽卣永命」，明

用爲祈祀之義。矢令方彝：「錫鬯金小牛，曰：用禘」，从示，奉蓋禘之省也。通釋一冊之廿一。

後編上卷廿六葉之六云：「△辰，貞其奉生于祖丁母妣己」，奉作茶。郭沫若云：「茶乃茶之省，周公殷擗字作彩，吳尊作彩，所从奉字均與此同。奉生猶大雅生民，克禋克祀，以弗祓無子」也。通釋一之三四。

粹編五片云：「其奉年于厲，五五，王受又？」郭沫若云：「奉年猶祈年。五五當是五牛之誤。」考釋三。

## 季

前編五卷四十葉之五云：「辛酉，卜，四貞，季希王？」王國維云：「季亦殷之先公，卽冥是也。」楚辭天問曰：「該秉季德，厥父是臧。」又曰：「恆秉季德。」則該與恆皆季之子。該卽王亥，恆卽王互，皆見于卜辭，則卜辭之季亦當是王亥之父冥矣。集林九之三下。

## 气

前編七卷三六葉之二云：「貞，今日其△？雨王固曰：疑茲气雨。之日，允雨。三月。」樹達按：气，甲文三作，此辭用本義。說文云：「气，雲气也，象形。」前編六卷四三葉之四云：「貞，今茲云雨？」殷契五五三片云：「𠄎云雨？」云爲雲之初文，云气同義，故或言云，或言气也。

菁華一葉云：「王固曰：出希，其出來媿。」气至五日丁酉，允出來媿。」又二葉云：「王固曰：出希，

其出來媼。气至九日辛卯，允出來媼，自北。于省吾云：气讀爲迄至之迄，气至即迄至也。辭五七。

粹編一二五〇片云：丙寅气壬申，气△戊子，气丁酉，气辛△。于省吾云：气通迄，丙寅气壬申者，由丙寅日至壬申日也。下云气丁酉，即至丁酉也。此辭雖殘，文例固一貫也。辭五七下。樹達按：

此與前條气皆通迄，訓至，惟前條迄至同義連文，此條迄字獨用爲異耳。

前編七卷三一葉之三云：之日，气出來媼。于省吾云：气訓訖終，言是日終有來媼也。明義士殷虛卜辭二二二二片及二二二二四片均有「佳我气有不若」之語，即「惟我終有不若」也。辭五七下。

### 𠄎

藏龜一三二葉之三云：貞，戌弗其𠄎？于省吾云：𠄎字从內从止，乃迄之初文，亦如追作皇，逐作歪，途作歪之比。古文从止从彳从彡每無別，如逆作𠄎，𠄎，遵作𠄎，𠄎。𠄎即迓字，亦作衲，作退，俗作退。說文：復，卻也，从彳，从日，从攴。重文作衲，古文作退。戌弗其𠄎，言戌弗其退卻也。辭三之廿六。

### 出

藏龜十葉之三云：貞，舌方不亦出？又三二葉之四云：貞，舌方其大出？孫詒讓云：凡云出或云大出者，蓋卜其犯境與否也。舉例上三三。

雉

藏龜一三四葉之四云：「貞……其氣……」氣字从隹从隹，乃鷓字也。說文四篇上鳥部云：鷓，知天將雨鳥也，从鳥，喬聲。禮記曰：知天文者冠鷓。今禮記無此語。甲文字从隹从隹，隹鳥義同，不待論矣。說文作喬，甲文作隹者，喬隹古音同故也。爾雅釋詁云：「適，自也。」孫炎云：「適，古述字。」說文二篇上走部趨从喬聲，訓狂走，而七篇下疒部疒从隹聲，亦訓狂走，二文實一字也。此从喬之字與从隹之字同文之證也。適述同字，故鷓字从喬，亦有述音。莊子天地篇云：「皮弁鷓冠措笏紳修以約其外。」釋文云：「鷓音述，本又作適。」說文引禮記曰：「知天文者冠鷓」，而說苑修文篇則云：「知天文者冠鷓」，字作鷓。司馬彪續漢書輿服志引記曰：「知天文者冠述」，字又作述。匡謬正俗云：「左傳僖公二十四年，鄭子華之弟子臧好聚鷓冠，鷓字音聿，亦有述音，故禮之衣服圖及蔡邕獨斷謂爲術氏冠，亦音鷓，音轉爲術字耳，非道術之謂也。」樹達按：玉篇鳥部云：「鷓，餘律時律二切。」餘律切者，聿字之音，時律切則述字之音也。蓋鷓有述音，故古書字或作鷓，假借字或作鷓，或作述，或作術，而甲文亦从隹作雉也。

示

說文一葉之九云：「癸卯，卜，貞，酒奉乙，自上甲廿示，一牛；二示，羊△寮；三示，癸牢；四示，

犬。」王國維云：殷人於人鬼亦稱示，自上甲廿示者，謂自上甲以下先公先王共廿人。卜辭云：「△亥卜，貞三示御，大乙，大甲，祖乙，五年。」羅氏拓本。以大乙大甲祖乙爲三示，是先王亦稱示矣。又云：「癸酉，卜，右伊五示。」羅氏拓本。伊謂伊尹，是先臣亦稱示，故有大示二示三示四示之名。卜辭又有小示，蓋即謂二示以下。小者，對大示言之也。《集林九之十八下》。

叙

《殷書四葉之十云：「辛酉，卜，行貞，王賓叙，亾尤？」王國維云：叙从又持木於示前，亦祭之名。《釋十二下》。

妹

《前編二卷三九葉之二云：「癸亥，卜，才△棘貞，王才覃，妹其饌，豈正王。」葉玉森云：妹應訓味爽。《釋名》：「妹，昧也。猶日始出，歷時少，尙昧也。」《孟鼎》「昧晨」亦作妹辰，古文蓋以妹爲昧。他辭云：「妹其雨？」《前三卷十九葉之五》。「妹雨。」《後上卅二葉之十》。妹爲昧爽，可爲顯證。《集釋二之六六下》。又三卷十九葉之五云：「妹，征雪。」葉玉森云：妹言味爽，非地名也。《集釋三之廿下》。

《通纂別》「新獲十七片云：「乙亥，卜，之四月，妹亾史？」郭沫若云：亾史當讀爲有事，妹即昧。致下。羅振玉云：卜辭中沫字爲地名，殆即酒誥之妹邦矣。又借爲味爽字。《書契考釋中廿三》。



# 物

《說文》三葉之七云：「貞后祖乙右，物？四月。貞弔勿？」王國維云：「物亦牛名。他辭云：『貞寮十勿牛』，前編四卷五十四葉。勿亦物之省。《說文》：『物，萬物也，牛爲大物，天地之數起于牽牛，故从牛，勿聲。』案許君說甚迂曲。古者謂雜帛爲物，當由物本雜色牛之名，後推之以名雜帛。《詩小雅》曰：『三十維物，爾牲則具。』《傳》曰：『異毛色者三十也。』實則『三十維物』與『三百維羣』，『九十其疇』句法正同，謂雜色牛三十也。《說文》：『犗，黑白雜毛牛。』犗物雙聲，義亦相關矣。《釋文》：『樹達按：王說是矣，惟謂物本雜色牛之名，推之以名雜帛，則非是。說見下物字下。』

# 紉

後編下卷廿三葉之六云：「△帶△中△紉。」按物字从糸，从勿。以《說文》糸部綠訓帛青黃色，縹訓帛青白色，緹訓帛丹黃色，紫訓帛青赤色，紅訓帛赤白色諸字皆从糸例之，當爲雜色帛之本字。傳注云雜帛爲物者，以物與物聲類同，假物爲紉也。雜色帛謂之物，推而及於動物，雜色牛謂之物，及於旗章，雜帛旗謂之紉，殆皆由物字孳乳矣。

### 痕部第十九

尹

龜甲二卷廿六葉之四云：「己未，貞申尹歸？」葉玉森云：「申尹爲申夷之君。孫氏古籀拾遺謂吳彝「青尹」寓彝「幽尹」之尹並爲君之借字，援左氏經「君氏卒」，公穀作「尹氏卒」，爲證。君尹二字古本通假，後編卷下第廿九葉十一版之多尹，卽同卷第廿七葉十三版之多君也。」鈎沈十三葉。

聃

前編七卷三一葉之二云：「王固曰：其有來聃。」續編一卷十三葉之五云：「貞，吾方亡聃？」又五卷廿三葉之六云：「己亥，卜，防貞，出聃？允其△。」于省吾云：「聃聞古今字，聃當讀作閔。說文輶讀若閔，淮南子脩務：「鈍聞條達」，文字精誠作屯閔條達。左傳閔公，史記魯周公世家作潛公。荀子王霸注：「潛與閔同。」均其例證。詩柏舟：「觀閔既多。」傳：「閔，病也。」左宣十二年傳：「寡君少遭閔凶。」注：「閔，憂也。」卜辭之出聃亡聃，卽有憂亡憂也。其出來聃，與「其出來媼」語例同，卽其有來憂也。」


駢續三八。樹達按：說文十二篇上耳部聞字古文作聃。

斲

斲壽四七葉之九云：「癸丑，卜，其用斲？」王國維云：斲卜辭作斲，即斲之本寫，頤鼎頤頤作斲，假借爲祈求之祈。釋七三。樹達按：斲爲斲之或作，當釋爲斲，釋斲，非也。

董 昊

前編三卷廿四葉之四云：「庚戌，卜，貞，帝其降董？」葉玉森云：昊爲卜辭疑艱省。曰帝其降艱，殆言上帝其降殃也。集釋三之廿七。郭沫若云：董字當讀爲饑。小雅雨無正：「降喪饑饉，斬伐四國。」通纂三之七六下。樹達按：二說並通。

粹編五五一片云：「其用董。牛？」郭沫若云：董亦是色，殆假爲緝，赤色也，董牛即是騂牛矣。考釋八十。樹達按：字作，从黃，从火，郭釋爲董，然字實作黃字用也。

辜

粹編一一七六片云：「乙酉，卜，王辜岳，受又？」郭沫若云：辜者，撻伐也。詩魯頌：「敦商之旅。」宗周鐘：「王辜伐其至。」考釋一五一下。

遺珠三九三片云：「辛卯，卜，大貞：洹弘，弗辜邑？七月。」樹達按：辜經傳通作敦。此貞：洹水盛

漲，不至敦迫商邑否也。詩北門常武釋文並引韓詩云：「敦，迫也。」後漢書班彪傳下注云：「敦猶迫逼也。」

辰

前編七卷三十葉之一云：「庚辰，卜，大貞：雨不？是辰，不隻獲芍？」樹達按：辰疑假爲晨，是晨猶言是朝。

歷

前編二卷十二葉之五云：「△巳，卜，在滌東△貞，今夕自師不歷？」郭沫若云：歷讀爲震。通纂三之一三三。

漑

前編二卷十三葉之三云：「甲戌，卜，在陝貞，今夕自不漑？其漑？」郭沫若云：漑假爲震。通纂三之一三四下。

漑

籛室游田五十一片云：「丁丑，王卜，其邊旅，往于孟，往來亡？」王吼曰：「吉。在九月。」邊字王襄未釋，郭沫若云：「邊字此例僅見，爲說文所無，案當是從彡晨聲。邊旅當即詩小雅采芣「振旅闡」之振旅。」爾雅釋天及春秋公穀二傳均謂：「出爲治兵，入爲振旅。」周官大司馬職：「仲春教振旅，仲秋教治兵」，而此邊旅在九月，晚周之制固不足以例殷文也。通纂後記七。

### 旣

續編四卷廿五葉之一佚存一八四片合片云：「△△卜，貞：帚妍，旣？王固曰：其佳庚，旣，旬辛亥，帚妍，允旣。」續編四卷廿九葉之二云：「貞：翊庚寅，帚孜不其，旣？」後編下卷三四葉之四云：「帚旣，不其旣？」郭沫若云：「旣當爲動詞，例云不其，可證。而旣當是形容旣之狀詞，例云允旣，云不其旣，可證。此二字專係于帚某之下，此外無所見。」前編二卷十一葉之三云：「□辰，王卜，在兮△：賊辭旣？△王吼曰：吉。在三月。」佚存五八六云：「乙亥，卜，貞：王曰：出，旣？次曰：旣。」第一例賊下一文左旁从毓，右旁从止衣又，當即毓之繇文，象女人產子，持襁褓以待之。第二例即身之繇文，象女人懷娠之形。旣字係於毓與身之下而加以貞問，必係吉祥之意。前例答曰吉，後例答曰旣，是旣亦猶吉矣。準此則旣當是嬰之省，讀爲嘉。旣字系於旣下，既與系於毓下身下之例相同，而旣又專爲女子所有事，則旣蓋旣之古文，从旣从半，半亦聲也。續編七。樹達按：二字形不詳，郭以義推求，近是。諸例旣字與前編例毓字相當，其爲生子免身之事必矣。

# 屑部第二十

至

甲編一五六〇版云：「册至，又有雨？」又一四八三片云：「貞△册至，又△大△？」粹編二六五片云：「册至，王受又？祐弼弗册？」又七八四片云：「甲申，卜，今日亥不雨，重册至？」觀以上諸辭，至爲殷人所崇祀之人甚明。按今本竹書紀年云：「太甲名至。」然則至爲太甲也。

藏龜二三三葉之一云：「不至衆。」樹達按：至蓋假爲失，失衆猶他辭云「喪衆」也。詩柏舟云：「胡迭而微。」迭釋文引韓詩作載，此失聲至聲字相通之證也。

雒

前編二卷八葉之五云：「雒衆，弗伐？」樹達按：雒亦假爲失。

日

粹編七五六片云：「甲辰，貞，大甲日，不雨？其雨？」樹達按：日蓋三日之省文。三日，祭名。粹編七六六片云：「丁丑，卜，旅貞，日不雨？」樹達按：此日字疑今日之省。

## 眞部第二十一

### 新

〔文錄三七二片云：「貞勿于新宗醜？」八月。〕佚存二一七片云：「新宗，王受又？」又同片云：「且丁召，在罔，王受又？」又一三三片云：「祖丁召新宗。王……」甲編一〇四〇片云：「案宗又？」按辭稱新宗，又稱案宗，與「羔宗」「唐宗」文例同，新與案自當是殷先王之名。按今本竹書紀年云：「祖丁名新。」新字从新，新字从亲，亲新新音並同，然則甲文之「新宗」「案宗」，皆謂祖丁之廟也。而「且丁召新宗」，正謂召祭且丁于且丁之廟，尤新爲且丁之確證也。

〔粹編一四五片云：「新大乙，又彳，王受又？」又一六一一片云：「其新大乙？」郭沫若云：「新殆新之繇文，讀爲薪。詩棫樸：「薪之標之」，「薪大乙」猶言「標大乙」也。考釋二六。〕

### 宐

前編一卷十八葉之四云：「丁丑，卜，貞，王宐武丁，伐十人，卯三牢，鬯，亡尤？」郭沫若云：「卜辭宐若宐，蓋从止宐聲若宐聲。从止，當爲僮導之僮。說文：「僮，導也。从人，賓聲。」或从手作攢。止乃趾之初文，从止，示前導也。故宐當爲僮若攢之古字。禮運：「禮者，所以僮鬼神」，卽卜辭所用宐

字之義。通纂一之十五下。

嬪

前編四卷三一葉之一云：「王嬪登。」羅振玉云：借嬪爲賓。考釋中廿一。

前編七卷廿七葉之四云：「△寅，卜，埒貞，嬪帚好？貞弗其嬪帚好？」羅振玉云：嬪與堯典「嬪于

虞」大雅「曰嬪于涼」誼同。考釋中廿一。

支部第二十二

無字

錫部第二十二

易

前編四卷四葉之二云：「甲子，卜，敵貞，王疒齒，佳惟出有易」，又六卷三二葉之一云：「甲子，卜，敵貞，王疒齒，亡易？」樹達按：此二辭因王病齒而貞有易與無易，易卽今之換牙也。

通纂別一大龜二版三五云：「丁巳，卜，防貞，令禱易步食弓令西史。三月。」郭沫若云：易假爲



錫。四下。

粹編五九九片云：「翊甲子，不其易日？」又六二七片云：「丁亥，允易日。」郭沫若云：「易乃賜省，卜日之陰翳否也。」說文云：「賜，日覆雲暫見也。」考釋八八。又云：「易日猶言陰日，卜雨，卜風，卜啓，卜霧均有之，卜陰之事理亦應有。」實考廿四下。

## 束

拾遺三葉六片云：「出于母森。」按金文我作父己甌云：「森貝五朋。」余釋森爲束而讀爲賜。森與森同，亦束字也。母束何人，蓋簡狄也。說文狄字从亦省聲，亦聲與束聲古通。知者，說文二篇下彳部迹字从亦聲，或作速，从束聲，二聲之字相通，故經傳作亦省聲之狄，而甲文作束也。

## 諫

前編二卷十五葉之三云：「癸巳，卜，貞，王旬亡凶？在二月，在齊諫。佳王來正人方。」羅振玉云：「諫，从自，束聲，師所止也。後世假次字爲之，此其初字矣。兮甲盤：「毋敢不卽諫」，謂不敢不至師次，其字正與此同。又見魯文旁尊及師譏父鼎。前人釋師，非也。博古圖南宮仲鼎：「王在寒諫。」考釋中十

帝

前編七卷一葉之二云「丙戌，卜，貞，亩，犬，又，豕，帝。」葉玉森讀帝爲禘。集釋七之一下。余按葉說誤。果如葉說，則此辭有祭名，有祭牲，而無見祭之神，於文爲不備矣。且卜辭恆云：「帝其降董？帝不令雨？」殷人於帝之尊事如此，而獨無祀帝之禮，此於理又決不可通也。余謂帝即詩書之上帝，犬豕記牲，祭名不具，則卜辭中恆見之例也。同卷一葉之一云：「貞，方帝，卯一牛，又南。」方帝羅振玉疑五方帝之祀，是也，此即卜辭中之四方神，後來禮記月令所記亦是此。葉亦讀帝爲禘，集釋七之一。亦非也。

冊

粹編一片云：「車高祖，原作。祝用，王受又？車冊用？」郭沫若云：「車冊用與車祝用爲對貞。祝與冊之別，蓋祝以辭告，冊以策告也。」考釋一。

玄

粹編八一六片云：「不雨？乙，玄雨，小。」郭沫若云：「說文云：「玄，古文系，細絲也。讀若颯。」玄雨斯爲細雨微雨。」詩信南山：「益之以靈霖。」爾雅釋天：「小雨謂之靈霖。」靈霖即玄雨，乃後起之專

字。今俗稱毛毛雨。考釋一〇九。樹達按：鄜說繁見苦心，然實非是。辭云「𠂔雨，小」，豈有上文既云細雨微雨，下文復云小者，其不可通明矣。小，鄜釋少，非也。甲文小少同字。余謂本書七六六片云：「不雨，𠂔雨。」此辭云「不雨𠂔雨。」然則𠂔雨乃𠂔雨之省寫，猶𠂔省作戶，逐省作豕耳。𠂔雨小，文乃無病而可通矣。

### 青部第二十四

𠂔

前編四卷十八葉之四云：「今月鬼𠂔？」羅振玉云：「說文解字：「𠂔，定息也。从血，𠂔省聲。」此从血，不从血。卜辭寧訓安，與許君訓𠂔爲定息誼同，是𠂔與寧字誼同，當爲一字。考釋中七二下。

寧

前編三卷廿五葉之四云：「丁丑，卜，貞，王今夕寧？」羅振玉云：卜辭此字皆訓安。書契考釋中七二下。

貞

藏龜一葉之二云：「△△卜，𠂔貞，𠂔其戎雀？」孫詒讓云：「說文卜部：「貞，卜問也，从卜，貝以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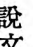
贛。一曰鼎省聲。周禮春官天府云：「季冬，陳玉以貞來歲之嫩惡。」注：「鄭司農云：貞，問也。」易曰：師貞丈人，吉，問於丈人。國語曰：貞於陽卜。吳滯文。鄭康成云：「問事之正曰貞。」又大卜云：「凡國大貞，卜立君，卜大封，則眡高作龜。」注：「鄭司農云：貞，問也。國有大事，問於著龜。」斯並貞卜之義也。舉例上六。

### 夬 鼎

前編七卷三九葉之二云：「壬午，卜，夬：佳亞涉干。一月。」葉玉森云：「假鼎為貞。」集釋七之廿八。樹達按：常用夬字亦象鼎形，特簡略耳。說文云：「籀文以鼎為貞」，卜辭確是如此，非本有貞字作此形也。

### 口 丁

前編一卷五十二葉之三云：「丁亥，卜，蔽貞，出伐于黃尹，亦出于蔑。」丁字作口，作四方蔽障之形，殆城之初字也。城與丁同音，故得相通假矣。

說文五篇下冡部云：「冡，度也，民所度居也，从回，象城郭之重兩亭相對也。或但从口。」按許君云象城郭之重者，回从二口，外圍象郭也，兩亭相對謂上下也。或但从口，則有城而無郭也。說文十三篇下土部墉訓城垣，古文作冡，與冡字同，甲文作，正从口而不从回也。說文五篇下土部回下

云：「古文从口，象國邑。」象國邑者，象其城也。後世讀口如圍，嚮非甲文假口爲丁，則此字終不可曉矣。說文五篇下高部云：「亭，民所安定也，亭有樓，从高省，丁聲。」按亭龜甲文作𠄎，乃象形字，非从高省，丁聲後加，故甲文無之也。亭字之象，中爲城，上下爲亭，然城與亭古音實無異也。蓋城也，亭也，古人一名而已，其別周圍者爲城，高聳者爲亭，乃後起之事矣。

## 正

藏龜二四四葉之二云：「丁酉，卜，宙王正百方，下上若？貞勿正百方，下上弗若，不我其受又？」孫詒讓云：「征伐之征，假正爲之。」舉例上十一下。

## 窮

通纂六一五片云：「辛未卜，王在鹽窮，隹隄，其令卿史。」郭沫若云：窮，以它辭例之，當是貞字之異，从宀，卯聲。卯魏石經尚書無逸篇古文以爲聽字。三之一三七。樹達按：此假窮爲貞，非是貞之異文。

佚存九九四片云：「才窮。」于省吾云：此言在廷也。窮爲廷庭之初文，太室中央謂之廷。文錄五五五片：「兄祝于寔。」粹編二八一一片：「△小乙于窮」，謂祭小乙于廷也。鄴中片羽三集下卷四一之六云：「其啟窮西戶，兄祝于△△。」余所藏明氏墨本有辭云：「其啟窮西戶，兄祝于匕辛」，啟謂開也，言

開大室之西戶以祝于匕辛也。前編六卷十二之六云：「奏于耶」，耶者，宥之省。駢三之二十。

### 合部第二十五

出 叶

龜甲二卷十一葉之十七云：「行弗其出王事？」樹達按：出字从十从口，或釋爲古，或釋爲叶，古叶二字並从口从十，說皆可通。以義求之，釋叶者是也。知者，周禮太史云：「與羣執事讀禮書而協事。」說文十三篇下劬部協或作叶，則卜辭之叶王事，與周禮之協事正是同一事也。太史注云：協，合也。

及

前編五卷廿七葉之四云：「貞王追△缺及？」藏龜一一六葉之四云：「貞乎△追寇，及？」按說文三篇下又部云：「及，逮也。」二辭上言追，下言及，及謂趕上所追之人。左傳定公四年云：「楚人爲食，吳人及之」，謂吳人追上楚人也。葉玉森引二辭而欲改釋及爲良，誤矣。殷契五九〇片云：「癸丑，卜，貞，𠄎往追龍，从采西，及？」義同。

前編三卷廿九葉之二云：「庚午，卜，貞禾出及雨？」郭沫若云：貞禾出及雨者，言禾有及時之雨

也。通纂三之九三。

### 昱 翌

《說文》十四葉之一云：「癸卯，卜，貞，翌，缺不雨？」王國維云：「翌字作𠄎𠄎𠄎𠄎諸體，或但作甲，或从立，或从日，又有兼从立从日者，如小孟鼎之𠄎字是也。此字於卜辭不下數百見，初不知其爲何字。後讀小孟鼎，有「粵若𠄎乙亥」語，與書召誥「越若來三月」，漢書律曆志引逸武成「粵若來二月」，文例正同，而王莽傳載大保舜奏：「公以八月載生魄庚子奉使，朝用書，粵若翊辛丑，諸生庶民大和會。」王舜此奏全模倣康誥召誥，則召誥之「若翌日乙卯」，「越翌日戊午」，今文尙書殆本作「越若翌乙卯」，「越若翌戊午」，故舜奏仿之，然則孟鼎之𠄎，其爲翌字無疑也。又其字从日从立，與說文訓明日之昱正同，因悟卜辭上述諸體皆昱字也。後世假用翌字，今尙書作翼，則唐衛包所妄改。羅叔言參事以此說證之卜辭諸甲子，無不相合，惟卜辭之昱，雖十九指斥明日，亦閒指第三日第四日，與說文明日之訓稍異耳。又案卜辭或作𠄎者，殆其最初之假借字，𠄎卽𠄎之初文。石鼓文：「君子員𠄎」，字作𠄎，从𠄎。說文囟部：「𠄎，毛𠄎也。」象髮在囟上及毛髮𠄎𠄎之形。𠄎則但象毛髮𠄎𠄎之形，本一字也。古音𠄎立同聲，今立在緝韻，𠄎在葉韻，古音此二部本自相近，故借𠄎爲昱，後乃加日作𠄎，爲形聲字，或更如小孟鼎作𠄎，爲一形二聲之字，又省日作𠄎，則去形而但存其二聲，古固有一字二聲者，說文竊字注云：「𠄎廿古文疾字。皆聲」，𠄎字注云：「次束皆聲」，則此字从日，立𠄎皆聲，固

不足怪也。商人又以翌日爲祭名，卜辭屢云：「某日卜，貞，王賓某翌日，亡尤？」蓋翌日既訓明日，殆與彤日同爲又祭之名矣。（戰澤廿七下。）

### 覃部第二十六

會

寧滬集一卷五四片云：「癸卯，卜，東伊會。東兄王會。」（樹達按：會當讀爲歌，饗也。歌从音聲，會音古音同。）

咸

前編一卷四葉之三云：「△于且乙，出于大甲，出于大丁，出于咸。」（羅振玉云：伊尹咸戊之名，或但舉一字，曰伊，曰咸。考澤上十三下。陳邦懷云：書序云：伊陟贊于巫咸，作咸父四篇。史記殷本紀云：巫咸治王家，有成，作咸父。二書稱巫咸爲咸，足證離參事之說。拾遺十四下。）

南

龜甲一卷十二葉之十七云：「出于祖辛，八南。」又云：「九南于祖辛。」（郭沫若云：南係獻于祖廟之）



器物，由字之形象而言，殆鐘罇一類之樂器。禮記文王世子：「胥鼓南」，可證。甲骨文字研究釋南。

## 凡

前編七卷二一葉之二云：「貞彡弗其困凡出疒？」又同卷二葉之二云：「戊申，卜，貞雀困凡出疒？」又八卷六葉之一云：「癸未，卜，內貞，侯由困凡出疒？」渚方六三〇片云：「貞子畫困凡出疒？」佚存八片云：「庚辰，卜，內貞，侯由困凡出疒？」遺珠九六九片云：「貞俾弗其困凡出疒？」龜甲二卷二葉之四云：「壬午，卜，內貞，俾困凡出疒？」文錄五四七片云：「丁卯，卜，王貞，子壹困凡出疒？」十月二。甲編三〇〇四片云：「△丑，卜，其困凡出疒？」按困通釋爲咎，凡常讀爲風，風从凡聲也。疑咎風卽今之感寒傷風，傷風爲常見之疾，故占此之辭屢見不一見也。藏龜百廿葉之二云：「貞不其征凡」，假凡爲風，可證。

前編五卷廿七葉之五云：「庚子，卜，內貞，王凡，其蕒？之日，凡，蕒雨。五月。」郭沫若云：「凡卽古盤字，此讀爲盤遊之盤。」通纂四之一六一下。

佚存一四七片乙云：「貞其凡？」容庚云：「凡疑風之省文，句與「貞其雨」同。」釋文廿六下

## 鳳

前編二卷三十葉之六云：「其遘大鳳？」王國維云：「卜辭中屢云其遘大鳳，卽其遘大風。」周禮大

宗伯風師作觀師，从萑、而卜辭作鳳，二字甚相似。羅振玉云：案此說是也。考卜辭中諸鳳字誼均爲風，古金文不見風字。周禮之觀乃卜辭中鳳字之傳譌，蓋譌平爲命，譌凡爲風耳。考釋中三三。樹達按：後編下卷六葉之七云：「己巳，卜，其遘萑？」與「其遘大風」語例同；又同卷六葉之八云：「其征萑？」與藏龜一二〇葉之二云：「貞不其征凡風」語例同，知卜辭之萑乃觀之省作。然則羅王二氏並云觀爲卜辭鳳之譌字者，非也。王說觀爲卜辭鳳之譌字，見戰壽堂攷釋六十葉下。

### 帖部第二十七

ナ

寧滬集三三〇片云：「東甲午ナ？」樹達按：魯日之祭字本作魯，省作名，此又省止作ナ。

眾

後編上卷七葉之七云：「癸亥，卜貞，兄庚歲眾兄己，由△。」郭沫若云：眾，殷周古文均用爲及與字。通纂二之廿五下。

涉

前編五卷廿九葉之一云：「辛卯，卜，畢貞，翊甲午，王涉歸。」羅振玉云：「說文解字：「步，行也。从止，山相背。」案步象前進時左右足一前一後形，或增「」，从水省，乃涉字。辭云王涉歸，王無徒涉之理，殆借涉爲步。考釋中六五。商承祚云：字爲涉字無疑。所謂王步王涉者，非王步行徒涉也，以車曰步，以舟曰涉耳。

## 添部第二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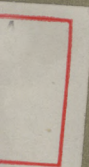
無字











統一書號：17186·75

定 價：1.65 元